



READERS

读者®

一对金手镯 迎接孤独终老的人生 人类折腾史 人焉廋哉



ISSN 1005-1805



微《读者》



读者读书会

2017·16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45期 八月下



蓝天 / 1918



林中 / 1905



三习一弊疏

◎ 玖 玖

乾隆刚登基，左都御史孙嘉淦便上书劝谏，这就是被后世称为“清代第一奏折”的《三习一弊疏》。

所谓“三习”，是说人为官时间久了，往往不由自主地生出三个坏习惯，即耳习、目习和心习。耳习：耳朵听惯了奉承话而讨厌逆耳之言。目习：眼睛看惯了讨好的行为而讨厌耿介之举。心习：内心习惯了温顺服从而讨厌违抗拒绝。

孙嘉淦还详细分析了“三习”日积月累的养成过程。耳习——开始时只是不喜欢别人有不同意见，后来便逐步发展成不顺耳的话也不爱听，最后连讨好的话说得水平不高都不行。目习——刚开始是排斥不礼貌的人，而后讨厌那些对自己敬而远之的，再后来连对自己尊敬但不会办事的，都觉得厌烦了。心习——原本认真地工作，可时间一长，便不再严格要求自己，再后来不管自己有什么想法，都觉得正确，不允许有不同的意见产生。

“三习既成，乃生一弊。何谓一弊？喜小人而厌君子是也。”这就是“三习”导致的恶果。《出师表》中说：“亲贤臣，远小人，此先汉所以兴隆也；亲小人，远贤臣，此后汉所以倾颓也。”可见这“一弊”的危害性有多大。孙嘉淦切中了历朝历代兴衰的要害。乾隆将他的奏折宣读于朝堂之上，与众大臣共勉。

（祝雅婷摘自《今晚报》2017年5月7日）



卷首语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王永生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恢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贾真

编辑 李霞 高翔飞

马逸尘 孙烈举 南衡山

美术编辑 刘全铺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毅 8773039 姚宏震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颀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任 王 祎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煜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10)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 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7年第16期

文苑

- 【卷首语】 1 / 三习一弊疏 玖 玖
- 【文苑】 4 / 一对金手镯 琦 君
- 8 / 红尘相看 王鼎钧
- 16 / 眷村里的游戏 朱天心
- 40 / 告别白鸽 陈忠实
- 65 / 爱 余秀华
- 66 / 蚂蚁与蚱蜢 毛 姆

【原创精品】 46 / 怦然心动的感觉 小 浒

【诗帖】 72 / 梦 博尔赫斯

人物

- 【人物】 22 / 阿米尔·汗：印度电影的变革者 宋诗婷
- 44 / 当荒谬的光照彻大地 朱成玉
- 【名人轶事】 27 / 慢了半拍 河合隼雄

【回忆】 9 / 丝绦穗子 孙 程

社会

- 【杂谈随感】 12 / 跟苏轼学怎样“拉史书” 马伯庸
- 20 / 文化哺育欲望 格 非
- 37 / 私访 李国文
- 60 / 人焉廋哉 张宗子

【话题】 34 / 迎接孤独终老的人生 万 斋

人生

- 【人世间】 18 / 最好的放逐 张 玲
- 【人生之旅】 26 / 牺牲永远比安逸高贵 唐 山
- 58 / 工作时间就是比赛时间 市村洋文

【婚姻家庭】 14 / 为爱停摆的心 刘 创

- 【两代之间】 32 / 我的父亲 刘 轩
- 42 / 欢迎下次再来 手塚真

【青年一代】 64 / 剪头发的磊哥和虾酱肉 曹 玮

生活

- 【心理人生】 45 / 花费时间和浪费时间 林清玄
- 68 / 沉默的威力 哈尔·贝克尔等

首届
国家期刊奖第二届
国家期刊奖第三届
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总第645期) 八月(下)**生活**

【经营之道】 28 / 失败博物馆 温欣语
31 / 都是买卖人 马未都

【品位】 43 / 听懂音乐 艾伦·科普兰
56 / 红酒加水与拿破仑的品位 梁文道

【乐活】 10 / 水、茶叶和紫砂壶 黄永玉

文明

【在海外】 21 / 真正的工匠精神 流念珠

【文化茶座】 48 / 人类折腾史
52 / 他凭什么罪行累累却声名显赫 冯 仑

【人与自然】 62 / 唯美背后的阴暗面 李斑子

悦读

【幽默小品】 61 / 的哥受惊 夏殷棕

【言论】 25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点滴

【意林】 55 / 不完而美 刘 塘
55 / 想到下一个人 松浦弥太郎
55 / 同事 亦 舒
55 / 失败者和房子 李冬梅

【点滴】 7 / 一张书桌 叶圣陶
13 / 一生不回头 张小黑
17 / 买一段生活 SML公司
33 / 千山万水 陈思呈
57 / 凤凰三点头 李碧华
59 / 弧线 顾 城
61 / 学林新语 周维强

【智趣】 68 / 智趣

互动

【读书会】 70 / 金融蒸馏池：中国股市与楼市 汪凌燕 汪 通

【互动】 69 / “《读者》光明行动”(51)

艺术

【封面】 绚(摄影作品)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
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搜
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 dub 到 1065900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读者微信



读者书房



读者iOS

· 读者读书会 ·



扫描二维码，关注读者读书会，
开启美好阅读生活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玉榕律师事务所

(0931)8177627 转8122

本刊部分文章的稿酬已按相关
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
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
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
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
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
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
mail：wenzhuxie@126.com。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 琦君
一对金手镯





我心中一直有一对手镯，是软软的赤金色，一只套在我的手腕上，另一只套在一位亲如同胞的异姓姐姐手腕上。

她是我乳娘的女儿阿月，和我同年同月生，她生于月半，我生于月底，所以她就取名阿月。周岁前后，这一对“双胞胎”就被同一位慈母抱在怀中，挥舞着小拳头，对踢着两双小胖腿，吮吸丰富的乳汁。因为母亲没有奶水，所以把我托付给三十里外乡村的乳娘。一岁半以后，伯母坚持把我抱回来，于是我和母亲被接到杭州，这一对“同胞姐妹”就此分了手。临行时，母亲把舅母送我的一对金手镯取出来，一只套在阿月的手上，一只套在我的手上，母亲说：“姐妹俩都长命百岁。”

到了杭州，大伯看我像黑炭团，塌鼻梁加上斗鸡眼，问伯母是不是错把乳娘的女儿抱回来了。伯母生气地说：“她亲娘隔半个月就去看她一次，怎么会错？”母亲解释说：“小东西天天坐在泥地里吹风晒太阳，怎么能不黑？斗鸡眼嘛，一定是二人对坐着，白天看公鸡打架，晚上看菜油灯花，把眼睛看斗了，阿月也是斗的呀。”说得大家都笑了。我渐渐长大，皮肤不那么黑了，眼睛也不斗了，伯母得意地说：“女大十八变，说不定将来还会变观音面哩。”可是，我仍常常被伯母和母亲当笑话谈论着，每回一谈起，我就吵着要回家乡看姐姐阿月。

七岁时，母亲带我回家乡，第一件事就是去看阿月，把我们两个人谁是谁搞个清楚。乳娘一见我，眼泪扑簌簌直掉。我心里纳闷：你为什么哭，难道我真是你的女儿吗？我和阿月各自依在母亲怀中，远远地对望着，彼此都完全不认识了。我把她从头看到脚，觉得她没我穿得漂亮，皮肤比我黑，鼻子比我还扁，只是一双眼睛比我的大，直瞪着我看。乳娘过来抱我，问我记不记得吃奶的事，还絮絮叨叨说了好多话，我都记不得了。那时我心里只有一个疑团，一定要直接跟阿月讲。吃了鸡蛋粉丝，两个人不再那么陌生了，阿月拉着我到后门外的矮墙头坐下来。她摸摸我的粗辫子说：“你的头发好乌啊。”我也摸摸她细细黄黄的辫子说：“你的辫子像泥鳅。”她噘了下嘴说：“我没有生

发油抹呀。”我连忙从口袋里摸出个小小的瓶子递给她：“给你，香水精。”她问：“是抹头发的吗？”我说：“头发上、脸上、手上都可以抹，好香啊。”她笑了，她的门牙也掉了两颗，跟我一样。我顿时高兴起来，拉着她的手说：“阿月，妈妈常说我们两个被抱错了，你是我，我是你。”她愣愣地说：“你说什么我不懂。”我说：“咱俩不像双胞胎吗？大妈和乳娘都搞不清楚谁是谁了，也许你应当到我家去。”她呆了好半天，忽然大声地喊：“你胡说，你胡说，我不跟你玩了！”说完，她就掉头飞奔而去，把我丢在后门外，我吓得哭了起来。母亲跑来带我进去，怪我做客人的怎么跟姐姐吵架，我愈想愈伤心，哭得抽抽噎噎说不出话来。乳娘也怪阿月，并说：“你看小春如今是官家小姐了，多斯文呀。”听她这么说，我心里好急，我不要做官家小姐，我只要跟阿月好。阿月鼓着腮，还是很生气的样子。母亲把她和我都拉到怀里，捏捏阿月的胖手，她手上戴的是一只银镯子，我戴的是一对金手镯。母亲从我手上脱下一只，套在阿月的手上说：“你们是亲姐妹，这对金手镯，还是一人一只。”乳娘说：“以前那只金手镯，我收起来等她出嫁时给她戴。”乳娘从蓝衫里掏了半天，掏出一个黑布包，打开取出一块亮晃晃的银圆，递给我说：“小春，乳娘给你买糖吃。”我接在手心里——还是暖烘烘的——眼睛看着阿月，阿月忽然笑了。我好开心。两个人手牵手出去玩，我再也不敢提“两个人被抱错”那句话了。

我在家待到十二岁才再去杭州，但和阿月却不能时常在一起玩。一来因为路远，二来她要帮妈妈种田、砍柴、挑水、喂猪，做好多好多事，而我天天要背古文，不能自由自在地跑去找阿月玩。不过逢年过节，不是她来就是我去。我们两个肚子都吃得鼓鼓的，跟蜜蜂似的，彼此互赠了好多礼物：她送我用花布包着树枝的坑姑娘（乡下女孩子自制的玩偶）、从小溪里捡来的均匀的鹅卵石、细竹枝编的戒指与项圈；我送她大英牌香烟盒、水钻发夹、印花手帕；她教我用指甲花捣出汁来染指甲。两个人难得在一起，真是有说不完的话。可是我一回到杭州，彼此就断了音信。她不认得字，不



会写信。我有了新同学也就很少想起她。但每当我整理抽屉，看见阿月送我的那些小玩意时，心里就有点怅惘。我一天天长大，自己没有年龄接近的姐妹，就不由得时时想起她来。

再见时，母亲双鬓已斑白，乳娘更显得白发苍颜。乳娘紧握我的手，她的手是那么粗糙，那么温暖。她眼中泪水滚落，只是喃喃地说：“回来就好，回来就好，总算我还能看到你。”我鼻子一酸，也忍不住哭了。阿月早已远嫁，正值农忙，不能马上来看我。十多天后，我才见到记忆中的阿月。她背上背着一个孩子，怀中抱着一个孩子，一袭花布衫裤，泥鳅似的辫子已经盘在后脑。十八岁的女孩已经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了。我一眼看见她左手腕戴着那只金手镯，我却嫌土气没有戴，心里很惭愧。她竟喊了我一声：“大小姐，多年不见了。”我连忙说：“我们是姐妹，你怎么喊我大小姐？”乳娘说：“长大了要有规矩。”我说：“我们不一样，我们是吃您的奶长大的。”乳娘说：“阿月的命没你好，她十四岁就做了养媳妇，如今都是两个女儿的娘了。只巴望她肚子争气，快快生个儿子。”我听了心里好难过，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当晚我和阿月并肩躺在大床上，把两个孩子放在当中。我们一面拍着孩子，一面聊着别后的情形。她讲起婆婆嫌她只会生女儿就掉眼泪，讲起丈夫，倒露出一脸含情脉脉的娇羞，真希望她婚姻美满。我也讲了一些学校里有趣的故事给她听，她有时咯咯地笑，有时眨着一双大眼睛出神，好像没听进去。我忽然觉得我们虽然靠得那么近，却完全生活在两个世界里，我们不可能再像我第一次回家乡时那样一同玩乐了。我跟她说话的时候，都得想一些比较普通，不那么文绉绉的字眼来说，不能像跟同学一样，嘻嘻哈哈，说什么彼此马上就懂。我呆呆地看着她的金手镯，在橙黄的菜油灯光里微微闪着亮光。她爱惜地摸了下手镯，自言自语道：“这只手镯，是你小时候回来那次，太太给我的。周岁给的那只已经卖掉了。因为爸爸生病，没钱买药。”她说的太太指的是我母亲。我听她这样称呼，觉得我们之间的距离又远了，只是呆呆地望着她没作声。她又说：“爸

爸还是没救活，那时你已去了杭州，我想告诉你却不会写信。”她爸爸长什么样子，我一点印象都没有，只是替阿月难过。我问她：“你为什么这么早就出嫁？”她笑了笑说：“不是出嫁，是我妈叫我过去的。公公婆婆借钱给妈做坟，婆婆看我还会帮着做事，就要了我。”说这些话的时候，她的眼睛一直半开半闭的，好像在讲一个故事。过了一会儿，她睁开眼来，看看我的手说：“你的那只金手镯呢？为什么不戴？”我有点愧赧，讪讪地说：“收着呢，因为上学不能戴，也就不戴了。”她叹了口气说：“你命真好，能去上学。妈说得一点不错，一个人注定的命，就像钉下的秤，一点没得翻悔。”我说：“命好不好是由自己争的。”她说：“怎么跟命争呢？”她神情有点黯淡，却仍旧笑嘻嘻的。我想，如果不是同吃她母亲的奶，她也不会有这种比较的心理，所以还是别把这一类的话跟她说得太多，免得她知道太多了，以后心里会不快乐。人生的际遇各有不同，我们虽曾同在一个怀抱中吃奶，我却因家庭背景较好，有机会接受教育。她呢？能安安分分、快快乐乐地做个孝顺媳妇、勤劳妻子、生儿育女的慈爱母亲，就是她一生的幸福了。

婴儿啼哭了，阿月把她抱在怀里，解开大襟给她喂奶。她用手轻轻拍着，全神贯注地注视着婴儿，一脸满足的样子。我真难以相信，眼前这个只比我大半个月的女孩子已经是一位成熟的母亲了。而我呢？除了啃书本，就只会跟母亲闹别扭，跟自己生气，我感到满心惭愧。

阿月已很疲倦，拍着孩子睡着了。乡下没有电灯，屋子里黑洞洞的，只有床边菜油灯微弱的光摇曳着，照着阿月手腕上黄澄澄的金手镯。我想起母亲常说的，两个孩子对着灯花把眼睛看斗了的笑话，也想起小时候回故乡，母亲把我手上一只金手镯脱下，套在阿月手上时慈祥的神情，真觉得我和阿月是紧紧扣在一起的。

阿月第二天就带着孩子匆匆回去了。仍旧背上背着大的，怀里抱着小的。一个小小的妇人，显得那么坚强、那么能负重任。我摸摸两个孩子的脸，大的向我咧嘴一笑，婴儿睡得好甜，我把脸颊凑过去，一股子奶香。我说：“阿



寄居乡下的时候，我曾经托一个老木匠做过一张书桌。我并不认识这个老木匠，向当地人打听，大家一致推荐他，我就找了他。

过了二十多天，不见他把新书桌送来，我等不及了，特地跑去问他。他指着靠在阴暗屋角里的一排木板，说这些就是我那新书桌的材料。我不免疑惑，二十多天工夫，只把一段木头解了开来？

他看出我的疑怪，就用教师般的神情开导我，说整段木头虽然干了，解了开来，里面未免还有点儿潮，如果马上拿来做家伙，不久就会出毛病，或是裂一道缝，或是接榫处松了。他怕我不相信，又列出当地的一些人家来。某家新造花厅添置桌椅，某家小姐出阁准备嫁妆，木料解了开来，都搁在那里等待半年

八个月再上手呢。“先生，你要是有工夫，不妨到他们家里去看看，我做的家伙是不容它出毛病的。”他说到“我做的家伙”时，黄浊的眼睛放射出闪耀的光芒，宛如文人朗诵他得意作品时的模样。

月，等我大学毕业，做事挣了钱，一定接你去杭州玩一趟。”阿月笑笑，眼睛湿润了。母亲忽然想起一件事来，急急跑上楼，取来一个小小的银质铃铛。她用一段红头绳把铃铛系在婴儿的手腕上，说：“这是小春小时候戴的，给她吧。等你生了儿子，再给你打个金锁片。”母亲永远是那般仁慈、细心。

我回到杭州以后，不时取出金手镯，套在手腕上对着镜子看一会儿，又取下来收在盒子里。这时候，金手镯对我来说，已不仅仅是一件纪念物，而是紧紧扣住我和阿月这一对“同胞姐妹”的一样摸得着、看得见的东西。

可是战时为了生活，万不得已中，金手镯竟被我拿去变卖，化作金钱救急。记得我拿着



一张书桌

◎叶圣陶

又过了一个月，我走过他门前，顺便进去看看。一张新书桌立在墙边了，老木匠正弯着腰，几个手指头抵着一张砂纸，打磨那安抽屉的长方孔的边缘。

此后下了五六天的雨。又过了十多天，老木匠带着他的徒弟把新书桌抬来了。书桌是栗壳色，油油地发着光亮，一些陈旧的家具和它一比更显得黯淡失色了。老木匠问明了我，就跟徒弟把书桌安放在我指定的地方。只恐徒弟不当心，让桌子跟什么东西碰撞，擦掉一点儿漆或是划上一道纹路，他连声发出“小心呀”“小心呀”的警告。直到安放停当，他才松了口气，站远一点儿，用一只手摸着长着灰色短须的下巴，悠然地欣赏他的新作品。

最后，他说：“先生，你用用看，用上些时候，你自然会相信我做的家伙是可以传子孙的。”

他说到“我做的家伙”时，闪耀的光芒又从他那黄浊的眼睛里放射出来。

（生如夏花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踏花归去马蹄香》一书，赵希岗图）

金手镯到银楼去换现款的时候，竟连一点感触都没有，难道是离乱丧亡，已使此心麻木不仁了？

与阿月一别已近半个世纪，母亲去世已三十五年，想来乳娘亦不在人间，金手镯也化为乌有。可是光阴逝去，忘不掉的是点滴旧事，忘不掉的是梦中的亲人。阿月，她现在究竟在哪里？她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她的孩子又怎样了？她那只金手镯还戴在手上吗？

但是，无论如何，我心中总有一对金手镯，一只套在我手上，一只套在阿月手上，那是母亲为我们套上的。

（杨梅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琦君散文精选》一书，李晨图）



红尘相看

◎王鼎钧

人常说“看破红尘”，陈楚年说“被红尘看破”。

“看破红尘”是老生常谈，“被红尘看破”就是自铸新词了。人生在世一直为红尘察看而不自觉，猝然说穿，有惊艳之感。

想吾人呱呱坠地即被红尘盯牢，“头角峥嵘”“啼声洪亮”等词语，即是明显确凿的证据。进入社会，老板“用人之智去其诈，用人之勇去其怒，用人之仁去其贪”。然后……红尘一直看你看到末日。

谈到“末日”，想起婚礼丧礼的场面，戚族世姻各路关系济济一堂，大部分人目光炯炯而面无表情。他们来干什么？他们是红尘，来看你，看你的气色、时运、排场，看某公有没有亲自到场，看礼簿上收了多少钱。孟子评论葬礼，有“吊者大悦”之语。四个字泄露了秘密，人家死了人，你高兴个什么劲儿？这并非有新仇旧怨，而是通过办丧事对某人看好，给一个满分。

记得当时我年纪小，大概十岁。学校里演话剧，我在一旁

看，训育主任塞给我一把铜元。一对衣衫褴褛的老年夫妇跪在舞台上，诉说日本军队怎样毁了他们的家。训育主任给我的任务是当老人说到最激昂处，掏出铜元来撒在舞台上。

那时年纪小，事过也就忘了。年终，成绩单发下来，我的操行是“特优”。依照规定，学生必须以行为表现品德，并经学校贴出布告来表扬，才有条件进入“特优”之

列。我并没有。所以，父亲觉得奇怪。

父亲去拜访训育主任，探听“特优”的来历。我这才知道训育主任把铜元交给我的时候，记下了数目，等演员把散落在舞台上的铜元捡起来，他在后台清点数目，发现铜元一个也没少，我全慷慨地“施舍”了。他很满意。

多年后回想起这件事，才意识到人生在世一直被测试、被估量、被猜防，从出生之日人家听到你的啼声开始，直到吊者大悦或者为吊者所不屑。孔夫子，有时也是一片红尘而已，他说“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也”，他盯上你了。“四十、五十而无闻焉，斯亦不足畏也已。”他把你“破”了。每次读孔子的这段话，我常想起“黔驴技穷”的故事。贵州的老虎没见过驴，起初看不透，以为是什么神怪，经过一番试探，乃大喜曰：“技止此耳！”结果，老虎把驴子吃了。

其实“四十、五十而无闻焉”也没什么，只是人还得继续活下去。我的一位老上司曾用“风马牛”三字来形容“人在红尘”的三个



阶段。

第一阶段：风华正茂、马到成功、牛刀小试。

第二阶段：风头出足、马屁拍足、牛皮吹足。

第三阶段：风烛残年、马齿徒增、牛衣对泣。

到这第三阶段，人自然已被红尘看破。大概也就在这个时候，人也就看破了红尘。中国有敬老的传统，但也有“寿则多辱”的名言。多辱者何？红尘向你浇冷水、划界限也。有人为了趋吉避凶，提前看破红尘，以为得计，不幸的是这也并非上策，你抢先看破他，他也立刻跟上来破你。因此人生在世，总要对红尘“破而不看”，对人喊着“相公厚我”，拖一天算一天，虚应故事，虚张声势，把“大限”尽量延后。

人生在世，压力沉重，所以道家说“劳生乐死”，佛家说“苦海无边”，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时至今日，教堂也已非安息之所，你进去以后也许会更累。所以酒馆、戏院无可取代。连丘吉尔都说“酒馆关门时，我就走”，盖店已打烊，只好离开，可以想见其间的踽踽凉凉。

中国人常说安身立命。什么是安身立命？我看就是与红尘相安，我不破你，你也破不了我。 🌿

（六月的雨摘自商务印书馆《活到老，真好》一书，王青图）



丝绦穗子

● 孙程

老师蔡国蘅先生临终前将这条宝蓝色丝绦穗子赠予王佩瑜时，距此物的原主人孟小冬离世已近30年。王佩瑜很难形容触手那一刻的感觉，她觉得这是冥冥中和孟先生注定的一场相遇。同宗余派，同是女老生，人们已习惯将这两个名字放在一起。20年里，她像是一直在不同的时空里与孟小冬对话。

她与孟小冬最直接的一次对话，源于跟蔡国蘅先生学戏。蔡先生的家族在民国时期的天津卫颇为煊赫，蔡父在海关任要职，1949年举家迁往香港。亦在此时，孟小冬随杜家一同抵港。蔡国蘅成为孟小冬在南渡后收的诸位弟子之一，却也是极重要的一位。他在隐没于寻常巷陌的“冬皇”近旁侍候，

学戏但不登台，为先生开车，并陪伴她出席各种场合。如此26年，直至斯人故去。孟先生生前将一串丝绦穗子送给蔡国蘅，极亮的宝蓝色丝线，穗子串以细粒圆珠，长近一米，是她晚年购置的一件私人饰品，并不是舞台上专用的功能性的装饰，故外界未曾见过。

倏忽蔡先生已经去世10年。10年间，王佩瑜只在舞台上用过两次这条丝绦穗子，都是在《捉放曹》这出戏中。这是固定扮相饰品，只能系在书生腰带的左后侧，因是宝蓝色，所以还需角色所穿的靴子为蓝色。这几个条件一整合，也就只能用在陈宫这个角色上。“每次戴上它都会有一种肃穆感，好像孟先生的灵魂、气场，都还在那儿。虽然知道是不可能的，但就是会有这种仪式感。”最近一次佩戴是在年前的传统骨子老戏演出中，此后，她准备收起来不再用了。故人30多年前的遗物，串珠的丝线已不复当年的韧性，她怕在舞台上一个不小心拽断了，有负恩师所赠的传续之意。若从蔡先生这边算来，她是余派的第四代传人，丝穗从孟小冬手中传到她手上，像是一个薪火相传的符号，来日也要从她手上传下去。 🌿

（唐宋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珍物：中国文艺百人物语》一书）



黄永玉画水浒人物壶

水、茶叶和紫砂壶

◎黄永玉

水、茶叶和壶的讲究，我懂得很少。

从小时起，口干了，有水就喝水，有茶就喝茶。

我最早喝的茶叶，是“糊米茶”。家人煮饭剩下的锅巴烧焦了放进大茶壶里，趁热倒进开水泡着，晾在大桌子上几个时辰，孩子们在街上玩得口渴了回来好喝。

喘着气，就着壶嘴大口地喝，以后好像再没有过。

据说这“糊米茶”是个好东西，化食，是饭变的，好亲切。

小时候见大人喝茶，皱着眉头，想必很苦。我偷偷抿过一回，觉得做大人有时也很无聊、不幸。

最早让我觉得茶叶神奇的，是舅娘房里的茉莉花茶。香，原来是鼻子所管的事，没想到居然可以把一种香喝进嘴里。

十几岁到了福建跟长辈喝茶，懂得一点岩茶神韵，从此一辈子就只找铁观音、水仙种喝了。

最近这几十年，习惯了味道的茶叶不知到哪里去了。茶叶都乱了方寸，难得遇上以前平常日子里像老朋友似的铁观音、铁罗汉、水仙种了。

眼前只能是来什么喝什么，好是它，不好也是它。越漂亮的包装越让人胆战心惊。茶叶

的好与不好要由它告诉你，你自己认为好的算不得数。这是种毛病，要改！

我喝茶喜欢用比较大的杯子，跟好朋友聊天时习惯自己动手泡茶、倒茶。而在茶楼喝茶，便把普通家常乐趣变成一种特殊乐趣，旁边站着陌生女子，既耽误她的时光，也搅扰我们的思绪话头，徒增面对陌生女子的歉意。

我一生有两次关于喝茶的美好回忆。

1945年在江西寻乌县，走70里路去探访我的女朋友（即目下的拙荆），半路上在一间小茶棚歇脚，卖茶的是一位严肃的老人。

“老人家，你这茶叶是自家茶树上的吧？”

“嗯……”

“真是少有，你看，一碗绿，还映着天的影子。已经冲三次开水了，真舍不得走。”

“嗯……”

“我也算是喝过不少茶的人，你这茶可还是少见。”

“哎！茶钱一角五。天不早了，公平墟还远，赶路吧！你想买我的茶叶，不卖的。卖了，后来的人喝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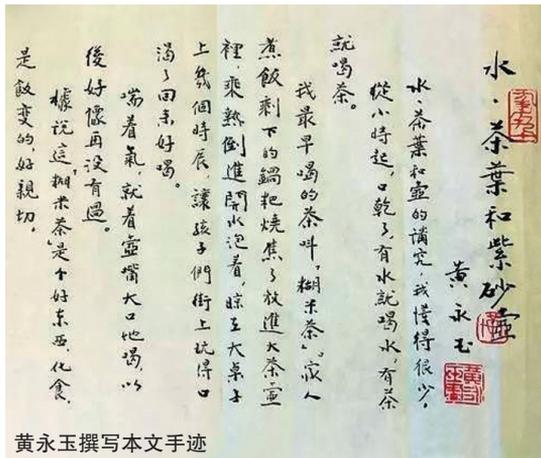
20世纪60年代我和爱人在西双版纳待了4个月，住在老乡的竹楼上。

当地把老奶奶称作“老咪头”，把老头子称作“老波头”。

这家人没有“老波头”，只有两个儿子，各自带着媳妇住在另两座竹楼上。

有一天晚上，“老咪头”说要请我们喝茶。

她有一把带耳朵的专门烧茶的砂罐。她放



黄永玉撰写本文手迹



了一把茶叶进去，又放了一小把刚从后园采摘下的嫩绿树叶，然后在熊熊的炭火上干烧；她嫌火力太小，顺手拿一根干树枝在茶叶罐里来回搅动；还嫌小，又顺手用铁火钳夹了一颗脚趾大小的红火炭扔到罐子里去，再用小树枝猛力地继续搅和。这时，势头来劲了，罐子里冒出浓烈的茶香，她提起旁边那壶滚开水倒进砂罐里。

罐子里的茶像炮仗一样响了一声，水登时满溢出来。她老人家哈哈大笑，给大家一人倒了一碗。

这是我们两口子有生以来喝过的“最茶的”茶。绝对没有第二回了。

关于水。

张岱《陶庵梦忆》提到的“闵老子茶”某处的水，我做梦都没想过。我根本就不懂水还有好坏。后来懂了一点点。

20世纪50年代，我在版画系教学的时候——好像东欧的留学生都在版画系学木刻——有个捷克学生名叫贝雅杰，和我来往较多。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他口渴的时候就旋

开水龙头喝自来水，我制止他喝生水时，他却告诉我北京的自来水是最卫生的。那时候中国还不时兴矿泉水，这个知识由外国留学生告诉我，对我而言无疑是一个震动。是不是北京的自来水现在仍然可以旋开水龙头就喝，那我不敢说了。几时可以，到几时又不可以？这课题研究起来还是有意思的。

就我待过的地方的水，论泡茶，我家乡有不少讲究的水。杭州、苏州的茶水古人已经吹了近千年，那是没有说的。还不能忘记济南。至于上海，没听朋友提过，起码没人说它不好。广州，条条街都有茶馆，又有那么多人离不开茶，不过就我的体会，那里的水没有香港的好，香港的水泡茶容易出色、出味。

我小时候煮饭都用河水，街上不时会传来

卖水的招呼声。每家都有口大水缸，可以储存十几担水，三两天挑满一次。泡茶，一定要用某山某坡某井的好水。

我们文昌阁小学有口古井名叫“兰泉”，清幽至极，一直受到尊重。也有不少被淹没的井，十分可惜，那时城里城外常有人在井边流连，乘凉、聊天。

乡下有圩场的日子，半路上口渴了，人们都清楚顺路哪里有好井泉，喝完摘一根青草打个结放回井里表示谢意。

习俗传下来有时真美！

我家里有一把大口扁形花茶壶，是妈妈做新娘时别人送的礼物，就是用来冲糊米茶的那把。用了好久，不知几时不见了。

爸爸有时候也跟人谈宜兴壶，就那么几个人感兴趣，这样的知识交流，成不了什么气候。

也有人从外头带回来一两把宜兴壶，这壶传来传去变成泥金壶，据说泡茶三天不馊，里头含有金子……文昌阁小学的教员准备室有两把给先生预备的洋铁壶，烧出来的开水总有股铁锈味，在文昌阁做

过先生的都有这个印象。不知道现在还用不用洋铁壶烧开水泡茶了。

这几年给朋友画过不少宜兴壶，他们都放在柜子里舍不得拿出来泡茶，失去了朋友交往的那份快乐。傻！砸破了，镟上补丁再放柜子里欣赏、做纪念不也一样吗？

在紫砂壶上画《水浒》人物，是去年和朋友聊天后，觉得感兴趣便做的决定，也当真去了宜兴。记得一个外国老头曾经说过：“事情一经开始就已完成一半，剩下的一半就容易了。”

我很欣赏他这句话。

仅仅是因为年纪大了，找点有趣的事做做而已。

长天之下，空耗双手总是愁人的。 ❀

（月月鸟摘自《文汇报》2017年6月11日）



黄永玉画紫砂壶之史进、林冲



跟苏轼学怎样『拉史书』

● 马伯庸



编剧有一个基本功，叫作“拉片子”。打开一部电影，随着随停，从镜头运用到台词走位，一帧一段地悉心揣摩。拉透了片子，大师的用心便了然于胸。

同样的道理，想弄明白一段历史，也得把相关史书“拉”上几遍才行。可史书大多乏味枯燥，真是打死也读不进去。怎么办呢？幸好有一位先贤，为我们指了一条明路。

这人就是苏轼。别看苏轼天资聪颖、文采风流，其实他当初读史也是苦不堪言。那么，苏轼是如何克服这个困难的？这就要从一个叫王庠的年轻人说起了。

王庠是苏轼弟弟苏辙的女婿。他是个学霸级的人物，七

岁就能写文章，水准不输成人。王庠曾发下宏愿：闭门读书，穷经史百家之学。

苏轼生怕这位侄女婿空有读书之心，却无读书之法，特意写信过去，谆谆教导，大意如下。

年轻人若想立志读书，每本书都要读上几遍。要知道，书籍就像大海，里面的内容实在太多，穷一人之精力，根本不可能尽数吸收，只要找到你想要的东西就行。所以每次读书，只带一个目标。比如，想研究古今兴亡治乱和圣贤在其中扮演的角色，就盯死这个目标去读，其他都不要去想。读第二遍时，再设定新的目标，如了解事迹、故实、典章等等。这办法虽然笨，但一旦学

成，便受用无穷，比泛泛了解的人，不知道高到哪里去了。

为什么史书读起来乏味？因为你没有目的，读的时候不知侧重何处，自然味如嚼蜡。当你有了方向，便可做到有的放矢，对资料有所取舍，专注一道，兴趣就来了。

这点我深有体会。我读《汉书》时，觉得里面最无聊的段落是《地理志》，各种地名堆砌，可读性极差，我从来都是绕着走。有一次，我要写王莽，谈及他乱改地名的事，忽然想到《汉书·地理志》里，班固细心地在每一个地名后头，都加了一个“莽曰”，标明该地在王莽时期叫什么。我想解决这个疑问，便兴致盎然地去“拉”《地理志》，一条一条看过来，边看边笑。王莽实在太神经病了，无锡改有锡，亢父改顺父，简直可以当段子来看。从前我怎么没发现？上下两卷《地理志》读完，跟看笑话书差不多，轻松愉快。借着这个劲儿，我又去读了新莽以及东汉初年的人物传记，还有谭其骧的《新莽职方考》。

我相信苏轼“拉”《春秋》一定也是用这法子。一遍一遍地读，每次都专注于一事，要么是礼法，要么是史实，要么是孔子遣词用字的微言大义……所以他成了治《春秋》的大家。

就这个话题，郑板桥后来做过进一步阐发，说：“学问二字，须拆开看。学是学，问是问。今人有学而无问，虽读书万卷，只是一条钝汉耳。”



任鸣

一生不回头

◎张小黑

任鸣 1987 年从中央戏剧学院毕业，被分配到北京人民艺术剧院工作。当时他的理想是当导演，为此还写了一首诗激励自己：“言志一口气，万难死不休。今生誓吃苦，十年不回头。”他父亲看了后说：“哦，十年，十年后呢？你就不干这行了？”任鸣一想，发了狠，把“十年不回头”改成“一生不回头”，立志“一生只

做一件事，一生只想一件事”，这件事就是当好话剧导演。

排《太平湖》时，任鸣是副导演，主角老舍先生由副院长于是之饰演。一天，于是之特别高兴地对任鸣说：“我今天算是找到一点儿感觉了，你看我哪儿演得不对？”任鸣当时也不敢说哪儿不对，但于是之非要让他说出来。于是任鸣每天都在想，后来就想明白了：“原来于是之先生是在逼着我进入导演的角色啊。”

后来，于是之又多次找任鸣谈话：“你得说话，得有想法，导演就得有想法。”于是之的鼓励，让任鸣的胆子大了起来，终于成功导演了第一部京味儿戏《北京大爷》。

每当看到那些老艺术家去食堂打饭都穿着戏服时，任鸣就很感慨：“要做好一件事，有时候必须走火入魔，必须灵魂附体，才能达到那样一种状态和境界。”

现在任鸣已是北京人民艺

术剧院的院长，在人艺工作了 30 年，执导了 80 多部话剧，他的目标是执导 100 部话剧。“我觉得，一生就做一件事，此生我就是排戏，只要有戏排，有戏看，就可以了。”他说。

一次，任鸣跟诗人食指一起吃饭。食指对他说：“任鸣啊，我不能想钱，我要是想钱，我的诗里就带出钱了。”任鸣听了特别震撼，对食指说：“没有获得金钱和名誉时，是出好作品的时候。一想钱，就会想着怎样去迎合，如何去讨好，那就不可能出精品了。”

任鸣非常喜欢的一句话是：岂能尽如人意，但求无愧我心。“我希望对话剧能够做到无愧我心，专心致志，一生不回头，心系一处，心如磐石，让‘人艺’这块金字招牌屹立不倒。无论是演戏还是做人，都要将几代‘人艺’人的精神传承下去。”

（苏童摘自《辽宁青年》2017年第6期）

所谓的“问”，其实就是读书的目的。那么，苏轼读书的目的性强到什么程度呢？

曾经有一个眉州同乡少年才子唐庚，来拜访苏轼。

苏轼问他最近读什么书，唐庚说：“《晋书》。”然后咄咄讲了一通，苏轼突然没头没脑来了一句：“里面有什么好听的亭子名吗？”

唐庚哪能读这么细，答不出来。回去琢磨了半天，他才领悟到这是苏轼在教他读书之法。估计苏轼当年读《晋

书》，其中有一遍是专门研究里面的建筑物名称。

再好的办法，也得持之以恒，该下的苦功夫不能少。

苏轼被贬黄州之后，朱载上有一次去拜访他，苏轼半天没出来。朱载上问他干吗去了，苏轼说我做功课呢，每天得抄几段《汉书》。朱载上说：“别逗了，你一个学霸，还用得着这样？”苏轼特别严肃地回答：“可不能这么说，《汉书》我都抄三遍了。最初每一段事，我得写三个字作为

标题索引，后来要两个字，现在只要一个字就够了。”朱载上拿过抄写本，苏轼说你随便挑个字吧，朱载上从标题里选了个字，苏轼顺着这个字一口气往下背了几百字。

朱载上回来跟自己的儿子感叹说：“东坡尚如此，中人之性可不勤读书那？”

归根到底，天才都这么努力，我辈再不加油，就更没出路了。

（林冬冬摘自作者的新浪微博，刘宏图）

推开门，踏入他恬淡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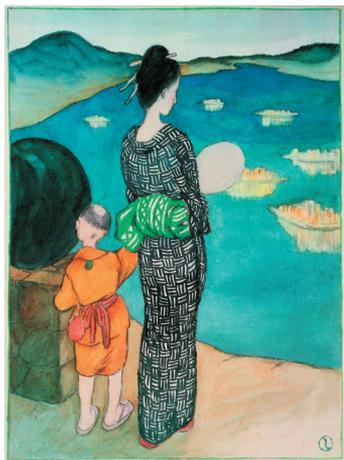
1914年，东京，港屋开业了。那是一间画室，出售的多是精美的书签画册，也有些诗集，装帧讲究。这些东西颇为价廉，作者多署名竹久梦二。

那时的竹久梦二还没什么名气，却也招来众多少女的青睐。笠井彦乃便是其中之一。

当时，在西方成熟的绘画技巧和艺术品位的冲击下，日本画的创作显得很尴尬。很多成名画家生硬地照搬、简单地模仿西方画作，这让在东京女子大学专攻日本画的彦乃失去了创作的方向，但竹久梦二独特的艺术风格却令她叹服不已。

笠井彦乃的家离港屋很近。每次经过这家门面很小的画室时，笠井彦乃都会忍不住从橱窗里偷偷地瞥一眼挂念的画家。

港屋开张一个多月后，笠井彦乃终于鼓足勇气，推开了那扇门。



长崎十二景之放河灯



长崎十二景之眼睛桥

为爱停摆的心

◎刘 创

初恋，塑造出“梦二式美女”

此前，竹久梦二曾经历过一段感情。那是在1906年的早稻田。当时，同样对绘画感到迷茫的竹久梦二也是怀着忐忑的心情，推开了一家美术用品店的门。

这家店刚开业5天，店主是个长相标致、身材圆润的年轻寡妇。这个名叫岸他万喜的女店主在得知眼前这个早稻田大学附属实业学校的工读生，正在为学费和食宿发愁时，她大方地说：“楼上还有一间空房，你可以搬来住。你也可以画一些明信片，放在这里寄卖。”

一年后，竹久梦二和岸他万喜走到了一起。

婚后，竹久梦二以妻子为模特，独创了东洋人物风俗画。画中人物大都是大大的眼睛，满怀哀愁，带着朦胧的柔

美。她们身着和服，姿态妩媚，身材丰满，或拈花或侍茶，表情沉静，目光游离，似乎处于离乱的哀怨中，展示了东方女性不可名状的“易碎之美”。人们称之为“梦二式美女”。

然而，在《梦二画集·春之卷》出版时，岸他万喜离开了他。不过在《梦二画集·春之卷》的扉页上，竹久梦二依然写道：献给分别的眸之人。

抱歉，请原谅如此无能的我

笠井家门第高贵，笠井彦乃的父母显然不打算把女儿的一生交给一个年龄颇大、毫无建树的小画师。父母派人整天看着笠井彦乃，不准她与竹久梦二交往。

带着失望和落寞，竹久梦二远去京都，寄居在高台寺旁的出租房里，继续创作。他每周给笠井彦乃寄去一封信，信里满是相思之苦。竹久梦二的每封信都落款“山”，笠井彦乃则落款“川”。

得知笠井彦乃已毕业，并师从著名画家寺崎广叶学画的消息，竹久梦二立即要她拜托老师，推荐她到京都艺术中心来进修。竹久梦二在信中写道：“请相信我。我已经下定决心，如果你这次不行的话，我会死掉的。”最终，笠井彦乃的家人在寺崎广叶的建议下，同意她去京都深造。

那是值得一生铭记的日子，当天的《彦乃日记》记载：“这样的日子从前未曾有过。我想，把自由而有责任的每一天经营得更好、更幸福才



是最重要的。”

他们形影不离，他们到北陆加贺旅行，走一路画一路，在合适时就举办一个小型艺术展览。在神户，笠井彦乃病了，但是长崎的展览门票已经销售一空。那时，“梦二式美人”已成为“大正浪漫的代名词”。竹久梦二“画中有诗，诗中则有着大和民族两千年文化积韵”的美女受到人们的喜爱。为了不让众人失望，竹久梦二决定留爱人在神户休养，自己去长崎。

等到展览结束，他急匆匆赶回神户时，笠井彦乃已到无人搀扶就无法行走的地步了。竹久梦二推掉了所有的应酬，寸步不离地守护着他的爱人。

笠井彦乃的父母得知消息后，把女儿接回，送入医院，这对爱人再次分离。每天，竹久梦二早早地来到病房门外，面对着笠井家人拒人千里之外的冰冷表情，直到日落时分再垂头离开。一个半月之后，笠井彦乃家人以非法骚扰的罪名将竹久梦二告上法庭。最终，竹久梦二被迫离开京都。临行时，他给爱人留下一封信，信中说：“真的很抱歉，请原谅如此无能的我。”

心是忘了上紧发条的钟，
停在那刻

举世名画《黑船屋》问世了，这幅被称为杰作的画饱含着竹久梦二的思念。

1920年1月16日，25岁（虚岁）的笠井彦乃没能等到爱人的到来。“此时的我反而变得很安静，一个人到了此刻

也许就没什么好遗憾的了。请你好好工作，重视自己的事业。虽然我也很想见你……你的川。”

“彦乃死去的时候，我也跟着去了，以后只是一个空躯壳在活动。”两个月后，新诗集《寄山集》出版，里面是120首生死恋歌。随后，竹久梦二把新建成的山庄叫作“山归来庄”。

在山归来庄里，竹久梦二写诗、画画、记日记。“严寒，你来吧。死神，你来吧。”“真正启程的那一刻，意味着对死亡的跨越。”“其后的岁月，净出入于愚蠢而慌乱的男女痴情，真是连想都不愿去



黑船屋

想。这是一种怎样的情景啊：女人的面影一张张重叠在一起，与其说是沉重，不如说是如释重负。”

不在山归来庄的时候，竹久梦二就带着儿子竹久不二彦（竹久梦二与岸他万喜所生——编者注）周游全国，并在任意一座想要停留的城市，举办一场小小的展览。在每一幅画作的签名处，他都会写下“竹久梦二，三十五”。

1934年春，竹久梦二被诊断出患有严重的肺结核，这在当时是绝症。但他并不打算戒烟。从住进医院的那天起，他把日记改为回忆录式的叙事手法，最终出版《病床遗录》，这当中记载了他和笠井彦乃分开后直到“今天”的全部记忆。1934年9月1日，陷入昏迷的竹久梦二不停呢喃着：“川，等我，你的山可以彻底睡了。这个世界啊，谢谢。”

因为金属不能火化，应殡仪馆要求，儿子把他手上戴着的戒指摘下，却意外发现戒指内侧刻着一行小字：山35-川25。儿子突然醒悟，“山”和“川”是父亲和笠井彦乃对彼此的昵称，竹久梦二35岁（足岁）时，笠井彦乃死去，年仅25岁（虚岁）。儿子相信，在父亲心中，永远有一个数字，是为了一段爱情，像一只忘了上紧发条的钟，永远停在那一刻。

《病床遗录》的最后一句是：“倘若告别的话，愿死在秋天，因为可以收集落叶。”

（张秋伟摘自《莫愁·智慧女性》2017年第6期）



眷村里的游戏

●朱天心

从出生到 15 岁，我都住在眷村——先后不同的六七个眷村，从高雄凤山到台北内湖，端看父亲职务的调动。

1949 年随国民党来台湾的百万军，其中 99% 以上都是单身的中下级军人，几乎不具备娶妻生子、安家落户的养家条件。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政府便用“美援”在全岛各个穷乡僻壤兴建简单狭小、每户仅 6 坪（约 19.5 平方米——编者注）大的眷舍，为成家的军人提供安身之处。简单地说，这就是眷村。

他们饿不死也走不掉，不知自己在海岛一待，就要近半个世纪，与故乡的父母亲人音信断绝。等到晚年得以返乡时，就像那则日本童话一样，从龙宫回家的浦岛太郎，成了故旧乡人都不识的白发老公。

公。

我们就是他们的下一代，从小生长在一个具体而微的大中国之中——一连栋的 8 户人家有 10 多个省籍，因为有些家里的爸妈是不同省份的。所以，除了四川话和贵州话，全中国的方言，没有一种我听不懂；除了每家都必有的独门臭酱豆，没有哪一省的菜我没有尝过；我们甚至“参与”了每一场大大小小的战役，在没有电视的年代，晚间的娱乐活动，就是听长辈讲大大小小的战事，他们口中的老家比社会课本里的地名还近在眼前，像番禺、武昌……我们仿佛同时活在两个世界：白天，教室中琅琅的齐声诵读好真实，老师抽打手心的疼痛也好真实；晚上，我们回到那封闭的小世界，做着一场醒不来的大梦。

所以，我最喜欢放学后，从学校返家的那一段时光。

我们往往一出校门，一脱离纠察队记名字的监视，就队伍大乱或各自重组。也许去影剧五村那个海军村，我的同班好友蔡琴和我喊叔叔的诗人洛夫、痖弦都住在那儿；也许去精忠新村，也许去内湖一村，那是陆军的村子，不像空军、海军的村子有趣好玩；也许到这些村子后的小山林去游荡探险，山中的零星坟墓充满鬼故事，水塘和梯田状的菜圃间，有我熟识的野草野花，其特有的幽微香味，我至今难忘；也许我们会到山林后务农的同学家，与我们争前 3 名的她，就在四合院中的晒谷场，以长条木凳为桌、小木凳为椅做功课，好令人吃惊。

那个时代的父母和今时的爸妈一样忙于家庭生计，只管功课有没有做好，不管子女其他方面的生活和交往，家家户户洞开。我们这群小家伙，便你家待待我家探探，看看墙上父母的结婚照，瞧瞧爷爷、奶奶的古装照片。从木箱中翻出妈妈的绣花缎旗袍、珠珠鞋、一两件残缺的首饰，旋开一扁圆盒百雀龄面霜，让众人嗅嗅……在另一户人家，我们把早餐多出来的馒头切片，油煎，蘸白糖或辣椒酱吃。在蔡琴家，围着唱机听她的海军爸爸从国外带回的西洋流行歌，虽然我们没一人识得 ABC，但





买一段生活

◎SML 公司 编 ◎郑晓蕾 译

山本教行制作的器物，尺寸、形状各异，釉色和纹样色彩斑斓，就算只是远远观望，心都会悦动，实际使用则更能感受到其魅力。

有一件器物最能显示出山本的创作态度，那就是儿童饭碗。他把孩子的姓名也一并烧制在碗上，那碗就成了世界上独一无二的饭碗。

山本希望孩子从小就学会与器物相处的方

式：“就算是两岁的孩子，也要让他在使用时注意不要损坏陶瓷碗。下手没有轻重，碗就会破损，这个意识既然已在头脑中形成，就要用身体去记忆，养成轻拿轻放的习惯。器物有种感染人的力量，可当今时代，人们只追求方便和安全，剥夺了孩子从器物中学习的机会。‘会破损’原本就是器物的要素。”

陶艺家河井宽次郎曾留下一句话：“买回东西，买回自己。”山本认为正如其所言：“若单纯认为买了个东西，也许会觉得很贵。但买回器物，就是买回自己的一段生活。举个例子，比如你看见一个很喜欢的咖啡杯，花大价钱买回来。在繁忙的日子里，你用这个咖啡杯喝咖啡的时刻，也许会成为任何东西都无法替代的时光。”

（刘 振摘自新星出版社《器物帖》一书，视觉中国供图）

都唱得字正腔圆。

我们还一起去宪光新村。宪光的妈妈较年轻，眼力好，手脚利落地做着穿珠绣花的代工。我们在一旁假装做功课，偷偷捡拾掉落在地上的珠子，回家收藏在饼干盒充当的珠宝箱里。箱里还有第一颗乳牙，已死的心爱小狗“熊熊”的一撮毛，数颗美人蕉种子，一块在校园榕树下挖到的、我认为古物的碎瓷片……月考考完的下午，我们就远征山林，再去无数块稻田后的砖窑场。那里天旷地远，脑海中不由得浮现出仅会的几句诗，好比那齐齐被秋风拂过、一顿一挫的五节芒：“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等那日落砖窑厂后，便真是“大漠孤烟直”了，有关苍茫景象的诗句争相涌上心头：“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

我们还一鼓作气，走到距松山机场不远处，路被大江生生阻断，久久望去，终等得一架飞机起落。我们仰头望着那盖顶的庞大机身，并没被那比雷声还响的轰鸣声吓到。我们望着它远去，一直到消逝不见。好惆怅，就像好友或自己的什么被载去远方，于是都暗暗立誓，有一天，也要去飞机去的地方，不管天涯或海角。

等我长大，也为人母后，唯一坚持的，就是让自己的小孩读离家最近，可以步行上学、放学的学校。她不幸生长在台湾治安最糟的年代，我们大人就轮流远远跟着她，看她与同学推推搡搡，拔一株狗尾草互相搔痒，或一起蹲在围墙下观看群蚁搬家，有时为纹白蝶幼虫在十字花科野草上的成长留下记录，有时捡一个蝉蜕的空壳送给家里的猫咪，或摘几叶香椿给公公凉拌豆腐，或

两手端着受伤的蜥蜴含泪要我医治它……我只希望，她有个可堪回忆的童年。

因为我就是在那上学放学之间，认识了这个鲜活真实、独一无二的世界。我早早就晓世上人有百种，人人都有不同的来历、不同的记忆和不同的故事，且得以明白，书上种种知识并非只能用来应付考试，还可以说明、佐证并支撑你看到的世界。因此，我更喜爱在书本阅读中寻求帮助，因为书本可以让我更深刻地懂得我所好奇、所观察的眼下世界。

我在童年养成的好奇观察，包括阅读在内的四下游荡探索的习惯，一直是我至今还想写、还能写的动能。这是始料未及的，它们已经不仅仅只是童年往事了。

（王树芳摘自重庆出版社《昨日当我年少时》一书，李小光图）



常常有人不解：关於在北京花钱都难请到，为什么愿意跑到农村去免费教芭蕾？除了在北京舞蹈学院有教职，他还是国内众多重量级芭蕾舞节目的领队，常常忙得“希望能有三头六臂”。但是他享受每个周日的端村行，于他而言，那是最好的放逐。

“疯狂”的想法

关於去端村教芭蕾，契机是一次饭局。北京荷风艺术基金会的创始人李风向他表达了让芭蕾进入农村的想法。

这一略显“疯狂”的想法，其实在关於心中早已萌芽，只是一直无法成行。现在机会来了，关於有些迫不及待。

从事芭蕾艺术这么多年，关於有很多无奈。在北京，他也教过小孩子跳芭蕾，但总觉得那不是艺术。“有些家长，一来就问能不能考级。他们强调法律意识、消费意识、维权意识，但很少有艺术意识。”有时候，刚一上课就有家长对他说：“老师，请你一定要提前10分钟下课，我孩子还要赶另外一个课。”关於不喜欢自己认真讲艺术时，被别人当成“快餐”，更不喜欢原本是表达天性、释放天性的芭蕾艺术，沦为一种拿证的技术。

“何况，城里的孩子不缺我这个老师，但村里还真没什么人愿意去。”

2013年3月，北京荷风艺术基金会的艺术教育项目在李风的老家河北保定端村正式启动。

那时候，家长、孩子都是



最好的放逐

◎张 玲

蒙的，好奇、疑惑、惧怕，什么眼神都有。他们不理解这群城里人为什么跑这儿来教外国的东西。眼看家长翻着白眼听不懂，关於说：“我教你们的孩子学芭蕾，将来变漂亮了好嫁人。”家长们一听，这行，这才把孩子交给他。

第一节课，看着舞蹈教室里随处可见的脚印、孩子们怯生生的眼神和凌乱的头发，关於意识到，芭蕾课必须从拖地、梳头开始教起。他清楚地记得，有些妈妈给孩子盘好头发以后脸上呆住的表情，好像重新认识了自家闺女。

对端村的孩子，关於尽量不教“疼”的东西：“这些留守儿童缺乏成长的关照和情商的培养，不少小孩初中毕业就出去打工了。”他希望给这些“苦孩子”多一些甜滋味。

但有些疼绕不过去——跳芭蕾必须立脚尖。“不穿脚尖鞋不能称之为芭蕾舞，学艺术难免产生一定的损伤，人类在

表达对上帝的敬意和对天赋的赞美时，都是往上的（教堂、管风琴）。芭蕾舞要立脚尖也是选择了比全脚更极致的表达。”好在孩子们很能吃苦，咬咬牙便“站起来了”，现在立着脚尖嬉戏打闹已是常态。

“我们一直怕他哪天就不来了”

按照专业的眼光，端村孩子的身体条件达标的很少，关於的初心也不是把端村的学校变成“北舞分院”，但孩子们努力的程度远远超乎他的预期。“她们甚至用一年的时间，达到了需3年才有的水平。”关於知道正常和超越正常的界限，孩子们这种超越年龄的“懂事”和“自律”让他感到心疼。他知道，她们是在用百倍的努力挽留自己。

刘玉娇跟关於上了4年芭蕾课，她的妈妈刘秋菊说：“我们一直怕他哪天就不来了。但关老师说‘肯定会来’，当时就有家长哭了。”

“这里的孩子，学舞蹈能穿漂亮衣服就很开心，跑过来拥抱你就是因为喜欢你，跟你好，没有功利的想法。”孩子们的身材和长相可能不漂亮，但关於很愿意拿起相机记录这一切。他喜欢这些清澈的眼睛和纯洁通透的脸。

冬天看孩子们皮肤太干，关於就给她们买护肤品。有时候，孩子们状态不好，他索性就带她们去田间地头玩儿。“我们就想守着这些孩子，学得好就学，学不好没关系，我们守着她们长大。”关於甚至想着将



来要亲眼看着她们嫁人。

在端村的这4年，关於早已跳脱出芭蕾教师的单一角色，既为师也为父。他意识到，跳芭蕾可以锻炼身体、塑形、增强气质，但孩子们更需要透过芭蕾开启文化之门，从而增长见识、开阔视野。

他不断把自己的资源用到端村——不仅带来了著有《大脚丫学芭蕾》的美国知名图画书作家埃米·扬、法国尼斯大学的芭蕾舞系主任、美国波士顿 children help children 项目的孩子们，让端村的孩子了解不同国家的生活和艺术，还常常把孩子们带到北京看展，到公开场合表演。

国家大剧院曾邀请关於到其经典艺术讲堂开讲，他抓住机会问对方，能不能带农村的孩子来这里跳芭蕾。大剧院方面有些犹豫：“这可是经典艺术讲堂，面对的都是国家大剧院的VIP，这样行吗？”

最终，孩子们在国家大剧院经典讲堂跳完《天鹅湖》的四小天鹅，场下一片掌声。“我能感受到，台下的观众很感动。”关於说。

“一切并非遥不可及”

去年华北五省（市）舞蹈大赛中，关於夫妇带着孩子们拿下少儿组创作一等奖和表演一等奖。这个成绩足够好，但是夫妇二人却产生了自端村教课以来最大的分歧。

关於从没想过让这些孩子报考专业艺校。在他最初的想象中，等孩子们长大了，干农活累了，能在田埂上跳一段



《天鹅湖》，他就很知足了。另外他也知道，如果走专业舞蹈之路，这些孩子要面临极大的竞争压力，他害怕如果艺考失败，会伤害孩子们的自尊心。如果考上了，学费也是一个大问题。

关於不想带孩子们冒这个险，但妻子张萍不同意——这些孩子将来没有一技之长，如果辍学了，就只能在家种地或者出去刷盘子。既然教了她们这么久，就得给她们想出路，万一考上了，兴许就不用村里生活了。

慢慢地，关於意识到这些孩子迟早都要上失败这节课，于是告诉她们：“咱们考艺校，考上了，可以以此为职业；考不上，我教你们也一样。但不管结果如何，不能不努力。”

河北艺术职业学院舞蹈系主任是关於的师妹，受关於之邀第一次去端村时，她惊呆了：“真没想到，这里窝着这么多好孩子。”之后，河北艺术职业学院有史以来第一次把招生基地的牌子挂到农村。

端村的孩子考到石家庄去

了，这在以前是不敢做的梦。“我们打通这条通向省会的公路，不是要把每个孩子都送出去，而是要让她们知道这一切并非遥不可及。”关於说。

现在，常常有家长给关於发微信说：“关老师，谢谢您，起到了父母的作用。”事实上，通过关於，家长也改变了很多。

张冬雪的丈夫在北京打工，她自己在家带孩子，也扎枕套赚些钱，扎一个枕套赚4毛钱，她一天能做100个。周日，她会停下手中的活，陪女儿来跳舞，有时候看着看着竟不愿离开。“以前心情不好，压力大，就对孩子特别严厉。”张冬雪说，“关老师的教育方式对我启发很大，我也学会了跟孩子讲道理，鼓励她、尊重她。”

艺术的魅力究竟是什么？是为了让孩子们变成从智力、审美、情感等方面拥有完整人格的人。孩子的变化，也影响了家长。久而久之，艺术会在乡村的土地上生根发芽。🌱

（梁子瑜摘自《中国慈善家》2017年第5期）



● 格 非 文化哺育欲望

最近返乡，我发现“污染”这个词竟然已经频繁地出现在那些质朴的农民口中。常听到村里的老人说，原先每天都会出现在视野中的圖山，现在已经看不见了。污染物像一条灰黄的毯子，将山脉与村庄隔开了。

在所谓“沿江开发区”的规划中，我的老家不幸被资本看中，成了镇江地区的化工新区之一。谈到污染问题，村民们也面有忧戚。但他们更愿意自豪地向我提及另一类“新事物”，比如，镇上五星级的宾馆、六车道的马路、亚洲最大的造纸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的化工企业、高鼻子蓝眼睛的“外国专家”……当被问及他们是愿意生活在过去那个风光秀丽的山村中，还是愿意生活在如今灰蒙蒙的“现代化”城镇中时，他们不假思索的回答异常坚定：“当然是现在啦，

今天的生活是过去做梦也不曾梦到过的啊。”

尽管环保人士说，抽水马桶的发明，是人类文明史的灾难之一，可事实上我们一天也离不开它。我们对它的依赖是双重的：身体对一种便利的生活设施的依赖，以及心灵对一种文明象征物的依赖。而作为风景的圖山在我们的视线中消失，本身也就成了一个隐喻：因欲望而做出选择，以及因选择而付出代价。将圖山与我们隔开的肮脏空气，归根到底是文化的分泌物——它作为多出来的东西、人为的东西、附加的东西、奢侈的东西，与文化本身具有完全相同的基因。

小时候，我曾经对资本家将牛奶倒入大海这一行径所蕴含的“经济学常识”百思不得其解。不过，我对时下很时髦的想尽一切办法来扩大和刺激内需，并将它作为拯救经济首

选方案的做法，仍然觉得不可思议。需求为什么需要刺激呢？难道我们饿了，手中又有钱，还不知道吃饭，冷了还不知道买衣服，需要有什么外界的刺激吗？如果我已经吃饱了，又受到强烈的刺激，继续吃下去，那么除了消化不良和糖尿病，还会有其他的结果吗？有人说，当代经济学或资本主义文化逻辑所关心的并不是你得不得糖尿病，它关心的是你的消费和购买欲。另外，你得了糖尿病也不是什么坏事，因为医疗方面的消费顺便也被刺激起来了。在一定意义上，所谓的刺激需求，所刺激的并不是简单的日常生活所需的消费需求，而是通过一种特殊的文化观念所灌输并建立起来的超级需求，也就是卡尔·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所发现的那种过剩性需求。它所刺激的是一种



过剩性欲望，而无休止的欲望本身正得益于文化的哺育。

记得小时候读巴尔扎克的《欧也妮·葛朗台》，总觉得这个吝啬鬼的形象，与吴敬梓笔下的严监生有几分相似。但仔细想想，又觉得这两个守财奴不太一样。严监生守财的行为，表面上看是为了节约灯油，实际上，是在占有的惯性下被欲望反制。而葛朗台的目标自始至终都非常清晰——为死后在天国占据一个好位置而拼命积累世俗的财富，其逻辑与新教伦理和资本主义文化精神完全一致。因此我们可以说，严监生这样的人是属于“前现代的”，他的可笑源于欲望的偶发性迷失，而葛朗台则是现代资本主义文化的实践者和牺牲品。

众所周知，除利润之外，资本没有其他目的。资本家既然可以将牛奶倒入大海，他们当然也可以劫持政府，干预国家机器。比如，像美国资本家曾经做过的那样，通过故意延后或取消公共交通设施的建设，迫使消费者购买汽车。当然，他们也可以控制言论、媒体和话语，培育并塑造他们认为理想的消费者。这就造成了目前社会中司空见惯的滑稽局面：富人大多以慈善者的面目出现，进而被包装成“救世主”一类的角色，而作为污染祸首的跨国资本和企业，反而成了“环保英雄”。

（林琅摘自译林出版社《博尔赫斯的面孔》一书，黎青图）



真正的工匠精神

◎流念珠

日本美食界大师级人物早乙女哲哉，每天工作10小时，50多年来从没请过一天假。他用一生的时间去炸天妇罗，被称为“天妇罗之神”。

早乙女哲哉成名后接受过很多采访，其中，日本NHK电视台采访过他多次。有一次，NHK想用两个星期的时间跟拍一个姑娘学炸天妇罗的过程，而后制作成纪录片。

这个姑娘给早乙女哲哉打下手，同时跟着看、学，慢慢地融入炸天妇罗的气氛中。两个星期过去了，NHK提议最后一集让姑娘亲手炸一次天妇罗，然后让早乙女哲哉评分。

早乙女哲哉同意了。最后一天，他取出一条鳕鱼交给姑娘。

姑娘毛手毛脚地处理了鳕鱼，然后放进油锅里炸，翻了几下之后，她又慌里慌

张地将鱼捞出。

姑娘的这些举动，让一向和善的早乙女哲哉勃然大怒，他开始指责姑娘：“你知道一条鱼需要多长时间才能长成吗？你知道一个渔民要练多少年手艺才能捕到这种鱼吗？答案是，5到60年！你又是否知道，有多少人拼了命才能使这条鱼以最快的速度到达餐馆，然后以最鲜美的状态呈现在顾客面前？你把一条好好的鱼给糟蹋了。你这样，不仅是对批发商和顾客失礼，更是对渔民和鱼失礼！”

姑娘被吓呆了，一旁的摄像师也看呆了。摄像师小声安慰姑娘说：“别怕，到时我们还会剪辑，这一段应该不会播出去。”

没想到，早乙女哲哉听到这句话后很坚决地说：“NHK若不把我这段发怒的视频播出去，把视频剪辑成一个姑娘轻轻松松学两个星期就能把天妇罗炸好，那么，这个节目我决不同意播出！”

最终，NHK尊重早乙女哲哉的意思，把他“骂人”的过程原原本本地播了出来。没想到，这个节目播出之后，“骂人”的早乙女哲哉赢得了一片赞许声。大家都说：“对于自己所热爱的事业，早乙女哲哉始终抱着不容亵渎的敬畏感，这才是真正的工匠精神！”

（田龙华摘自《中国花卉报》2017年6月2日）



阿米尔·汗：印度电影的变革者

●宋诗婷

《摔跤吧！爸爸》是一部讲述摔跤手的电影。阿米尔·汗在电影里饰演了一位摔跤手，他一人饰演摔跤手 19 岁、25 岁和 55 岁的三个人生阶段，没有用替身。

导演本想让阿米尔·汗先拍青年时期的戏，但他拒绝了，他说：“如果先拍瘦后拍胖，那么电影拍完，我就没有动力瘦回去了！”

几个月的暴饮暴食让阿米尔·汗迅速成为一个 97 公斤、体脂率 37% 的胖子。随后，等着他的是严苛的饮食控制和残酷的训练……5 个月后，阿米尔·汗的体重减到 74 公斤，体脂率也降到 9.67%。此中的艰辛，只有他自己知道。

电影世家

阿米尔·汗与中国的缘分比他想象中更深远。20 世纪 70 年代，一部印度电影《大篷车》成为一代中国人的共同记忆，男女主角颠沛流离却自由自在的生活令当时中国的年轻人向往。为中国人编织这场浪漫想象的人与阿米尔·汗关系密切，导演纳西尔·胡赛因是阿米尔·汗的叔叔，而阿米尔·汗的父亲就是《大篷车》的制片人塔西尔·胡赛因。

尽管父亲和叔叔都是当年宝莱坞最出色的电影制作人，但阿米尔·汗的父亲并不希望子承父业——在他几十年的职业生涯中，电影为他带来过金钱和声誉，但也曾让他破产、欠债，陷入困境。

阿米尔·汗的整个童年和少年时期，都离电影很远。和站在镜头前或坐在导演椅上相比，他更愿意站在网球场上。练习网球的那些年，他几乎没有缺席过任何一次训练。

“成为最优秀的网球运动员”是少年阿米尔·汗的梦想，优异的战绩也一度让他对

实现梦想深信不疑。直到他长到 18 岁，身高永远地停留在 1.72 米，他才觉得，这个梦想似乎离自己越来越远了。

在阿米尔·汗看来，网球生涯对他最大的影响，来自每次赢得比赛后与母亲的对话。“我每次比赛完回家，妈妈都会问我赢了还是输了，通常我都是赢球，所以我每次都轻飘飘地回答，哦，赢了。这种对话进行了很多次。有一次，妈妈突然说：‘我很好奇，那些输了的孩子有什么感受，他们把输了的消息告诉妈妈后，妈妈又有什么感受。’听了妈妈的话，

我突然意识到，任何事情都有另一面，而我们常常忽略。”

从阿米尔·汗后来主持的《真相访谈》和他为社会事件发声的举动来看，这次“顿悟”的确对他影响深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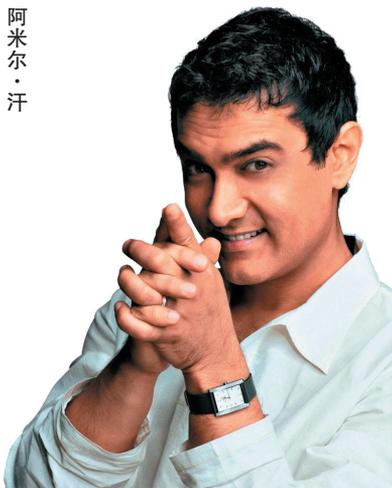
巧克力男孩

阿米尔·汗的兴趣从网球转向电影纯属偶然。大学时，他的好朋友阿迪蒂亚疯狂地热爱着电影。

大学期间，阿迪蒂亚开始尝试制作自己的第一部电影——一部 40 分钟的短片。他找来阿米尔·汗做他的助手和制片人，后来又让阿米尔·汗在这部电影里演了一个角色。

这段经历唤醒了阿米尔·汗身体里的电影基因。“当我真正经历了电影拍摄的全过程，我才发现，这将是我愿用后半生去做的事。”阿米尔·汗回忆。

最初，阿米尔·汗只是给叔叔纳西尔·胡赛因打杂，利用假期参与和电影相关的工作。但这种工作节奏完全满足不了阿米尔·汗对电影的热情和好奇心。“我不相信学历，



阿米尔·汗



如果你清楚地知道自己的兴趣所在，你就应该尽一切可能去学习它。我这样做了，这是一个很艰难的决定。”最终，阿米尔·汗离开校园，全身心投入电影事业。

1988年，叔叔纳西尔·胡赛因决定筹拍一部新电影，他让儿子曼苏尔·汗创作了电影剧本。剧本令人满意，纳西尔·胡赛因决定让曼苏尔·汗做导演。在电影筹备阶段，阿米尔·汗和曼苏尔·汗一起为电影寻找演员。两个人面试了很多年轻男孩，却始终没找到合适的人选。

一筹莫展之际，叔叔对阿米尔·汗说：“你为什么不来试试呢？”就这样，阿米尔·汗成了堂哥曼苏尔·汗新电影《冷暖人间》的男主角。对于当时以明星为主导的印度电影来说，新导演起用新演员，这实在是一次巨大的冒险。

幸运的是，阿米尔·汗和堂哥成功了。《冷暖人间》票房大卖，阿米尔·汗一夜成名。

《冷暖人间》讲述的是一个关于家庭和爱情的故事。两个世仇家庭，两代人，两对不该在一起却奋不顾身相爱的男女，这样复杂的故事情节在当时并不多见。阿米尔·汗的形象也突破了当时印度电影对“男主角”的定义。他不高大，也没有印度偶像明星身上惯有的英雄主义气质，人们把他称为“巧克力男孩”，意思是说他如同邻家男孩一般帅气、阳光。

有趣的是，阿米尔·汗的婚姻与《冷暖人间》里男主角

的遭遇有些类似。阿米尔·汗的家族与第一任妻子芮娜的家族虽然不是世仇，但在印度，一个穆斯林家庭和一个印度教家庭几乎不可能通婚。

21岁——刚刚到可以结婚的法定年龄，阿米尔·汗就向芮娜求了婚。二人瞒着家人偷偷领了结婚证，婚后依然各回各家。

拍《冷暖人间》走红后，阿米尔·汗已婚的传闻不脛而走。当时，身边的工作人员都提醒他不要公开自己的已婚身份，作为一个偶像明星，婚姻将成为他事业的阻碍。但阿米尔·汗还是大方地公开了自己已婚的事实。阿米尔·汗的诚实不仅没有妨碍事业，还让他诚恳、深情的“巧克力男孩”形象更加深入人心。

走向世界

在宝莱坞，阿米尔·汗的工作方式和态度从来不属于主流。

1996年，他主演的电影《印度拉贾》上映。这部电影一举拿下了“印度荧幕明星奖最佳男演员”“印度电影观众奖最佳男演员”“印度电影观众奖最佳导演”等诸多印度重量级电影奖项。但阿米尔·汗对此意兴阑珊，并决定退出一切印度电影奖项评选。1998年，他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解释了自己的这一举动：“这些电影节有很多自相矛盾的地方。而且，我不认为一本电影杂志是评选奖项的最权威的机构，那更像是一场众人狂欢的派对。”

曾入围奥斯卡最佳外语片奖的《印度往事》，是阿米尔·汗在一片反对声中接下的电影。阿米尔·汗喜欢这个剧本，但他也知道，这部电影并不符合印度电影的大趋势。本着对导演和制片人负责的原则，他让导演去寻找一位敢于创新的制片人，一位“在不知道阿米尔·汗将主演这部电影时依然愿意参与其中的制片人”。

最终，导演阿素托史·哥瓦力克找到了这个大胆的制片人，他就是阿米尔·汗本人。

第一次担任制片人的阿米尔·汗打破了很多宝莱坞电影固有的规则。他把在上一部电影《大地》中学到的同期声拍摄方式用在了《印度往事》的拍摄中。在以往的宝莱坞电影中，外国人角色（尤其是英国人）大多由长相酷似欧美人的印度演员饰演，但阿米尔·汗拒绝这样做，他坚持用真正的外国演员，并强迫他们学习一些蹩脚的印度口音。

在《印度往事》的整个拍摄过程中，阿米尔·汗不断把平等的价值观传递给工作人员。他每天和大家一样坐班车到拍摄场地，如果迟到，就自己想办法。剧组中的英国女演员蕾切尔·雪莉曾在片场对服装师大吼，阿米尔·汗幽默地为剧组立下规矩：“没有人可以在我的剧组里大喊大叫，除了我自己。”

2001年，《印度往事》在印度上映，成为当年最卖座的电影之一。

《印度往事》的影响力不

仅局限于印度，它入围了当年的奥斯卡最佳外语片奖。英国广播公司甚至把这部电影评为“你一生中最值得看的50部电影之一”。

印度良心

2000年之后，阿米尔·汗不再仅仅关注电影艺术本身和商业价值，而是把目光投向了社会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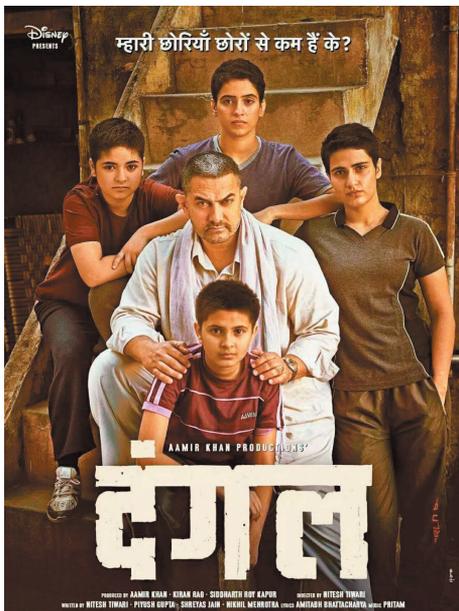
“在我的观念里，电影最主要的责任是为观众提供娱乐。但同时，我们也可以把它当作一个媒介，去教育，去激发意识，去鼓励大家思考，增强全社会的公共意识。现实是，印度电影在过去80年里几乎只对它的首要目的负责——娱乐大众。”在谈及电影与社会的关系时，阿米尔·汗说。

中国观众正是因这一类电影而熟悉阿米尔·汗的。2009年，《三傻大闹宝莱坞》在印度上映。阿米尔·汗在影片中扮演一个应试教育的反叛者，这个公然对抗体制的形象在印度赢得了年轻观众的喜爱和尊重。

拍摄《三傻大闹宝莱坞》前后，阿米尔·汗的每部商业电影几乎都在控诉和揭穿一个社会问题——《芭萨提的颜色》启发观众如何面对历史，《自杀现场直播》揭露了印度日益严重的自杀问题，《我的个神啊》讽刺印度的宗教弊端，《摔跤吧！爸爸》则把印度的女性权益问题摆在了公众

面前。

在接受采访时，阿米尔·汗聊到《摔跤吧！爸爸》中备受关注的女性权益问题：“在印度有这样一则法律，那就是不允许孕妇及家人通过医生了解孩子的性别。因为，很多人一旦知道怀的是女孩，就会要求进行堕胎手术。美国没有这样的法律，因为他们并不需要。法律规定了人们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什么。不过如



电影《摔跤吧！爸爸》海报

果人们的观念改变，有些法律就没有必要存在了。改变人们的一些观念，这是我希望去做的事。”

2012年，阿米尔·汗主持了一档名为《真相访谈》的节目，在这档严肃的访谈类节目里，阿米尔·汗与受访者严肃地探讨残杀女婴、儿童性侵、巨额嫁妆、家庭暴力、种姓制度等印度社会的痼疾。

作为主持人的阿米尔·汗

从不煽情，他和团队不仅请来受害者讲述亲身经历，还邀请相关学者、律师和社会工作者提供更为理性的观点和解决方案。他以自己的理性和克制赢得人心。

2013年，美国《时代》杂志将阿米尔·汗评选为“全球百大影响力人物”之一，并撰写了文章《印度的良心：一个演员能否改变一个国家》。

谈及电影、电影人与社会责任之间的关系，阿米尔·汗用《真相访谈》宣传片中的话回答：“我演电影时，在不同的角色中，体验过不同的人生。还有另一种人生，就是我自己的人生——卸去演员的身份，作为一个人，我以我的方式存在。生活中，思绪如风般吹拂着我的脑海。我读报纸、看新闻、与朋友闲聊、和陌生人交谈，总有一些事情触动我的心。一方面，印度在崛起，蒸蒸日上，作为一个印度人，我感到高兴和自豪。但是，社会中还有很多令人心酸的事例，我们却对

此熟视无睹。这些苦难让我感到哀伤。有时我会想，干吗要去思考这些与我无关的事情？我的生活幸福美满，别人的苦难与我何干？但是它确有干系。因为我也是这个社会中的一分子……作为创作者，我能给这个社会带来什么？对人们的思想产生积极的影响，我想这是创作者存在的价值。”

（祁立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7年第24期）



什么是“过”？就是“走”在分“寸”的前面。

——“过”字新解

我要做一枚咸鸭蛋——闲得要命，富得流油。

——如果有人问我向往什么样的生活，我会如此作答

地球表面 70% 的面积都被水覆盖，而剩下的 30%，都属于坎特。

——不知疲倦的奔跑加上出色的抢断、拦截、预判和补位能力，让坎特继上个月当选英格兰职业球员工会（PFA）年度最佳球员之后，近日又被英格兰足球记者协会（FWA）评为英超年度最佳球员

当你毫无保留地信任一个人，最终只会这两种结果：不是生命中的那个人，就是生命中的一堂课。

——无论是一个人还是一堂课，也许都会改变你的人生

今天解决不了的事情，不要着急，也许明天还是解决不了。

——放轻松，时间总会解决一切

不能退步，不能生病，不能顶撞，不能心情不好，不能慢，不能笑，不能和同学说太多话，不能走神，不能咬笔，不能总跑厕所，不能啊，都不能！

——一个高中毕业生的自白。先不要去讨论应试教育，你需要关注的，是能否成为一



个拼命的自己

好习惯有四：准时，正确，恒心，迅速。

——缺少第一项，光阴会虚度；不具备第二项，错误百出；没有第三项，事情永远办不好；丢失第四项，遇上良机，都会白白错失

我们这个时代产生了很多“知道分子”，却没有“知识分子”。

——互联网为什么浅薄，就是因为它至多提供给你一点知识，它毫无思想。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汪涌豪在谈到互联网时代的阅读时这样认为

佳人不可唐突，好酒不可糟蹋。

——古龙云，这两件事一定要牢记于心

命运是给那些颓丧、自私、头脑简单、迷失、永远孤单的人的——渺远的光，永远不会趋近，也永远不会彻底消失。

——西蒙·范·布伊《美，始于怀念》

人总喜欢小小地抗拒一下，对自己的良心有个交代，替不正当行为找个开脱的理由。

——巴尔扎克

第一时间的拒绝是最好的拒绝。

——关于拒绝

来路或许不易，命运或许不公，人生或许悲苦，但是请你足够相信。

——清华大学在回复甘肃残疾考生魏祥的信中说

互联网更像是诗歌，具有非线性、无条理、自然流露、爆发力强等特点，是一个可以同时躲藏与出击的地方。

——美国科学记者阿比盖尔·塔克

伤心时剧烈运动等于作死。

——一项新的研究显示，心脏无法同时承受剧烈运动和强烈的情绪，带着愤怒或者伤心的心情参加剧烈运动，在 1 小时内心脏病发作的概率是正常的 3 倍

有些事情不是我不在意，而是我在意了又能怎样。

——人们都应该常用这样的态度来对待生活。因为，在意的事情，往往都是让人痛苦或不安的



（史志鹏、王传生、徐杰等摘）



● 唐山

到达那里，谁就会和哥伦布一样，将名字刻入历史。

艾玛完全可以阻拦德隆，他们如此恩爱，但她决定一言不发。

更幸运的是，德隆遇到了金牌投资人、《纽约先驱报》老总贝内特。贝内特是“富二代”，他从粗鄙的父亲手中继承了庞大的家产。他喜欢哗众取宠，曾让记者虚构了长篇假新闻，称纽约动物园的野兽集体出逃，正在撕咬市民，只在文章最后标明：以上内容皆属虚构，仅为提醒公众，纽约动物园的栏杆需要加固了。

凭着经验，贝内特知道绝大多数读者不会看到最后一行。果然，很多上早班的人读到新闻后，立刻逃往郊外，贝内特的恶作剧遭到新闻同行的怒斥，可《纽约先驱报》的销量却增加了。

贝内特最成功的一次“新闻策划”，是派记者到非洲寻找一位探险家，此人厌倦了文明社会，躲到原始部落中生存。《纽约先驱报》的记者成功地找到了他。这一系列报道让贝内特赚得盆满钵满，他盼着再来这么一次。恰好，德隆带着北极冒险计划找到了他。二人一拍即合，德隆得以组成探险队（其中还有两名华裔），乘破冰船“珍妮特”号去寻找“温暖的海洋”。

在探险史上，“珍妮特”号成绩平平，仅走到北纬70°左右便被浮冰卡住，与前人的纪录相差甚远。此后两年多，33人随冰漂流，在德隆的带领下，他们居然都活了下来。

牺牲永远比安逸高贵

“为了这点知识，让那么多人付出生命，这代价是不是太大了？”艾玛·德隆这样问道。

1882年9月，艾玛·德隆得到确切消息，丈夫德隆率领的“珍妮特”号探险队遭遇惨败。33名队员为了生存，竟不可思议地在雪原上跋涉了数千公里，最终弹尽粮绝，只有13人幸存，德隆也不幸遇难。彼时，离“珍妮特”号出发已过去整整38个月。

艾玛与德隆是在一次舞会上相识的，让艾玛吃惊的是，沉默寡言的德隆竟会对自己一

见钟情。最终，艾玛被德隆的浪漫征服。1871年3月，他们正式结为夫妻。

然而，德隆还有一个更浪漫的想法——征服北极。

在当时，航海家们有个奇怪的“常识”，认为北极周围是一圈冰，中间是“温暖的海洋”，人类只要穿过外圈的冰，就可以进入这片伊甸园，找到旧大陆与新大陆之间的快速通道。

在这片“温暖的海洋”中，会有多少未知的动物？是否会有不同的人类文明？是否长满神奇的植物？显然，谁先

慢了半拍 ● [日] 河合隼雄 ◎吴 倩译

德国大指挥家富尔特文格勒指挥的《命运》享有盛誉。他曾为日本交响乐团做指挥，可日本的乐团团员却伤透了脑筋。富尔特文格勒在《命运》开始之前，会使劲转动他的双手，要转很长时间，才给出个“开始”的信号。

他虽说是个指挥家，可哲学家见到他都相形见绌，他是属于那种“哪怕是路边的一棵杂草，都能从中看出深意”的人。他对《命运》的理解也很深刻，日本的乐手要看出他的开始信号非常困难。即便已经到了在舞台上彩排的时候，一开始的“当、当、当、当”还

是奏不齐。

无奈之下，乐团经纪人只好打国际长途，问德国那边的乐手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德国乐手告诉他说：“不用想得太多，富尔特文格勒会有两手在头顶交叉的那一瞬间，从那个时候默数‘一、二、三’，然后开始‘当、当、当、当’就行了。”经纪人听后大喜，就向日本的乐手传达，可是因为他太过兴奋，把“一、二、三”按照日本人的习惯，传达成了“一、二、咧三”。

于是，在音乐会正式开始的时候，因为默数了“一、

二、咧三”，乐手们的开场十分整齐，只不过和富尔特文格勒的指挥差了半拍。这个问题被经纪人发现了，他开始为事情该如何收场而感到不安。

演出结束后，富尔特文格勒带着不悦的表情回到后台。此时，经纪人已经做好被臭骂一顿的思想准备。不过，大指挥家沉默了一阵，然后说：“在这个国家，《命运》慢了半拍‘敲门’，这是怎么回事呢？”说完，他就陷入深深的思考。

（一米阳光摘自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心的处方笺》一书）



然而，“珍妮特”号因被浮冰挤压太久而沉没，食物开始匮乏，德隆他们不得不在冰盖上穿行数千公里，试图回到陆地。这是一次异常艰苦的行军，他们一度走错方向，还经历了海上风暴的考验，可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奇迹般地分两组登上了西伯利亚。

然而，在人迹罕至的西伯利亚，德隆这一组找不到常住居民，也找不到食物，又遭疾病袭击，致使多数成员无力前行。德隆只好派出最强壮的两个人去寻找当地人，自己则陪着伤病员们坐等救援。这两个人幸运地找到俄国村庄，却因

语言不通，加上冬季来临、道路受阻，无法施救。当春天到来，救援队找到德隆他们时，他们已成干尸。

“珍妮特”号探险队留下了一些科考记录，但除证明没有“温暖的海洋”外，似乎贡献不大。在当时的美国，德隆式的人物并不罕见，因正逢美国建国百年，美国人渴望得到世界的承认，他们大声疾呼：英国人垄断探险的时代已经过去，美国人也能为知识的进步和人类的福祉做出贡献。

艾玛·德隆后来没再结婚，她一直沉浸在对往日爱情的追忆中。对自己在本文开头

提出的问题，她的回答是：“人类的努力是不能这样衡量的。牺牲永远比安逸高贵，无私的生命在孤独的死亡中得到升华，世界因为苦难的赐予而变得更加丰饶。”

人的生命是有限的，平庸也罢，悲壮也罢，最终都将凋谢。但总有一种东西是有价值的，值得我们付出一切。当富裕让人们日渐忘却贫穷，闲散日渐动摇奋斗的决心时，德隆曾经的理想与激情却永远无法被磨灭。

（大浪淘沙摘自《北京日报》2017年6月6日，李晓林图）



Samuel West



谷歌眼镜

在瑞典有一间“失败博物馆”，那里陈列着 20 世纪 40 年代至今的 70 多件产品，涵盖了全球 60 多家知名公司。

筹建这间博物馆的，是一个厌倦了成功学故事的瑞典心理学教授 Samuel West。他认为：“让人生厌的成功都是类似的，而每个失败都有各自的不同。”

“每个人都知道在创新领域中，有 80%~90% 的失败率，这不是什么秘密。”他说，“那么那些失败产品呢？为什么我们听到的都是成功？”

除了让人们了解创新过程中不可避免的失败，Samuel 还有着更高的诉求——无论是公司还是政府都能够承认过错，坦诚讨论当下的问题，从失败中吸取教训。

搜集这些产品，Samuel 花了不少工夫。他本来寄希望于公司会主动捐赠或是分享一些过往的失败产品，但他显然低估了公司对此类产品讳莫如深的程度。

Samuel 住在瑞典，他原本以为得到总部位于瑞典的宜家公司的失败产品易如反掌，

而且他确信这是一个开放的国家，“人们乐于分享，这里没有什么秘密。”他说。但他还是没有想到，一提起失败，大家都沉默了。

Samuel 了解到，公司对失败产品守口如瓶的原因之一是维护公司形象。一旦透露公司曾投资 200 万欧元在一件失败产品上，将给公司的投资者

失败博物馆

◎温欣语

以及整个市场传递负面信息，甚至直接影响公司市值。如果近期的失败案例泄露，还会使竞争对手迅速掌握自己的研究方向和进度。

最终，Samuel 没能得到公司方面的支持，馆内收藏的 70 多件失败产品全部来自消费者。

2014 年，Samuel 来到旧金山，他记得每进一家餐馆或者咖啡馆，总会在门口看到这样的标语：“戴谷歌眼镜者，

禁止进入。”

谷歌眼镜毫无疑问进入了 Samuel 的博物馆。

失败博物馆收藏的产品时间跨越接近 80 年，但最近 10 年间的失败产品却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以谷歌眼镜为代表的产品揭露了这一特定时代的科技陷阱——为了在第一时间进入并抢占市场，越来越多还只是样品，甚至没有任何实用功能的产品问世。

它们以惊人的速度进入消费者的视线，又以同样的速度消失。

2012 年谷歌眼镜推出时售价 1500 美元，最初谷歌慷慨地将眼镜赠送给网络红人，例如博主、科技记者等试用。这些科技先行者发现谷歌眼镜的确很酷，但也仅此而已。“谷歌完全搞糟了，这就是一个样品，技术不完整，电池不能用。没有任何功能，就一个镜头而已。”Samuel 说。

更糟糕的是，因为带有麦克风和摄像头，谷歌眼镜还涉及隐私问题。

这是一个无论从实用性还是从道德方面看，都极其失败



的产品。

谷歌眼镜于2015年1月15日停止生产。

Twitter在2008年和Peek公司合作推出了Twitter Peek手机，价值200美元。这款手机主打并且唯一的 가능就是发推特，不能打电话和发邮件。即便抛开“一个连电话都不能打的手机还叫手机吗”的质疑，这款手机的屏幕非常小，以至于连推特的140个字都无法完整显示，收到的推特数量仅限于25条以内，还只能登录一个推特账号……各种设计弊端使这款产品毫无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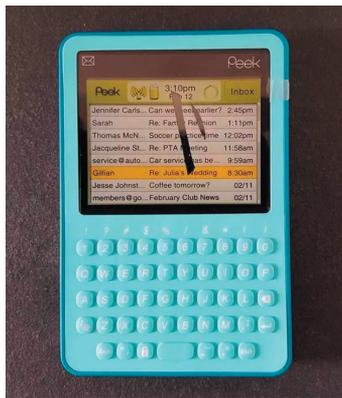
Twitter手机和谷歌眼镜失败的共同点是新产品的先进性和突破性有待考证，技术的大众化也未能实现，主流大众并未从中受益。

近几年全球化带来的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这可以解释部分公司因追赶速度而牺牲产品质量的行为。Samuel发现，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一些企业沉迷于发布新产品或者新服务，却不考虑背后的原因。新产品既没有考虑顾客的真正需求，也没有潜在的价值。而这样的悲剧在历史上反复上演。

在英国维多利亚时代(1837—1901)，当人们发现电的潜在用途后，就跃跃欲试。“他们用这个令人激动的、带有魔法的新事物创造各种各样的新产品，有些甚至是危险的！”Samuel说。比如宣称“每一个已婚妇女都应该穿电能紧身胸衣”，据说这款胸衣能释放健康能量，治疗女性背

部疾病、感冒以及风湿病，还有治疗便秘和疟疾的电能梳子……这些产品让今天的人们感到荒谬至极，但在当时，正是那股为了创造而创造的热潮催生了它们。

在Samuel的展品中，有一个失败的悲剧——柯达。1996年，柯达公司在最有价值的美国企业中排名第四。



Twitter手机



电能紧身胸衣



柯达DC40数码相机

1975年柯达就生产出了数码相机，管理层对此的反馈是：“很可爱，但别告诉任何人。”他们担心数码相机会影响公司利润颇丰的胶片冲印业务，因此拒绝做出任何威胁到当下利益的变革。

即使1995年公司推出数码相机DC40后，他们仍致力于让人们购买相机以及配套的打印机和纸张，寄希望于传统的盈利模式。

在Samuel看来，柯达最大胆的决定是建立可以在线分享照片的网站Ofoto。但遗憾的是，他们把线上分享看作是现有业务的衍生，而不是全新的业务发展方向。当人们转向手机拍照后，柯达仍拒绝改变营销方向。

与之相对应的，徕卡公司尽管在2006年才推出数码相机，但现在该公司的年收入已经达到3.6亿美元。

柯达也曾找过外援——被《纽约时报》称为“创新沙皇”的哈佛大学教授克莱顿·克里斯坦森，他是《创新者的窘境》《创新者的解答》等畅销书的作者。克里斯坦森在接受《哈佛商业评论》采访时提到，他曾和柯达进行了3天的讨论，柯达得出的结论是：创新者的窘境就是柯达当时的窘境，做对了所有的，反而就是最大的错误。

为了摆脱对母公司的依赖，柯达曾按照克莱顿·克里斯坦森的意见设立了独立的产品部门，研发并销售价格低、像素低的产品EasyShare，这一系列相机曾占美国相机市场



份额的 1/3。

而接下来的故事人们就很熟悉了：柯达换了 CEO 后，新任 CEO 判定独立的产品部门和其他传统部门毫无区别，利润空间小，且增加了成本。于是这一部门被并入公司已有的组织架构，市场份额随即跌到 12%，最后被卖给总部位于新加坡的电子制造商伟创力。

Samuel 选择在博物馆展出柯达相机，并不是想说明其产品的失败，而是想说明其策略的失败：“柯达发明了数码相机，也投入了生产，但最终是数码相机毁了柯达。”

2012 年柯达公司宣布破产，1.6 万人随即失业。同年，Facebook 以 10 亿美元的价格收购了 Instagram。

如果一定得有谁为这些失败产品负责的话，Samuel 倾向于选择市场营销部门。这是企业里搜集最新市场动态的部门，被认为是消费需求的情报站，正因如此，他们的建议很难被忽视。

《从 0 到 1》的作者彼得·蒂尔和布莱克·马斯特斯在



苹果 Newton 掌上电脑



诺基亚 N-Gage

书中提到：“只要公司创新，创业就还没结束；一旦创新停止，创业就结束了。”

正因为“创新”一词的风靡，有时候会被狭隘地理解为推出新产品或是新服务，而市场营销部便是这类“创新”的缔造者。他们总是有层出不穷、激动人心的想法，即使研发部门表示产品研发还未完成，市场部也能说服他们机不可失，必须立马行动。

相较而言，领导层面的决策失误导致的后果可能是灾难性的。在“独裁”文化中，这种现象会更严重。Samuel 指

出，在阶级、官僚化更强的公司里，员工习惯对老板言听计从，而这是对创新最不利的条件。

曾在中国教学的康奈尔大学教授斯蒂芬·萨斯认为，创新离不开心存怀疑，以及提出批判性的观点。

在这点上，诸多亚洲公司都有了进步。为了更接近全球的创新中心——硅谷，很多公司最近几年都选择在那里设立研发部门或者研究院。

硅谷一向被认为是一个能最大程度接受失败，且愿意讨论失败的地方。他们信守的准则是：“创造一种接受失败的公司文化，这样可以犯一些小错误，从而避免灾难性的大错。”

柯达公司的破产可能是商业史上的悲剧之一，它揭示了成千上万家企业会面临的转型窘境。在克里斯坦森看来，转型本来就不容易，特别是成熟企业。尽管他们聘用的人才很优秀，但这些人必须遵循固有的工作流程和商业模式。这些流程在过去曾获得成功，是最安全的选择，但同样也注定了创新的失败。

回顾美国数百家百货公司，也只有代顿-哈德森公司成功转型为折扣零售商；而所有小型计算机公司在个人计算机领域统统溃不成军。

“当颠覆到来时，一个组织的实力反而成为其阻力。”克里斯坦森在《创新者的解答》一书中说。

（安华摘自微信公众号“好奇心日报”）



能使人更美的电能面膜



可乐咖啡



都是买卖人

◎马未都



过去，我经常在老古玩店一待就是一天，在那里跟人聊天、学本事。有的售货员很有意思，他跟你聊天，聊着聊着突然就蹿起来，赶紧过去招呼客人。有时候他跟你聊天，有客人进来了，他抬头看人一眼之后，根本不理睬对方。

我就纳闷了，问：“你为什么对人还分三六九等？”他说：“这人不买东西。”我说：“你是怎么知道的？”他说：“这人是来闲逛的，你看他那皮鞋。”我说：“看皮鞋干吗？”他说：“皮鞋是名牌，说明那人有钱又有闲。”他注意细节，看人的皮鞋，基本就能把人摸清。

经商是件很有意思的事，可以由此观察人生百态。人在掏钱的时候特别能显出本性，比如有些人大方，一出手就要摆阔，说：“得了，别找钱了。”这是买主。而有些人天生就会卖东西，会观察客人。

售货员有自己的一套识人方法。最早，我们商店的墙上挂着非常漂亮的艺术品。比如有一种裙子叫马面裙，裙子前后各有一片带绣工的布料，拿剪刀把绣片剪下来，绷上，装到镜框里

面，什么颜色的都有。进来一个女子，看了一会儿，有十来分钟。有一个销售员走过去，我在旁边看着，想看看她怎么说话。

她说的第一句话就把客人搞定了。你们想想她说了什么？想不出来吧。她慢腾腾地走到客人面前，说：“拿不定主意了吧？”你看，这话有多狠！什么叫拿不定主意了吧？她认定你要买这个东西，你只是在犹豫。她站在你的角度替你着想，知道你拿不定主意，但是非常喜欢，想买，然后她来帮你拿主意。客人就说：“对对对，我拿不定主意。”

你们想想第二句应该说什么。这个销售员第二句是这么说的：“你们家的墙是什么颜色的？”她假定你要把艺术品挂在墙上。客人就愣在那儿了，想了想说：“我们家的墙是粉色的。”她说：“好。你看它的底色也是粉色的，跟你们家的墙很搭。”于是，客人高高兴兴地把东西买走了。

我也见过不会卖东西的售货员，他上去就说：“您想要哪个？”客人马上就警觉了——你是打算强迫我买吗？这时候客人一定会说：

“我再看看，你别打扰我。”

卖东西时不能站在客人的正面，更不能站在客人的背面。我说的正面、背面，是指思想上。你如果站在他的正面，你跟他是一个对等的关系；你站在他后面，他立刻就心里不安，觉得你是不是想“宰”他。

无论你的商品有多贵，无论你的地位有多高，你一定要比客人矮半个头。记住了，矮半个头，不能矮一个头，矮一个头是卖不出去东西的。一定要适度地比客人矮半个头，让客人感受到自己是有地位的。

（若子摘自新星出版社《都嘟·第二季》一书，勾犇图）



我的父亲 ●刘 轩

有个著名经纪人曾经告诉我，艺人都应该有一个特质：同样的曲子唱十遍、同样的故事讲十遍，不但不会厌烦，还会一次比一次更起劲儿。

如果这么说，那我父亲从很久以前就开始训练我当一个艺人了。

例如吃饭时，他会夹起一块肥肉，先向在座的客人们宣告它的胆固醇含量很高，但碰到老婆做的霉干菜扣肉还是欲罢不能，接着便问：“儿子，这个叫什么？”我则脸不红碗不空立刻回答：“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每次都让满桌客人笑出声来。

吃完饭，大家在客厅听我演奏完一段钢琴曲之后，老爸一定会提起某一天当我在练琴时，他误以为我故意弹错音而敲我脑袋，后来发现我没错，当场赔了我五美元的事。接着他一定会问：“儿子，然后怎么样？”我便回答：

“我当场找了你两美元，因为敲得不够痛。”每次都赢得客人叫绝。

还有一个他爱讲的，就是去香港买照相机，跟店员斗智的情节。我扮演老爸，老爸扮演店员，两人一搭一唱，必定博得满堂彩。

有时候我觉得老爸一定是闷坏了，老是需要我陪他唱双簧。十九岁那年放暑假回到台湾，满口还是ABC腔调的我就跟着他同台演讲，走遍全台湾。我们的开场简直就是在说相声。

他：“我是刘墉。”

我：“我是刘轩。”

我们：“问候各位乡亲！”

台下必定哗啦啦一阵掌声。我们一套接一套：虎山、敲头、香港店员……每场两千多个位子，场场爆满。

然后有一天，他跟我说他不讲了，要我独自登台。

我慌了：“那我怎么办？”

他说：“你活那么大，总该有些自己的故事吧！”

我父亲就是这样，一下子给予我严格的训练，一下子又松手，说：“你自己决定吧！”更扯的是，还把“你自己决定吧”写成文章。

对他来说，时时刻刻都是教育机会。跟他在森林里跑步就像上自然课。碰到书法作品我总是低头快闪，因为他一定会叫我念出上面的字。他对我妹妹也不例外。即使现在，他还是会摆个小白板在餐桌旁，边吃饭边考她生字。他每餐必高谈阔论，而且讲完一个笑话，还会补充：“这个嘛，叫作‘逆向思考幽默’，先设下引子，铺陈笑点……”顿时让笑话变得一点都不好笑。

小时候看过一部电影《功夫小子》，我觉得老爸很像片子里的老师傅，看似叫徒弟给汽车打蜡，但其实是在教他空手道。为了给我灌输为家庭服务的意识，他派我去院子里捡松



点 滴 · 点 滴

妈妈在世时很喜欢唱歌。20世纪90年代初，家庭卡拉OK开始流行，妈妈斥巨资购置了一套，环绕立体声把我家客厅变成个小舞台。高质量的话筒修饰着我们的嗓音，使我们产生错觉：我们唱得真好！

有一天，我在忙碌中突然注意到妈妈总在唱一首歌。她背对着我，面对着墙，反反复复地唱着。我停下来捕捉歌词，听到一句是：央求你下辈子还做我的父亲。

我的外公在我出生之前就去世了。我偶尔听妈妈提到外公，感觉他是个非常有魅力的人。但妈妈从来没有说过她爱外公。开口直言对已经去世的亲人的感情大概是很难的一件



千山万水

◎陈思呈

事吧，而窥视到她的感情，哪怕是隐藏在歌声中，似乎也让人难以承受。

后来翻看她的歌单，看到

这首歌名叫《父亲》，歌曲演唱者的名字我听都没听过。被妈妈反复唱着的那几句歌词是：“我的老父亲，我最疼爱的人，人间的甘甜有十分，你只尝了三分。这辈子做你的儿女，我没有做够。央求你呀下辈子，还做我的父亲。”

我觉得自己偷窥了妈妈的秘密。一个跟父亲分别了几十年的人，期待着二人下辈子还能相遇，再次成为父女，那大概就是妈妈最幸福的想象。

可是这份理解，作为两个近在咫尺的人，只能通过一句歌词，千山万水地到达。❁

（雪茹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每一眼风景都是愉快的邀请》一书）

果。为了教我细心，他叫我用湿纸巾擦一棵假树的叶子，一片一片地擦，漏一片就要罚钱。同学们知道了，打电话约我前都会问：“今天不用擦树叶吧？”老爸看我在那儿干，则笑得合不拢嘴，还拿出相机拍照。我知道他拍照的原因：为了把这个情节写到下一本书里。

不过讲句公道话，他怎么要求我，也会怎么要求自己。跟我约时间，他总是会说：“我几点几分到。”他说约时间要准确，一方面是尊重对方，另一方面则是让对方知道你会准时，所以不可迟到。他真的不会迟到。即使跟我约，如果晚了几分钟，他也会道歉。跟他合作过的人都说他很烦人，甚至“难搞”，但他极度可靠，说到的一定做到。光是这一点，我可能一辈子也学不来。

有时候我想，难怪老爸会念师大，因为他天生就是个老师。教育他人是他的乐趣，也是他的动力。当然，我们全家和周遭的朋友都直接或间接地沦为他的“素材”，我们的私事还变成中学生必读的课文。（真不好意思啊！）虽然我对外开玩笑说，我很高兴当个混账儿子，以便让我老爸有写作题材，但事实上我时常不希

望被他写到。甚至在大学时有很长一段时间，我根本不想打电话回家，直到有一天收到一个读者的来信。他说自己家境不好，父亲老是在工作，从来不跟他聊天。但某晚他父亲偷偷走进房间，把《超越自己》翻到其中一篇——《在风雨中成长》，留在他的床头柜上。他看了以后，便知道父亲是爱他的，所以他想要谢我。

近年来，我父亲开始通过燃灯基金会，给偏远地区捐钱盖学校。盖的几十所学校，都是以家人的名字命名，但从来不用自己的名字。有一次我们全家去贵州探访“帆轩四小”，坐吉普车走了好几个小时的山路到贫困的山区，看到几十个学生挥着旗子跑出来欢迎我们。我们给他们发巧克力，看他们跳舞表演，老爸还叫我妹妹拿出小提琴来为他们演奏，随后掏出他的照相机。我在旁边偷笑，一方面我知道这又将成为老爸的写作题材，但另一方面看到他骄傲的表情，我内心也真为他高兴，因为此刻他是大家的刘爸爸、刘老师。❁

（司志政摘自接力出版社《放任心中的一百次流浪》一书，沈璐图）



迎接孤独终老的人生

◎ 万 斋



这可能是一个在社会心理上提前衰老的年代。生理预期寿命越长，衰老越提前，漫长的中老年时期与“无助”“无望”“孤独”紧紧纠缠在一起。那些自嘲“步入中年”或自称“老人”的“90后”，便以这样的姿态来告别青春。

这些“90后”觉得自己已疲惫不堪。尽管他们与世界相处才不过短短20余年，依然是花样的年华，就似乎要在叹息中接受人生定型。

岁月如梭，如果他们真的变老会是怎样的？那一天的来

临，将怎样延续、检验和拷问我们今天这个时代所面临的生存困境？

我们所在的年代正在兴起并经历着一种叫作“独居”的变革，一个人吃、一个人睡觉、一个人过周末……50年后，独居者会不会孤独终老？

孤独终老的恐惧

最近在豆瓣上加了一个小组——孤寡人士中老年送医收尸互助小组，听起来像孤寡老人的互助组对不对？其实它是一群不到40岁的中青年人聚

集的豆瓣小组。单看它的介绍，相信不少人会遏制不住想加入的冲动——父母亲人皆不在？朋友熟人都没有？同性异性爱无能？注定孤老终生？不想去敬老院？快加入中老年送医收尸互助小组！

“送医收尸”只是一个概念，组长也在围观指南里阐明：“组员们都活得很好，不想自杀。组员不存在需要某个人来填补的空虚，没有别人可以填补你内心的空虚。不反人类不反社会，只是不想和不需要的人打交道，不想浪费生



命。建组初衷是过自己独立的一生，最终不麻烦任何人地老、病、死。”

独居的青年们依赖网络抱团，他们践行着独立自主的生活方式，但害怕无法给自己一个体面的结尾。自嘲之余，这个小组莫名地给人一种安慰，看，还有那么多人跟我一样孤独，老了也有照应，怕什么。

独居时代

不知你有没有发现，近一个多世纪以来，越来越多的人主动或被动地选择放弃家庭群居，加入独居大军。据纽约大学社会学教授克里南伯格统计，在美国，差不多7个成年人中就有一个选择独居。同时，独居成为第二稳定的生活形态，仅次于夫妻与孩子组建的核心家庭。独居比例最高的国家是北欧的高福利国家——瑞典、挪威、芬兰、丹麦，几乎有40%的人是独居者。亚洲独居率最高的是日本，独居人口增长最快的国家是中国、巴西和印度。

单身社会，正成为一次空前强大、不可避免的社会变革。

这在以前是不可想象的。家庭是最小的经济生产单位。我们可以用进化生物学的理论来理解，以家庭形式群居的个体在获得生存资料、繁衍后代上占据更大的优势，久而久之，通过自然选择，人类更倾向于建立群居式的亲密社交关系。

但随着城市的发展，个人收入增加，服务业迅速发展，

家庭的部分职能，如做饭、洗衣、娱乐都有专门的行业提供，个人不必再束缚于家庭形式当中，独自一人也能够处理好自己的生活。

但独居仍然要面对“文化”这一强敌。无论是古老的智慧还是流行的“鸡汤”都认为人不能离群索居。“孤僻”是一种难愈的心理病征，“孤立”则是一种严苛的惩罚。法学家威廉·佩利认为，“孤立隔离”能提高惩罚的威慑力，进而制止犯罪。独居是为了贪图一人之快，不想承担家庭的责任。

不过，在独居还未流行的年代，已经有人在倡导离开人群，过自给自足的生活。1845年，梭罗开始了在瓦尔登湖边小木屋的独居生活，每天他都在思考是否需要和他人毗邻来维持好的生活，然而自然所给予他的一切让他发觉，人类邻里间虚无的益处并不重要。

我就像住在大草原上一样遗世独立，我拥有属于自己的太阳、月亮和星辰。

——梭罗《瓦尔登湖》

这句话更多地表达了梭罗的内心感受而不是他真实的生活状态。梭罗所谓的独居并不是纯粹的遗世独立，如果有需要，他可以很便捷地步行到附近的村镇和朋友家人聊天，他的独居更倾向于心灵的独立，划定好社交范围，维护属于自己的空间。

今天的中国似乎呈现出多元价值碰撞的局面。一方面有人认可独居的价值，遵循独立自主的生活准则。另一方面，

每个独居的人背后总有为他担心的家人和朋友——不成家生活多孤单，不成家老了谁养你，不成家病了谁照顾你，不成家自己一个人在家晕倒该怎么办？

然而关键在于，这些问题是成家就可以解决的吗？

独居不等于孤独

抨击独居最强有力的理由是，独自一人将会导致孤独感。可独自一人并不等于孤独。有人虽然独居，但是能保持良好的社交关系；有人虽然和家人团聚，彼此之间互不交流，反倒更加孤独。对于后一种情况，分开居住可能是缓解紧张关系的方法之一。

再者，有时最难克服的孤独感来自自我价值感的丧失。他人与自己的联系紧密不紧密变得毫无意义，只要知道自己为何存在于这个世界上，内心的充盈会让人发觉什么才是最强大的陪伴。

反对独居的第二个理由，通常也是最令人信服的理由，就是对孤独终老的恐惧。

目前，中国的养老仍然依赖家庭，社会养老体制尚未健全，“养儿防老”依然是许多人成家的理由。但现实往往不如人们所愿——夫妻二人总有一人要先一步离世，子女常常为了更好的发展无法常伴父母左右，一旦子女成家，建立三世同堂的稳定家庭难度相当大，祖辈为了不麻烦后代也只能住进养老院。所以，成家也不是解决孤独终老难题的万全之策。



其实不妨换一个角度看待“孤身一人”这种现象。对于城市中的现代人而言，独居其实是一种周期性的状态。儿时在父母的庇护下成长，总有一天要走出家庭独自面对社会。如果有幸遇到愿意相伴终生的人，你就告别独身，建立家庭。你可能一辈子在家庭的温馨中度过，也可能因为矛盾分道扬镳，重新回到独身的状态。最后也有可能，携手到最后的伴侣离世，你又恢复独身，直到离开这个世界。

所以“孤身一人”并不可怕，它是再普通不过的生活状态。问题是，个人和社会如何对待“孤身一人”可能带来的种种挑战。

有一种恐惧叫“无关”

对于个人而言，最大的挑战莫过于如何建立和维系与他人的联系。独居断绝了社会生活中不必要的日常交往，而有些人，别人不主动来联系他，他可能一辈子都不会主动联系别人。

这个世界上最大的恐惧其实是“无关”。日本NHK电视台曾经拍摄过一部纪录片《无缘社会》，“无缘”即“无关”。现代日本城市高度发展，地缘关系、族缘关系淡漠，加上经济衰退，许多中年人丢了工作，老人进不了养老院，导致一幕幕“无缘”死的悲剧。

每个社会都有无名死者的问题，中国也有，但不像日本那么突出。首先，中国的独居比例虽然在上涨，但很少有人

选择一辈子独身；其次，中国族缘关系没有日本那么淡漠，即便孤独终老，亲族中的人也会来帮助处理后事；最后，也是最重要的原因，中国的独居大军多数还年轻，正值壮年。

日本文化与中国相近，以后我们会不会也迎来“无缘社会”？

加入豆瓣“中老年送医收尸互助小组”只是一种无声的自嘲或抱怨，我们应该学会维系与他人的关系。

当下的年轻人更喜欢利用社交媒体来维系人际关系。但社交媒体带来的问题在于，广泛的连接等于没有连接，人们被繁杂的社交关系所束缚，反倒没有精力去耕耘亲密关系。

老了以后维系关系更是难上加难。亲密的人一天天远去，子女无法一直陪在身边，这首先需要转换态度、调节心理，亲密关系与自我价值感总能帮助改善孤独的处境。

独居社会将临

独居是一种社会现象，它契合大城市的生活节奏和现代人对自由独立的追求。未来会有更多的人遇到问题时不再选择为了“防老”而维系家庭，也会有更多人干脆选择一辈子独身。同时，空巢老人是一直都存在的社会问题，加上人类的寿命逐渐延长，鳏寡老人的问题愈发突显，我们的社会准备好了吗？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在当下的中国，一个人生活的难度与成家以后养家糊口的难度不

相上下。而为了能照顾家里的老人，并让自己老了以后有人照顾，成家显然是更划算的选择。但成家并不能解决所有问题。

政府正在大力推进社区养老院建设，有些地方还提出相当新颖的养老方式——家庭养老，有行动力的老人白天去养老院，晚上回家；养老院与幼儿园结合，让最需要陪伴的两代人互相陪伴，减轻中年人的压力。

但养老还存在很多问题——部分养老院在老人入院前需要亲属签字，有时还要求是直系亲属，那没有亲属的孤寡老人该怎么办？另外，养老院的服务质量参差不齐，且养护老人的工作非常烦琐，所有的养老院都能做到尽心尽力吗？

独居率提高是未来社会发展的趋势，无论怎么呼吁家庭价值，过去几世同堂的大家庭在未来社会都将越来越稀少。这是人类社会结构性的变革，社会需要做到进一步降低独居的成本。

有人可能会反对，这不是在鼓励大家独居，破坏家庭和谐吗？实则不然，降低独居的成本，其实是赋予个人选择生活方式的自由，独居的成本降低，意味着离开家庭的成本降低，个体将自由进入新的生活状态的循环之中。减少独居的代价并不意味着破坏家庭，而是让个人拥有自由的选择，要么自由而独立地生活，要么去组建温馨和睦的家庭。

（令羽摘自微信公众号“新京报书评周刊”，黎青图）



● 李国文

私 访

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讲过他家乡一位县令的故事。

“明公恕斋，尝为猷县令，良吏也。”纪昀在文章开头这样写道。有这样高的评价，可以想见，这位知县大概是位恪尽职守的好官。

这位恕斋先生，后来由县太爷升任太平府太守。他在办理棘手案件，难下决断时，常常“微服私访”，以便明辨是非曲直。

一次，太守又独自去案发现场了解情况。行至中途，他感到有点疲惫，便走进一座寺院，打算休息一会儿。

一进门，方丈便迎了出来，向他施礼，并吩咐弟子备茶。小和尚走过来提醒师父：“太守一会儿就到了。”老僧斥道：“休得无礼，太守大人不就在这儿吗？”

恕斋先生大惊，问道：“你怎么知道是我？”

老僧回答：“公，一郡之主也，一举一动，通国皆知之，宁独老僧？”又说，“太守不能识一郡之人，一郡之人

则孰不识太守？”

太守问老僧：“师傅可知我为何而来？”

“你是来查案子的。”方丈回答。

太守更为惊异，问：“难道你有什么未卜先知之法？”

“这个案子的原告和被告早就做好准备，沿路都安排了人，等着你去查访。”老僧说，“请恕我直言，你在任上，清正廉洁、政绩突出，无论从哪方面讲，都称得上是一位好官。只是你习惯暗访，又容易被暗访所得信息而左右，常常以此作为处罚的依据。其实，这其中既有一知半解之处，也有断章取义的可能。这样的断案方式，结果往往适得其反。不要说地方上有权势者能够张网设局，使你步入其中而不自知；就算是乡里小民、无知百姓，谁没个三朋四友，他们早就串通好，等着你来暗访呢！”

“至于妇人孺子，闻见不真，病媪衰翁，语言昏聩，又可据为信讫乎？公亲访犹如此，再寄耳目于他人，庸有幸乎……老僧方外人也，本不应预世间事，况官家事耶？第佛法慈悲，舍身济众，苟利于物，固应冒死言之耳。惟公俯察焉。”

太守听完沉默不语，就此打道回府。

纪晓岚在讲完这个故事以后，提到他父亲的看法。姚安公曰：“信人之弊，僧言是也。信己之弊，亦有不可胜言者，安得再一老僧亦为说法乎！”看来，调查研究，就是实践出真知的过程，怎样实践，怎样获得真知，是一门必须认真对待的学问！

（酸辣白菜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唐朝的天空》一书，何保全、于泉滢图）

感谢

在这个夏天，我们要对两个人表示感谢：一个叫威利斯·开利，男，1876年11月26日出生，美国人，他发明了空调；另一个叫后羿，他在几千年前，干掉了9个太阳。

哪一刻

问：“哪一刻，你会突然觉得自己老了？”

答：“喝啤酒都想放两颗枸杞的时候。”

会员卡

我在饮品店做收银员，有一位男士来买果汁，问我会员卡怎么办理，我说：“满32免费办理。”

结果他说：“那算了吧，我今年才28。”

没到年纪

小女孩问妈妈：“妈妈，为什么你那么美，我这么丑？”

妈妈：“因为你还小，还没到可以整容的年纪。”

随时准备

闺蜜约我去见一个新朋友，我说：“等等，让我先换件衣服化个妆。”

闺蜜说：“打扮成这样干吗？她是个女的。”

我翻了个白眼，说：“万一要一起自拍咋办？”

歧视

一个身材十分矮小的人问图书管理员：“这里有关于歧视个头矮小者的书吗？”



“有，”管理员说，“在书架最上层。”

文明

妈妈：“告诉我，你爸从梯子上摔下来时，嘴里嘟囔些什么？”

吉米：“我省去他说的那些脏话，好吗？”

妈妈：“那当然。”

吉米：“那就没有了。”

尴尬偶遇

带3岁的女儿去儿童乐园玩，遇到初恋男友带着他儿子也在儿童乐园。于是我们俩让孩子自己玩，我们在旁边坐着聊天。由于好多年没见面了，也没有什么话题，气氛一度非常尴尬，还是初恋男友率先打破尴尬：“听说，你到处跟人说我死了。”

称兄道弟

一大学生养了两只乌龟，喂食的时候总是喊：“来来来，兄弟们吃饭了。”

面对室友的嘲笑，他严肃地说：“不求同年同月同日

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

你赢了

和一同事出差，上火车后发现有人坐了同事的座位。同事走过去说：“大哥，我不认识字，麻烦你帮我看一下我的座位在哪儿。”那个人看了看票说：“兄弟，你这是站票，站哪儿都行。”

指挥官

考试开始了，汤姆举起手来，说：“老师，我没带铅笔。”

“如果一个士兵上战场却忘记带枪，你说他算什么士兵！”

“我想他是个指挥官。”

孤单寂寞

周末无处可去，一个人去网吧上网。我找了个角落坐下，刚登录会员，网吧的广播就响了：“今天是73号会员朋友的生日，xx网吧祝您生日快乐！”

周围的人立即向我投来同情的目光……唉，生日没人陪就算了，来个网吧都要被人嘲笑！

心态很重要

去年旅游，我买回来一大瓶蛇酒。每天坚持喝一点，感觉精力倍增，仿佛年轻了好几岁。今天酒喝光了，我把蛇取出来想煮汤吃，才发现蛇是塑料做的。看来补什么不重要，心态最重要！

（杨凤金、我行我素、关峰、七月流火等摘）



新帽的遭遇

● [丹麦] 皮德斯特鲁普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皮德漫画》一书)



告别白鸽

◎陈忠实

老舅到家里来，话题总是离不开他退休后的生活。当他说起养的那一群鸽子时，我禁不住问：“有白色的吗？纯白的？”

老舅当即明白我的话意，不无遗憾地说：“有倒是有……只有一对。”随之又转换成愉悦的口吻，“白鸽马上就要下蛋了，到时候我把小白鸽给你捉来，就不怕它飞跑了。”老舅大约看出我的失望，解释道，“那对老白鸽你养不住，咱们两家原上原下几里路，一放开它就飞回老窝了。”

出乎我的意料，没过一周，舅舅又来了，还捉来一对白鸽。面对我的欣喜和惊讶，老舅说：“我回去后想了，干脆让白鸽把蛋下到你这里，在这孵出的小鸽，就认你这儿为家咧。”

我把那对白鸽接到手里时，发现老舅早已扎住了白鸽的几根羽毛。这样被细线捆扎的鸽子只能在房屋附近飞，却不

会飞高飞远。老舅特别叮嘱说，一旦发现雌鸽产下蛋来，就立即解开捆扎它翅膀的细线，此时无须担心鸽子飞回老窝——它离不开它下的蛋。至于如何饲养，老舅不屑地说：“只要每天早晨给它撒一把玉米粒儿……”

我在祖屋后墙的土坯缝隙里，砸进了两根木棍子，架上一只硬质包装纸箱，纸箱的右下角剪开一个四方小洞，就把这对白鸽放进去了。这幢已无人居住的破落的老屋似乎从此获得了生气，我总是抑制不住对后墙那对活泼的白鸽的关切之情，没遍没数儿地跑到后院里，轻轻地撒上一把玉米粒儿。起初，听到玉米粒落地时的声响，两只白鸽便挤在纸箱四方洞口探头探脑，像在辨别我投撒食物的举动是真诚的爱意还是诱饵。

终于出现奇迹。那天早晨，一个美丽的早晨，我刚刚走出后门扬起右手的一瞬间，“扑啦”一声，一只白鸽落在我的手臂上，迫不及待地抢夺我手心里的玉米粒儿。接着又是“扑啦”一声，另一只白鸽飞落到我肩头，旋即又跳弹到手臂上，抢着啄食我手心里的玉米粒儿。听着玉米粒从鸽子喉咙滚落下去的声音，我竟然不忍心抖落鸽子，似乎是一种早就期盼的信赖终于到来。

又是一个堪称美丽的早晨，飞落到我手臂上啄食玉米的鸽子仅有一只，我随即发现，另外一只正静静地卧在纸箱里产蛋。新生命即将诞生的欣喜和某种神秘感，立时在我的心头漫溢开来。遵照老舅的嘱咐，我当即剪除捆扎鸽子羽毛的绳索，白鸽自由了。那只雌鸽继续钻进纸箱去孵蛋，而那只雄鸽，则“扑啦啦”地飞向天空。



终于听到破壳而出的幼鸽细嫩的叫声。这一天，我再也禁不住纸箱里小生命的诱惑，趁两只白鸽外出采食的间隙，爬上木梯。哦！那是两只多么丑陋的小鸽，硕大的脑袋光溜溜的，又长又粗的喙尤其难看，眼睛刚刚睁开，两只肉翅同样光秃秃的。我第一次看到初生形态的鸽子，那丑陋的形态反而使我更急切地期盼它们的蜕变和成长。

那是一个下午，我准备去河边散步，临走之前打算给白鸽撒一把玉米粒，算是晚餐。打开后门，我眼前一亮，后院的墙头上，落栖着四只白色的鸽子。我撒下玉米，抖落老白鸽，专注地欣赏墙头的两只幼鸽。

它们通体洁白，没有一根杂毛，好像天宫降临的仙女。那种美如此生动，直教我心灵震颤，甚至畏怯。是的，人可以直面威胁，可以蔑视阴谋，可以踩过肮脏的泥泞，可以对诋毁保持沉默，可以对丑恶闭上眼睛，然而在面对美的精灵时却有一种怯弱。

我扬起双手，拍出很响的掌声，以激励它们飞翔。两只老白鸽先后起飞。小白鸽飞起来又落下去，似乎对自己能否翱翔蓝天缺乏自信。两只老白鸽绕着房子飞过来旋过去，无疑是在鼓励它们的儿女勇敢地起飞。果然，两只小白鸽起飞了，翅膀扇打出“啪啪啪”的声响，跟着它们的父母离开屋脊，转眼就没了踪影。

我走向村庄背靠的原坡，树木和房舍近在我的眼底。我的白鸽正从东边飞过来，沐浴着晚霞的橘红。原坡是绿的，梯田和荒沟有麦子和青草覆盖，这是我的家园一年四季中最迷人、最令我陶醉的季节，而今又有我养的四只白鸽在山原河川上空飞翔。这一刻，世界对我来说就是白鸽。

这一夜我失眠了，脑海中总是有两对白色的精灵在飞翔。早晨起来晚了，我猛然发现，屋脊上只有一双幼鸽。那对老白鸽呢？我不由得瞅瞅天空，不见踪迹。我想，它们大约是捕虫采食去了。直到乡村的早饭时间已过，仍然不见白鸽回归，我心里便有些惶恐不安。就在这当儿，老舅来了。

“白鸽回老家了，天刚明时。”

我大为惊讶。昨天傍晚，老白鸽领着儿女初试翅膀飞上蓝天，今日一早就飞回舅舅家去了。也就是说，它们来我家生产孵蛋哺育幼鸽的两个多月里，始终没有忘记故巢，或者说两个多月孵化哺育幼鸽的行为本身就是为了回归。我被这生灵深深地感动了。我舒了口气：“回去了就好，我还担心它们被鹰鹞抓去了呢！”

留下来的这两只白鸽的籍贯和出生地与我一完全一致，我的家园也是它们的家园。它们更亲昵甚至更随意地落到我的肩头、手臂，不单是为着抢啄玉米粒儿。我扬手发出手势，它们便心领神会地从屋脊上起飞，在村庄、河川和原坡的上空，做出种种酣畅淋漓的飞行姿态。这时，山岭、河川、村舍和古原似乎都跳起舞来。我一次又一次抑制不住地发出慨叹：这才是属于我的白鸽！

直至惨烈的那一瞬。至今，我依然感到手中的笔都在颤抖。

那是秋天的一个夕阳灿烂的傍晚，河川和原坡被果实累累的玉米、棉花、谷子和各种豆类覆盖着，人们也被即将到来的丰盈的收获鼓舞着，村巷和田野里洋溢着愉快喜悦的声浪。我的白鸽从河川上空飞过来，在接近西边邻村的大树时，转过一个大弯儿，就贴着古原的北坡绕向东来。当我忘情地沉溺于这最轻松、最惬意的一刻时，一只黑色的幽灵不知从原坡的哪个角落斜冲过来，扑向白鸽。白鸽惊慌失措地扇动翅膀重新疾飞，然而晚了，那只飞在前头的白鸽被黑色幽灵俘掠而去。我眼睁睁地瞅着头顶天空所骤然爆发的这一场弱肉强食，侵略者和被屠杀者的搏杀，只觉眼前一片黑暗。

侵略者是鹞子，这是家乡人对它的称谓，那是一种形体不大却十分凶残暴戾的鸟。

老屋屋脊上现在只有一只形单影孤的白鸽。它有时原地转圈，发出急切的连续不断的“咕咕”声，有时飞起来又落下去，刚落下又飞起来，似乎是惊恐不安。无论我怎样抛撒玉米粒儿，它都不屑一顾，更不像往昔那样落到我肩上。

过了好些日子，白鸽终于跳落到我肩头。我的心竟然一热，立即想到它终于接受那痛苦的现实而归于平静了。我把它握在手里，光滑



洁白的羽毛使人产生一种神圣的崇拜。这一刻，我决定把它送给邻家一位同样喜欢鸽子的贤。他养着一大群杂色信鸽，却没有白鸽，让我的白鸽和他那一群鸽子结伴，可能更有利于白鸽生存——我实在不忍心看见它在屋脊上的那种孤单。

它比较快地与那一群杂色鸽子合群了。

有一天，贤告诉我，白鸽产蛋了；过了好多天，贤又告诉我，它孵出了两只白底黑斑的幼鸽。

我出了一趟远门回来，贤告诉我，白鸽丢失了。我立即想到它可能也被鸽子抓去了。

又过了一些日子，内心的波澜已经平静，老屋也早已复归沉寂，对我不再有任何诱惑。我在写作的间隙，到前院浇花除草，后院不再去了。这天，我在书桌前继续书写文字，突然窗外传来“咕咕咕”的叫声，我摔下笔，直奔后院。在那根久置未用的木头上，卧着一只白鸽，我的白鸽。

我走过去，它一动不动。我提起它来，发

现它的一条腿受伤了，是用细绳勒伤的，残留的那段细绳深深地陷进肿胀且流着脓血的腿里。我的心抽搐起来，我找来剪刀剪断绳子，发觉那条腿实际上已被勒断，只有一层尚未腐烂的皮连着。它的羽毛变成灰黄色，头上粘着污黑的泥垢，腹部结着干涸的鸽粪，翅膀上黑一坨灰一坨，污脏得让人难以握在手心。

我不禁想，这只丢失归来的白鸽，是被人捉去了，还是遇到了鸽子？它被人用绳子拴着，是给自家的孩子当玩物，还是不论什么人都可以摸摸玩玩？白鸽被弄得这样脏污，不知有多少脏手抚弄过它，却没有人在意它那被细绳勒断的腿。那一刻，我突然觉得，它还不如雄鸽被鸽子扑杀的结局。

我在太阳下为它洗澡，把它羽毛上的污垢洗濯干净，又给它的伤腿敷了药膏。我盼它伤愈，盼它的羽毛洁白如初。然而它死了，在第二天早晨，在它出生的后墙上的那只纸箱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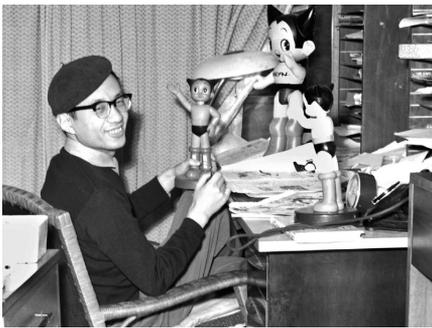
（王芳摘自四川文艺出版社《白鹿原头信马行》一书，本刊节选，刘程民图）

父亲手塚治虫 18 岁出道，60 岁去世，创作了 700 多个故事。算下来，他平均每天要画 7 幅画稿。

父亲忙碌的时候，我们基本上看不到他的身影。虽说如此，我们之间的信赖感却没有减少。

当我们打开电视时，电视里放的常是父亲制作的动画片，所以即使和父亲没有对话，我们也十分理解父亲的工作。

一个星期看不到父亲是常有的事，有时候两三个星期都看不到他，我们就会有点担心，跑去问母亲：“爸爸什么时候回来？”母亲只能无奈地回答：“嗯，这个嘛……”搞得家里好像有个渔夫，根本没活儿知道他到底回不回得来一样。



手塚治虫在工作室

欢迎下次再来

◎〔日〕手塚真 ◎沈舒悦 译

有时候，母亲告诉我们父亲就快要回来了，我们都很兴奋。不过很快连这也无法让人激动了，因为有好几次父亲说要回来，结果我们等了半天，却没有等到他。

父亲应该也了解我们这些

孩子的心思吧，所以，每当他回来时，总会给我们带很多礼物，比如动画片的周边产品什么的。虽然那都是些微不足道的小玩意儿，可在我们看来全是弥足珍贵的宝物。我们会拿着玩具围住父亲问长问短，把许久不见的想念全讲给他听。

可惜，这样的快乐时光总是短暂的。看着父亲又向工作室走去的背影，我们会情不自禁地说：“欢迎下次再来哦！”说完，连我们自己都笑了。父亲常自嘲：“搞得这里好像不是自己的家，而是情人的家一样。”

这样周而复始，父亲成了我们最爱的那个人。

（张秋伟摘自新星出版社《我的父亲手塚治虫》一书）



听懂音乐

● [美] 艾伦·科普兰 ◎ 曹利群 译

我们都是按照各自的接受能力去听音乐的。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都是在三个层次上听音乐的，姑且称之为：感官层次、表现层次和纯音乐层次。

听音乐最简单的方法就是纯粹为了乐声悦耳，这就是感官层次。在这个层次听音乐时，我们完全不做任何思考。单是乐声的吸引力本身就孕育着一种不用动脑筋而又引人入胜的境界。

奇怪的是，许多自命不凡的音乐爱好者都过分沉溺于这一层次。他们到音乐会去放松自己，把音乐作为一种慰藉或逃避，借以进入一个理想世界，这样他们就可以不去想日常生活的现实。当然，他们也不是在想音乐本身。

感官层次在听音乐时是最重要的，但它不是全部。音乐的第二个层次是表现层次。一进入这里，我们就踏上了有争议的领域。作曲家一般对一切关于音乐表现什么的讨论都唯恐避

之不及。要恰到好处地说明一部音乐作品表达的是什么意思，还要让人满意你的解释，天知道有多难。但是这不应导致另一个极端：干脆剥夺音乐“表现”的权利。

我个人认为，所有音乐都有一种表现力，所有乐曲的音符背后都有某种含义。这种含义归根结底就是这部乐曲想要说的话，是这部乐曲的内容。这个问题可以用几句简单的问答来叙述：“音乐有含义吗？”我的回答是：“有。”“你能用几句话来说明这含义是什么吗？”我的回答是：“不能。”难就难在这里。

不论专业音乐家的意见如何，多数初入门者还是在苦苦求索，用适当的言辞来抓住音乐在他们身上所引起的反响。因此他们总是觉得柴可夫斯基比贝多芬“好懂”。首先，把一个词缀到一部柴可夫斯基的乐曲上要比缀到一部贝多芬的乐曲上容易。而且，在这位俄国作曲家那里，每次重听他的一部乐曲时，它几乎都是向你诉说着同样的意思。贝多芬则不然，人们常常很难说出他究竟在表达什么。任何一个音乐家都会告诉你，贝多芬之所以更加伟大，原因就在于此。总是向你诉说同样事物的音乐，不久就会让人感觉枯燥乏味；每次听来含义都略有不同的音乐，生命力会更加长久。

如有可能，不妨听听巴赫的《平均律钢琴曲集》的四十八首前奏曲与赋格的主题。请你将每一首主题挨个听下去。不久你就会发现，每一首主题都反映了一个不同的感情世界。你不久还会发现，越是你觉得美的主题，就越难找到使你自己完全满意的词来描述它。

音乐的第三个层次是纯音乐层次。除了音乐发出的悦耳之声和表现力外，音乐的确还存在于音符本身和对音符的把握之中。多数听者不太能意识到第三个层次。然而专业音乐家对音符本身的意识过于强烈。他们常犯的错误是全神贯注于琶音、断奏等，却忽略了他们所演奏乐曲的更深刻的方面。

但是从外行的角度来说，主要还不是要克服在纯音乐层次上的这些坏习惯，而是要增强对音符本身的感受力。

（余娟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如何听懂音乐》一书，王青图）



莫尔索因为杀人被捕，又不愿按照法官的意思向上帝忏悔，于是案子拖了十一个月。他逐渐习惯了监狱的生活，时间对他而言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最后，法庭判处莫尔索死刑。

莫尔索拒绝向神父忏悔，他觉得二十岁死和七十岁死没有什么区别。别人的死活也好，母亲的慈爱也好，对他都没有什么意义，有一股气息会把生活的岁月吹得一干二净。临刑前莫尔索闪过愿意重新开始生活的念头，但他仍然觉得现在也是幸福的，想到受刑时会有很多人来看、来咒骂他，他感到自己并不孤单。

这是一个充满黑色意味的故事，我看到荒谬的光横穿而过，在这束光面前，人是那么渺小而无奈。多少人在这尘世，遭受着命运的戏耍与摆布。

这是加缪的小说《局外人》的梗概。其实，在他所有的小说

里，都跳跃着一只叫“荒谬”的小兽。西西弗、卡利古拉、梅里埃……无不如此。

文字里的人物是荒谬的，生活中的加缪也是荒谬的。

他是与文学沙龙、文学名人、荣誉、勋章保持距离的“局外人”，但他的思考却深入现代社会的腹地。



1955年1月，加缪在出版公司办公室的阳台上



阿尔贝·加缪

当荒谬的光照彻大地

◎朱成玉

《杰米拉的风》中有这样一句话：“我距离世界越远，我就越害怕死亡，因为我关心活着的人的命运，而不是静观永生长存的天空。”按照萨特的说法，加缪的哲学是“肉感”的，充满了对尘世的眷恋和对生命的爱。但是这种对实在之物和亲近之情的爱并不是盲目的，前提是对生命无常、命运荒诞的觉醒。正如加缪自己所说：“若没有生活之绝望，就不会有对生活之爱。”加缪永远置身于苦难、阴影、死亡之中，而正是因为有了前者，与之相反的幸福、阳光、生命才更显珍贵。“光活着是不够的，还应该知道为何而活。”

加缪十个月大时父亲便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负伤身亡，他“从来没有与这位素不相识的

父亲哪怕是从理论上接近过”，这让他一辈子都有一种解不开的父亲情结。外祖

母粗暴、傲慢、专横，对孩子非常严厉，有时甚至用牛筋鞭子抽打他们，一点也不善良。温柔的母亲却不知道怎么疼爱孩子，结果也是麻木不仁，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孩子们被打。“家”在加缪的眼里成了“一个贫穷、肮脏、令人厌恶的地方”，在那里，“苦难代替了团结”。

成年后，他依旧没有摆脱荒谬的命运。结发妻子西莫娜曾是阿尔及尔城追求者最多的姑娘，但由于有痛经的毛病，从十四岁开始，她就注射吗啡，结果慢慢上瘾。为了获得需要的毒品，她常常去勾引年轻的医生。加缪以为结婚后能帮她戒除毒瘾，可她恶习不改，继续吸毒，服饰、行为也非常荒诞，被加缪的朋友说成是“从《恶之花》中走出来的女人”。加缪烦恼不安，西莫娜对他也越来越冷淡，最后二人关系恶化，无法挽回。很难说加缪与西莫娜的生活对他日后的创作是否产生过什么影响，在他当时与后来的作品中，他都竭力避免塑造与西莫娜相似的人物。可婚姻失败对他的人生却



李小龙尚未成名时，在好莱坞教授武术。有一天教完武术，他和他的弟子，有名的剧作家史托宁·施利芳一起喝茶聊天，谈到了“花费时间”和“浪费时间”的不同。

“花费时间是把时间花在某件事上。”李小龙首先开口，“在练功夫时，我们是花费时间，现在谈天，也是花费时间。浪费时间则是

糊里糊涂或漫不经心地把时间消耗掉。我们有时把时间花费掉，有时把时间浪费掉，至于是花费还是浪费，全靠我们自己的选择。但无论如何，时间一过去，就永远不会回来了。”

“时间是我们最宝贵的财富。”史托宁同意，“任何人偷走我的时间，就等于偷走我的生命，因为他正在取走我的存在。当我年龄变大时，我知道时间是我唯一剩下的东西。因此，有人拿着什么计划找我时，我就会预估这项计划将花费我多少时间，然后问自己，因为这个计划，我愿意从我所剩的少数时间内，支取几个星期或几个月吗？它值得我花费这么多时间吗？还是我只是在浪费时间呢？如果我认为这计划值得我花费时

花费时间和浪费时间

◎林清玄

间，我就会去做。”

“我把同一尺度用在社会关系上。我不容许别人偷走我的时间，我不再广交天下豪杰，我只结交那些能够使我过得愉快的朋友。在我的生命中，我空出若干必要的时刻，什么事也不做，但那是我自己的选择。我情愿自己选择如何花费时间，而不盲从于社会习俗。”

史托宁说完后，李小龙望着天空，一会儿才问，是否可以出去打个电话。

当李小龙回来时，他微笑着说：“我刚才取消了一场约会，因为对方只是要浪费我的时间，而不是帮助我花费时间。”然后他很诚恳地对史托宁说，“今天你是我的老师。我第一次知道我一直在跟某些人浪费时间，以前我从没想过他们是在取走我的存在。”

我一直很喜欢李小龙的这个故事。我想，李小龙之所以以少数几部电影就令人念念不忘，是因为除他的电影和无数荣誉外，他还有敏于深思的习惯。❀

（胡晓露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心有欢喜过生活》一书，连培伟图）



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他一再承受着失败婚姻带来的伤痛和孤独的冲击。从此，他那种异乎寻常的傲慢、过分的敏感和“非洲人脾气”暴露无遗，他成了一头“有非凡勇气和傲慢灵魂的斗牛”。为了弥合西莫娜对他造成的伤害，他拒绝与一切女性保持持久专一的关系，成了一个勾引女性同时蔑视女性的“唐璜”。很久以后，他才找到那个“具有灵魂，能与之交流，一起散步”的终身伴侣——聪明漂亮的奥兰姑娘弗朗辛。

加缪曾说：“在我看来，没有什么比死在路上更蠢的了。”命运之神偏偏跟他开了个玩笑，让他死于车祸。1960年1月4日，他坐在迈克尔·加里马的汽车上，由于下雨路滑，汽车撞在

路边的树上，加缪被抛向后窗，脑袋穿过玻璃，颅骨破裂，脖子折断，当场死亡。

哲学家们一本正经、严肃认真地规范着世界的秩序，却常常有荒谬的光乘隙而入，搅乱夜晚与白昼，给人世造成久久无法愈合的裂痕。

荒谬，是命运最诡异的笑。有两个人，敢于去揭发它、撕破它——让·保罗·萨特和阿尔贝·加缪。显然，后者更加勇敢，并且亲力亲为，犹如为成群的食客抢先品尝菜肴，一一试毒。

加缪曾经说过，所有伟大的事迹和伟大的思想都有荒谬的开头。他的结尾也是如此。荒谬的光照彻大地，从头到脚，照彻他的一生。❀

（木佳欣摘自《散文》2017年第6期）



怦然心动的感觉

● 小 泚

她愈发感到无所事事起来。

早晨，她照例最早起床，去给儿子准备早餐。

儿子照例要在床上赖上五分钟。这五分钟，她便去洗手间，给儿子温好洗脸水，挤好牙膏。

儿子吃早饭的时候，她照例站在餐桌旁边，一边看儿子狼吞虎咽，一边絮絮叨叨。儿子照例不愿意听，三口两口吃完，便背起书包上学去了。

她照例叹了一口气，收拾了桌子，便去喊丈夫起床，再准备一份相同的早餐，不过将一碗牛奶换成一杯茶。

下班后，她总是提前一站下车去菜市场买菜。从菜市场出来，她照例拎着大包小包走回家，还不忘在小区门口的小店里买儿子要喝的牛奶。

通常，儿子进家门的时候，她的最后一道菜正好出锅。

丈夫照例在外面应酬，不回家吃饭。

吃完饭，儿子照例回自己房间。

当她将厨房收拾干净后，她才终于感觉到无所适从起来。

她照例打开电视，将所有的频道都翻一遍。儿子总会在这时候喊她：“妈，我要喝水。”“妈，我饿了。”

她总是一边絮叨着“这么大的人了，要喝水不会自己去



倒？就知道麻烦你妈”，一边端着水或点心走进儿子的房间。她照例眯起眼睛去看儿子正在做的功课，直到儿子不耐烦地将手中的笔一摔，她才心满意足地走出房间。儿子的功课通常要做到深夜，她照例要等儿子上床了才会睡下。这个时候，丈夫通常还没有回来。

这天晚上，儿子破天荒地没有喊她。她盯着电视屏幕，越发感到无所适从。于是，她端起一杯热水向儿子的房间走去。在儿子的房门前，她挣扎了足足五分钟，最后还是推开房门。儿子没有动笔，而是盯着空桌子发呆。她将水搁在桌子上，想出去，却迈不开步子。她问：“儿子，想什么呢？”

儿子头也不抬地吐出两个字：“作文。”

她惊讶于自己的勇敢，因为她居然说道：“又布置作文

啦？什么题目？”

儿子抬起头来，皱了皱眉，语气里带着不屑说：“叫‘怦然心动的感觉’……说了你也不懂。”

她嘴里念叨着这个题目，心满意足地出去了，心里想，也不知老师怎么想的，一帮毛孩子，知道什么是怦然心动的感觉！

正想着，儿子又在喊她：“妈，我饿了。”

她一边絮絮叨叨“就知道麻烦你妈”，一边向厨房走去。

那天，她正在上班，手机响了。接起来，是一个陌生女人的声音。

她问：“您是谁呀？”

那头不肯直说，只是一边说“你猜猜”，一边笑。

她有些恼了，想挂电话，那头却突然嚷起来：“惠如，我是文莉，





陈文莉呀！”

她惊呆了。陈文莉，那可是自己高中时最要好的姐妹呀！高中毕业，她便到南方念书去了。一眨眼，足足有二十年没有联系过了！

两人絮絮叨叨，说了不少当年的事儿，又讲如今同学们的情况。她一边听，一边点头大笑，或是摇头叹息。

“明天晚上有个同学会，是我组织的，一定要来啊！”

她眼前一亮，挟着惊喜的震颤电流般淌过全身，心脏顿时狂跳起来——她迫切地想出现在这场同学会上。

她急着回家去，以至于忘记在前一站下车去菜市场，也忘记在小区门口的小店里买儿子要喝的牛奶。

她急切地打开家门走过去，急切地走到卧室，打开衣柜，以至于忘记换鞋，忘记搁下包，也忘记洗手。她在衣柜里翻了半天，找出几件自己许久不穿的衣服，又仔细想了想，觉得该找一双长筒靴子来配。

取那双靴子颇费了一番工夫。她几乎将整个人塞到床底下，才够到那个布满灰尘的暗红色鞋盒——黑色的长筒牛皮靴子，还是八成新。

她便欢喜起来。

她将靴子收进鞋盒里放好，再将翻出来的鞋盒一一放回床底下去。最后一个鞋盒不大，却格外重。她好奇地打开来，在几本旧书的下面，她发现一本厚厚的笔记本，这是她高中时的日记。

随便翻开一页，她便看到一句话：“看到林老师走上讲

台的身影，我怦然心动……”她将日记本“啪”地合上，放回鞋盒里，又躬下身子，将鞋盒塞回床底下。她全身都热了起来，脸也在发烫。当年自己也真是大胆，什么话都敢往日记里写——“怦然心动”，居然用在老师身上。

想起“怦然心动”，她却猛然想起儿子的作文，便又想到，儿子也到了会“怦然心动”的年纪了吧……

饭桌上，她忍不住偷偷瞟了儿子几眼——他将菜夹进碗里，扒饭的时候低着头，不看她。她却格外想跟他说话。

她像极了一个探寻宝藏的人，每一步都得谨慎。她问：“你的作文写完了吗？都写了些什么呀？”

儿子抬起头看了她一眼，不慌不忙地咽下嘴里的最后一颗饭粒，说：“瞎掰的，读一本好书，怦然心动了。”

她不满意这个答复，却很满意儿子及时回答她的行为。她想将那个故事讲给儿子听，又觉得不太适合——倒不如和陈文莉聊一聊。那么，便将同学会的事情告诉儿子吧？要是能带他同去才最好。

她拨开额前的碎发，迫切地笑着，正要开口，儿子却说话了：“妈，明晚要打篮球赛，早点开饭。”她的笑容短暂地僵硬了一下，然后说：“好。”她感到心里刚刚燃起的温度突然降到了冰点。她走进厨房去刷碗，竟像喝醉了似的，有些摇晃。

她很快便有了主意——早上给儿子准备好饭菜，到时候

他热一热吃，想来也没有什么关系吧？想到这儿，她手底下的工作加快了——那些衣服许久不穿了，总得熨一熨。

终于，她也可以在儿子喊她的时候，理直气壮地说：“就知道麻烦你妈！你妈也有事情做！”

熨好衣服，已经快十点钟了。她坐在沙发上，想着第二天晚上的同学会。那种异样的感觉，波浪似的，一阵阵往她心头涌。她忍不住又笑起来。

突然，手机响了。她接通，是丈夫。

“孩子他奶奶这两天不太舒服，你明晚下班了过去看看。上头来人检查，我实在走不开。”他很简短地说。

她感到喉咙有些干涩，但仍说：“好，我给儿子做好饭就去。”说出这句话来，她居然感到一阵轻松。那种异样的感觉终于消失了。

她发现自己并没有想象中那样失望。或许，她从没有格外在意过这次同学会。

她在沙发上呆坐了几秒，便给陈文莉打了电话。

陈文莉絮絮叨叨了好一阵，极其惋惜的样子。

衣服仍放进衣柜的深处，靴子装进鞋盒，放进床底下最黑暗的角落。

偶尔，电视剧里插播广告的时候，她也会想起一些事情来。比如，什么才是“怦然心动”的感觉？

当然，她没有想下去。因为儿子在屋里喊她：“妈，我要喝水。”



(刘志刚图)



▼如果站在月球轨道的特定位置，你将会看到一颗蓝色星球冉冉升起。

这种景象被称为“地出”(Earthrise)，这个蓝色星球，就是地球。



美国月球勘测轨道飞行器拍摄于2015年10月12日，是地球的近照之一

▼250 万年前，地球上出现了一种生物。

今天我们将其定义为——人类。

处境卑微的人类会照顾孩子、繁衍生息，也会争夺食物、残杀同类。

这时的地球表面完全由大自然的力量进行装点。日夜不停的风、偶尔出现的降雨侵蚀了地表，将红色含铁岩石、蓝色含锰岩石裸露在外，形成一幅没有秩序感的抽象画。



美国红崖国家保护区，Chelsea Kauai 拍摄

人类折腾史

▼四面八方汇来的水流冲刷出了一条大河，如同多足动物一般紧趴地表。

河流从茂密的热带雨林中蜿蜒而过，里面蕴藏着世界上最为多样的生物种群。

森林在地表肆意生长，占据了 2/3 的陆地，直到北部极寒之地。



航拍美国俄勒冈州胡德山的森林，Shainblum 拍摄

▼大量的泥沙被河流裹挟到入海口，冲积成一个河网纵横的巨大三角洲。



马达加斯加河流三角洲。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月球引力让海洋出现强

烈的潮汐，年复一年地冲刷着脆弱的海岸。



大西洋海岸，Benjamin Grant 拍摄

▼海洋覆盖了 70% 以上的地表，将世界联结在一起。大型海洋动物遨游其中，完成环球旅行，比人类要早上数百万年。



加利福尼亚海域的海豚，Jared Williamson 拍摄

▼蔚蓝的海面上一座火山正在喷发，若干年后一片大陆将迎来新生。

自然力量的控制权只是暂时的，未来的地表样貌将由现在还微不足道的人类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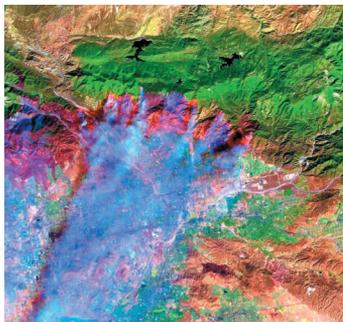
经历 45 亿年风霜的地球，会在短短 80 万年间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80 万年前，人类学会了用火。

火不仅照亮了黑暗的夜



晚、温暖了寒冷的洞穴，还成为人类猎杀动物的武器。



2003年圣地亚哥的森林大火，红绿分明，照片源自圣地亚哥大学地理系

▼7万年前，真正意义上的现代人类——“智人”崛起了。

他们拥有复杂的抽象思维，可以调动500人进行缜密的战术协作，将野马群赶进某个狭窄的峡谷。

仅仅过去5万年，大型陆生哺乳动物就灭绝了50%。



奥卡万戈三角洲是地球上仅存不多的大型野生动物迁徙地，Steve Bloom 拍摄

▼4.5万年前，人类第一次离开连成一体的亚非大陆，踏上了世界尽头那些孤立的陆地。

第一站是澳大利亚。

2000年后，当地体重在50公斤以上的24种动物中有23种惨遭灭绝，整个澳大利亚的生态系统重新洗牌。

人类还在新大陆上施展放

火捕猎的技术。与亚欧大陆不同是，澳大利亚贫瘠的环境让经历火烧后的森林难以恢复。

很多森林变成荒原，地表植物“焕然一新”，大部分树种也被消灭殆尽。



澳大利亚蓝山国家公园的桉树林，Adventurer Ellie 拍摄

▼1.6万年前，人类进入美洲，3000年后便占领了整个美洲大陆。

猛犸象、乳齿象、剑齿虎、巨型地懒、巨熊，还有本土马、本土骆驼等大型动物全部灭绝。至此，世界上所有宜居的大陆已经遍布人类。

1.2万年前，居住在西亚新月沃土的人类发现了小麦。

今天人类的耕地面积高达1800万平方公里，这也就意味着同等面积的草原、森林、湿地消失了。



沙特阿拉伯沙漠中的农田，图片源自 Digital Overview

▼当农业时代来临，人类不再居住于洞穴，而是用木头、石头或泥巴盖起房子。

对地球表面影响极大的新事物——人类建筑诞生了。

农业时代之前，人类烧毁森林、灭绝动植物，很快就有新的植被、动物填补空白，人为的痕迹就会了无踪影。

建筑的出现却永远改变了地表的外貌，人为的痕迹几乎无法被消解，人们把“家”安置在一起，便构成了——村庄。



云南省罗平县的村庄和油菜花田，图片源自 Daily Overview

▼人类建筑之内才是家园，之外便是“外面”。人类从心理上第一次和大自然有了界限。



意大利的帕尔马诺瓦镇，边界形成九角星形，具有强大的防御能力，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1.1万年前，人类开始



驯养山羊、绵羊。

随后更多动物被驯化。家畜群取代野生动物群，成为地表最抢眼的动物景观。



科罗拉多州的农场，Pete McBride 拍摄

▼农业、畜牧业让人类有了舒适的生存环境，可以比吃残羹冷炙的采集狩猎时代繁衍更多人口。

农业时代前夕，地球上人口大约有 800 万，而到了公元 1 世纪，人口已达 2.5 亿。

无数村庄都经历了人口爆炸，从而形成今天地表最大的庞然大物——城市。



伊朗德黑兰是世界上人口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为了沟通不同的城市，系统性建设的道路交通出现了。

今天地表拥有公路 6500

万公里，相当于从地球铺设到火星还绰绰有余。



广州的立交桥，Instagram 账号 @nk7

▼村镇、城市、便利的道路交通，让大型国家的出现成为可能。

国家可以调动最多的人力、财富、资源，开挖运河、筑造堤坝、修建长城，地表最伟大的人类工程几乎都由国家完成。

贪婪从人心底升起，人类需要更好的生活。人类建筑的主要用途从单一的“家”，演变出无穷无尽的新形式，比如一年只住几天的海边别墅、度假村。



意大利的一处海滩上，不同颜色的遮阳伞，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城市里纷纷兴建承载人类音乐、绘画梦想的建筑，作

为彰显城市品位的符号，大型的宫殿则成为权力的象征。



悉尼歌剧院，图片源自 Nearmap

▼人类从一开始简单地祈祷风调雨顺，到后来演变为只有加入某一信仰才能获得族群认同。

信仰与国家并列成为改变地表的超级力量。有关信仰的建筑大量出现。



梵蒂冈圣彼得大教堂，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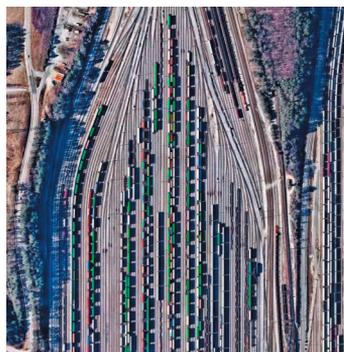
▼500 年前，科学家开始崭露头角。科学家认为，最有魅力的不是已知的世界，而是未知的世界。

在科学的推动下，地表出现的新事物远远超过之前的 250 万年。

1830 年全球第一条商业铁路在英国启用。如今世界铁路总里程高达 150 万公里，可



以绕行赤道近 40 圈。



美国亚特兰大的火车车场，图片源自 Nearmap, Benjamin Grant 制图

▼飞机的出现，让人类利用地表上空的大气层成为可能。



世界最繁忙的机场之一——肯尼迪国际机场，图片源自 Nearmap, Benjamin Grant 制图

▼堆满集装箱的超级港口，装载了人类历史上最强烈的物质欲望。



洛杉矶港，图片源自 Nearmap

▼科学时代来临，电灯、汽车、手机无数新玩意儿被发明出来。要生产这些东西必须建设工厂、办公室，人类开始对地表进行大规模硬化。钢铁、水泥取代泥土、木材，人类与自然界的隔离愈加明显。

人类的力量还能拦蓄河流，人为制造出大型湖泊，填平海洋，造出陆地，异地调水，海水淡化，在沙漠上也建立起人类城市。



马来西亚的一处水上别墅，图片源自 Digital Globe

▼人类还冲出大气层，迈出改变太阳系的第一步。



2011 年奋进号航天飞机冲出大气层，图片源自 NASA

▼为了工厂、城市的大规模建设，采矿业迅速崛起，地表出现了大量的超级矿坑、矿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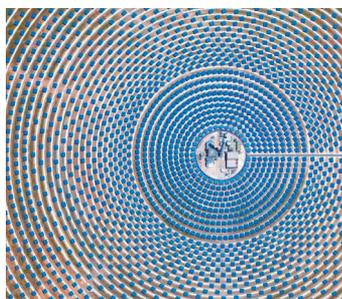
俄罗斯的露天矿坑，深达 525 米，图片源自 Daily Overview

▼垃圾、污染还造成个别物种非正常爆发。



污染造成的波罗的海蓝藻大爆发，图片源自 NASA

▼只有环保科技的出现稍稍令人欣慰。



西班牙的太阳能发电场，图片源自 Daily Overview

▼地表曾经是青山绿水，如今已经是钢筋、水泥、塑料包围的硬壳。人类，的确是地表最强的，没有之一。🌿

（金智摘自微信公众号“星球研究所”）



他凭什么罪行累累却声名显赫

●冯 仑

除发现新大陆之外，我们对哥伦布几乎没有更多一点的认识。

有人说他是强奸犯、屠杀者、种族灭绝者，或者是心狠手辣、利欲熏心的冒险家。但书本上的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却是改变世界历史进程的人，是为探险家设立标准的人。同时，他也被意大利人、西班牙人、犹太人甚至美国人所称赞和颂扬。

如何将真正的历史从哥伦布的传记中提取出来，至今仍是一个难题，但这反而使我对他的生平故事更加好奇起来。后人搜集了他大量的日记和自我辩解的信件，却没有人知道真实的哥伦布到底长什么样子。

一直到现在，我们都找不到一张与他同时代的画像。大家现在看到的哥伦布画像没有一张出自见过他的人之手，但一般认为里多尔夫·基尔兰达约的这幅作品是最准确的，虽然它同样作于哥伦布死后。

哥伦布的童年事迹非常模糊。他的父亲是一个纺织工人，同时也是一位政治积极分子，这样的父亲也许给了哥伦布组织和探索的基因。

据说，青年时期的哥伦布还从事过令人厌恶的海盗职业，是的，那时候的海盗是一份职业。他经历过海难，也见过15米高的浪潮，以及大西洋的浩瀚无垠，是一个有故事的人。据他的日记记录，当时的他还见识过两个“长着最不寻常的脸孔”的中国人。

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海盗哥伦布归来后，通过婚姻进入葡萄牙最为显赫的探险家族，没有升职加薪却靠迎娶“白富美”一跃成为当时最高端的“圈里人”。婚后的哥伦布，在《马可·波罗游记》和很多老探险家的刺激下，对未知的世界如痴如醉。他成天厮混于码头的酒吧，打探各种关于远方的传说。

在当时，顶尖的探险家们都会依附于有权

哥伦布画像



势的君主，希望借助君主们的声望和资助进行自己的探险活动，成功归来的探险家则会得到一笔数目可观的赏金。

哥伦布并不满足于这样的合作，他四处拉拢合伙人，声称自己要去“满地都是黄金”的东方。他和他的朋友们希望与君主签署一份协定，一旦成功归来，他们都将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人。

除此之外，哥伦布还想要更多的权力。

哥伦布是一个“活在未来的人”，他的这些想法在当时根本不被大家理解。首先，虽然地圆说在当时已经很流行，但仍然有很多人根本不相信地球是圆的，所以他们把哥伦布看成一个“江湖骗子”。

在一次对哥伦布所提计划的审查会上，一个人问哥伦布：“既然地球是圆的，向西航行可以到达东方，然后再转一圈回到原地，那么帆船是如何从地球下面向地球上爬的？”对此问题，一向口若悬河的哥伦布也无言以对。

阻止我们走向未来的不只是认知，还有传统的既得利益集团。如果真的打通了东西方的航道，那么东方的丝绸、瓷器、茶叶和香料都会源源不断地通过海路运到西方世界，紧接着传统的陆运商就要被海运商代替，这些需求量巨大的商品更会给当地的贸易活动带来极大的



哥伦布并没意识到这将成为历史的转折点



一直支持哥伦布探险的女王伊莎贝尔



哥伦布时期用的船只和探险环境

冲击。因此传统的既得利益集团用各种办法诋毁和阻止哥伦布及他的计划。

哥伦布为实现自己的计划，四处游说长达十几年。他先后向葡萄牙、英国、法国等王室请求资助，但都遭到拒绝。

哥伦布的计划最终得到卡斯蒂利亚女王伊莎贝尔的支持。1492年8月，哥伦布的探险生涯从巴罗斯港开启了。

踏上征程的哥伦布有些过度乐观了。他率领圣玛利亚号、尼尼亚号和平塔号一路航行，船员们并不认为航行的方向是正确的。直到70多天后，平塔号上的船员在一个凌晨看到陆地的边缘，这就是后来被命名为“圣萨尔瓦多”的小岛。

也许是为了拿到王室为第一个发现新大陆的人所准备的终生养老金，也许是为了满足自己的虚荣心，哥伦布说他在3个小时前就已经看到这片大陆了。

为此，哥伦布举办了一场堪比王室标准的盛大的登陆仪式。他们惊奇地发现小岛上还有那么多赤身裸体且单纯善良的土著居民。心情



哥伦布雕像

大悦的哥伦布送给土著一些礼物，比如红色的帽子、玻璃球和一些很不值钱的小物件。也正是由于当地人的单纯与善良，最终没有在岛上发现黄金的哥伦布恼羞成怒，随即便展开残酷的杀戮，直至种族灭绝。

这也许就是《三体》里所描述的“黑暗丛林法则”，它成为新世界与旧世界的关系模式。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在于哥伦布航行的目的，与其说是为了探险和满足好奇心，不如说是为了私欲和利益，这既是哥伦布本人性格的残忍，也是人类早期探险的原动力。

哥伦布虽是一位能力出众的探险家，却总是在计算和理论上出错。比如在计算通往中国的航线时，他竟然将地球的周长少算了1/4。在再次起航的探险中，大家战战兢兢，走走停停，最终在一个圣诞节的夜晚，圣玛利亚号搁浅并沉没了。

有幸返航的哥伦布带领部分船员回到了卡斯蒂利亚，虽然在航行中也有落魄万分的时刻，但是能活着归来也似王者般荣耀。哥伦布趾高气扬又严肃万分地走过街道，身边是抓回来的俘虏，俘虏身上挂满了哥伦布沿途得来的金银宝物，以及艳丽多彩的鹦鹉。女王伊莎贝尔也如约给予哥伦布“海上大将”和“印度新发现岛屿统治者”的称号。

此时的哥伦布虽说实现了自己跻身上流社会的人生小目标，却并没有实现他心中的梦想。在贪婪与好奇心的驱使下，他又一次起航了。1493年9月，由17艘船、1300人组成的船队从加的斯出发。与以往不同的是，女王伊莎贝尔命令哥伦布让当地人皈依天主教，并友



每一次探险都充满了掠夺和杀戮



美国的“哥伦布纪念日”

好地对待他们。

1498年，哥伦布开始第三次航行。他们辗转现在的古巴、特立尼达以及现在的委内瑞拉海岸。自认为是“上帝选择的神器”的哥伦布，依然不承认自己的计算出现了错误，始终坚信自己发现了去往印度的航线。而且，他也不愿听从伊莎贝尔女王的命令，所到之处伴随着掠夺、刑罚和杀戮。

最终，在强烈的舆论压力下，女王不得不派人将他押送回国。

有趣的是，探险总能给人带来意外惊喜。据说，由于船员长期只能吃黑面包和咸鱼，时间久了便得了一种怪病，这种病会让人浑身无力，全身出血，最后慢慢死去。

哥伦布带领的船员也染上了这种病。这些染病的船员被留在一个小岛上，只能寄希望于船队再回来的时候把他们的尸体带回国。但当几个月后船队再次回来时，人们惊奇地发现这些船员竟然靠吃野果活了下来，不仅如此，他们还恢复了健康。

其实，这所谓“海上凶神”的怪病就是“坏血病”，这种病正是由于体内长期缺少维生素C而导致的。

但哥伦布的志向并不在于发现维生素C，而是想再次前往东方，带回黄金，一雪前耻。所以，他的最后一次远航探险，被他称为“崇高远航”。

然而，这依旧是一次神奇的航行。在牙买加圣安斯贝的沙滩上，哥伦布和自己一半的同行者打了起来，这次武装冲突让他陷入孤立无助的境地。当地土著也趁机实行报复，不再给

哥伦布提供食物。

哥伦布虽然在计算上经常出错，但他还算得上是一个“有文化的”探险家。他从历书上查到第二天晚上会有月食，就找理由召集各位酋长在第二天夜里开会。哥伦布估计着月食出现的时间，在会上说：“如果你们再不提供食物，上帝就会帮助我惩罚你们，让月亮消失不见。”

此话刚说完，夜空里的月亮就像被做了电影特效一样，慢慢地被阴影覆盖上了。酋长们看到这样的景观，立刻信以为真，跪地求饶，并送来大量的食物。见机行事的哥伦布告诉土著：“我会让上帝免除对你们的惩罚，月亮明晚就会出现，你们回去等着吧。”

聪明的哥伦布虽然躲过了一劫，但最终还是没有到达朝思暮想的东方。

随着身体状况的恶化，以及对自己贫穷的抱怨——虽然他有整整一艘船的金子——年仅54的哥伦布在一个小房子里去世了。他的死在当时没有引起任何波澜，最后照顾他的还是一位他一直仰慕的修士。

哥伦布一生做尽了坏人能做的事情，贪婪、残忍、势利，同时却以救世主自居，还是一个狂热的宗教信仰徒。委内瑞拉前总统查韦斯曾公开呼吁拉丁美洲人不要庆祝“哥伦布日”，视哥伦布为“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侵略者与种族灭绝的先锋”。毕竟，哥伦布1492年的地理大发现给拉美土著印第安人带来的是长达150年的“种族屠杀”。

但对历史人物的评价往往不是依据道德标准，而是看其对人类历史的影响和贡献。

（刘 振摘自微信公众号“冯仑风马牛”）



意 林

不完而美

◎刘 墉

劝说朋友，话不必说尽，只要心领神会，便当止住，否则就是啰唆。亲朋小聚，饮不必求醉，只要快意，便当止住，否则就是酗酒。做文章，句子不要太显，诡文而谲谏，寓言以讽喻，点景以生情，意味更见深长。

绘画，笔墨不必过周，以拙为巧，以空为灵，含不尽之意于画外，境界更见幽远。

话到七分，酒至微醺，笔墨疏宕，言辞婉约，古朴残破，含蓄蕴藉，就是不完而美的最高境界。

（郭旺启摘自接力出版社《萤窗小语》一书）

想到下一个人

◎〔日〕松浦弥太郎

◎尹 宁译

上厕所的时候，要想到下一个使用的人。扔垃圾的时候，要想到将垃圾送到垃圾场的人、回收运输的人、处理垃圾的人。做出版工作的，要想到校稿的人、印刷的人、装订的人、将书运到书店的人、卖书的人，以及读者。无论做什么事，都不要忘记他人的存在。

我想牢记这一点做事。

（王文华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100个基本：松浦弥太郎的人生信条》一书）

同 事

◎亦 舒

最了解阁下的人，是谁？

配偶？别开玩笑了好。朋友？有一点点机会。父母？三岁之前可能是。兄弟姐妹？很少有这样幸运的人。

一直觉得，彼此最了解的，是相处五年以上的同事。

天天早上准时碰头，面对面开会，肩并肩出差，时常一起吃午饭，脸上多一个小包也落在对方眼内。再注重隐私的人，都会露出蛛丝马迹；嘴巴再牢靠，一双眼睛也会出卖人。

一天十个钟头，一个星期五天，风雨不改，管你喜欢不喜欢。为了薪酬，天天见面，躲都躲不了。

换件新衣，同事都能看到；闹个别扭，同事最先发觉。收入增加，当然更瞒不住；生病告假，也是第一个通知同事。

现代人见得最多的人，是同事。这真是可怕。

在职时，人事倾轧，追

名夺利，损人利己，在所难免。丑态毕露，人情之弱点展露无遗。

而在家，那奸徒可能是好丈夫、好父亲，所以说谁了解得多一点。

（李薇薇摘自天地图书《得鱼忘筌》一书）

失败者和房子

◎李冬梅 译

有个人一直运气不佳，屡屡失败。于是他对他众人发誓，一旦功成名就，就卖掉自己的房子，将卖房所得都捐给穷人。

过了一段时间，他的命运真的出现了转机，他很快就飞黄腾达了。他想起自己的誓言，但他并不想失去那么多钱。一番冥思苦想后他终于想出一条“妙计”——打了一则售房广告。广告中称，他欲出售房屋一套，但要和一只猫一起捆绑出售。房子售价一个银币，猫售价一万个银币。很快就有一位买主上门买下了那套房子和那只猫。

售房所得的一个银币，他捐给了穷人，而卖猫得到的那一万个银币，他则心安理得地收入囊中。

生活中，如此君者并不罕见。

（刘 璐摘自《羊城晚报》2017年6月1日）



红酒加水与拿破仑的品位

● 梁文道

英国大牌主持人摩根（Piers Morgan）也来凑世博会的热闹，站在外滩向英语世界的观众介绍上海浦东天际线的大爆发。和所有老外拍摄旅游节目一样，他也用上了“活力”“动感”和“不可思议”等字眼来形容上海；和其他人不同的是，他始终保持着一种冷冷的尖刻，既不忘批评中国政府，也不忘嘲讽暴发富后的低俗。例如喝酒，他在一家高耸入云的酒吧里，刚慨叹完中国新富阶层消费顶级葡萄酒的能力，随即就示范他们饮酒的方法：首先把红酒注入杯中，然后开一罐可乐倒进去，摇摇杯子，再把这混合过的液体大口喝下。最后，他吐一

吐舌，表示恶心。啊！这神奇的中国，真是“不可思议”呀。

任何懂点行情的人都能一眼看出这出戏的虚实。在今天，像上海这样的城市，在如此高档的酒吧里面，你根本不可能看到有人会这么喝。红酒加冰、红酒加水、红酒加可乐，这些全是上个世纪的事了，古老得就像清朝人头上的辫子。现在哪怕你去二三线城市，要找这种惊人的场面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内地每一本时尚杂志都会告诉读者，品尝葡萄酒是一种文化，必须以知识、时间和金钱为后盾，马虎不得。自重自尊的新富阶层就算再没品位，

也不敢当众表演红酒兑可乐。

问题是这里头的假设。无论是摩根那恶意的耻笑，还是新生代富人的精进修习，他们都把葡萄酒文化看成是一种有待学习的高贵品位。所谓“高贵”，自然是以西方传统为标准。所以这是一个双重的过程，一重是由低往上爬的学习过程，另一重是自西向东的传播过程。你愈能像西方人那样子喝酒，就表示你的品位愈高级；如果你不按人家那一套来，那么你就是很可笑的小丑了。

这让我想起在香港市场上盛行一时的干邑白兰地。它曾经是任何有点样子的婚宴都具备的资格证明，也曾是拜年礼品中最华贵的选择。回想当年，大家喝它的方法还真可怖，不仅用它去配每一道菜，还要大杯大杯地干，甚至添加冰块。直到后来有人提醒，说它是饭后的良品，应该慢慢地小口品尝，白兰地的位置才渐渐被葡萄酒所取代。

我们学喝洋酒的过程总是如此，永远是先接触东西本身，再慢慢搞懂对待它的“正确方式”。这个过程分布并不平均，有些人学得很快，有些人学得比较慢，于是这个过程就变成另一套区分阶层和地位的标准了。那些能够用最正确的杯子在最正确的时间喝酒的人是文明的；那些不顾一切地往白兰地或红酒里兑水，还要一饮而尽的家伙则是不文明的、未开化的。所以我们就能画出一幅文化品位的地图了，法国的品酒专家站在中央，其



影响一圈圈往外扩散，抵达东亚。我们之中那些比较文明的上等人处在内圈，那些不会喝酒的老粗则在外围。然而，任何一种文化的流传都不可能这么简单，难道葡萄酒就能够例外吗？

许多介绍葡萄酒的书都会开拿破仑的玩笑，因为这位一代名将的品位实在太坏，他竟然往香贝丹里掺水，还乐此不疲地喝。生在葡萄酒王国，身为法国人心目中的英雄偶像，如此暴殄天物怎么对得起千千万万的法兰西酒客呢？这则流传甚广的传说似乎可以印证一般人对武夫的那种刻板印象：粗鄙不文，不解风情。

然而，拿破仑真的错了吗？没错，他的确有打断民主会议的蛮横表现（也有人说是“果断”）。可拿破仑终究是一位爱读书的儒将，他的品位就算不佳，也不至于坏到大家所说的那个地步。

真相是，往葡萄酒里加水乃当年常见的一种习惯，就连法式宴席的奠基者，太阳王路易十四也是这么喝酒的。那时的法国人反而认为不兑水的干饮才是野蛮的表现。其理由就和今人喝单一麦芽威士忌时兑水一样，他们认为这么做方可释出酒的香气。甚至到了20世纪初，法国家庭在日常饮用餐桌酒的时候也都保持着掺水的习惯。只有香槟例外，因为加了水便会破坏气泡的密度。

于是有人便说，时代进步了，我们喝酒的方式也优化了。前人加水只是因为他们不

够了解红酒的本性，现代人则晓得只有净饮才可以体会葡萄酒的完整风貌。也有人说那是酿酒工艺的变化，从前的葡萄酒比较粗糙浓烈，不能不兑水；如今的酒，酒质较轻而且细致，加水反而不妙。

我却怀疑这是时代环境的改变导致的口味演变。不是我们更懂喝酒，也不只是酿酒方式的进步，而是我们这个时代对于酒有一种不同以往的认知与需求，就像英国人也开始跟随美国喝冰冻的啤酒一样，你很难拿两个时代的品位来硬拼高下。

同样的，空间的差异也会决定饮酒方式的不同，我想不到有什么非常确切的理由，要规定全世界的人都得用法国人在20世纪才普及的方式去喝酒。想当年，香港是全球干邑白兰地消耗量最大的地区，人人都在喜酒宴席上大杯大杯地干。你可以说这是我们没文化，不懂得正确对待白兰地。但是你也不能不注意这种饮酒方式的中国根源——我们本来就是如此喝酒，所以在刚开始接触一种洋酒时，也就很自然地沿用我们熟悉的方法来喝它。

酒还是那种酒，变的是它外在的时空背景。或许有人会坚持只有某个时期某个地方的喝酒方式最正宗，不过我也相信那些声称加了可乐的红酒更好喝的人并没有说谎，那是他们的真实感受。

（夕梦若林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味道·味觉现象》一书，喻梁图）



凤凰三点头

◎李碧华

泡茶的师傅道：“壶中放置龙井茶叶后，先冲入少量刚开的水，把叶子浸透，趁水温略降，再提开水自高处以暗力注入。且一冲一顿，来回三遍，利用这阵冲力，教叶子翻滚。再泡一阵才可以喝。”

这来回的姿态，唤作“凤凰三点头”。

真是精致而造作的名堂。

一般标榜“水滚茶靛”的茶楼，一样冲泡出好茶来。不知冲顿三遍，是否不能多也不能少？而那力度，有啥学问？

生活水平高，不一定“懂”。

懂，也得非常有闲情，才会效仿凤凰，才会研究“三点头”。

不称之为“美女三顿足”“呆佬三鞠躬”，是利用优雅词汇把对一壶茶的享受提升了。

一旦天灾人祸措手不及地迎头泼面，我们就不再是品茶人，倒像壶中翻滚的茶叶——颠沛流离。

（司志政摘自花城出版社《水云散发》一书，123RF供图）



工作时间就是比赛时间

● [日] 市村洋文 | ◎ 千太阳 译

我大学毕业后进入的第一家公司就是野村证券。在我进入公司的时候，野村证券在日本共有132家分公司。

当时我的想法非常单纯：只要能在东京工作就好了。后来的经历证明，我的这种想法太过天真，我被分配到从来都没有去过的东北地区——仙台分公司。

我和一同前往的田中君在上野坐上了去往仙台的列车。

到达的那天下午，我们就开始了收集名片的工作。“收集名片”是野村公司非常有名的特色。

一位前辈开车带我们到仙台一条批发店集中的街上。在一条大道前，他停车对我们

说：“右侧归市村，左侧归田中。从这里开始全部走一遍，收集到40张名片之后，再给我打电话！”

于是，自那天起，我每天至少处理200件上门业务，收集40张名片。

我所负责的街道和仙台新港的不远处有一片大海，很多晒得黝黑的年轻人带着帆板、开着汽车来这里冲浪游玩。不久之前，我还是他们中的一员。现在我却要在酷暑中穿着沾满灰尘的西装上门开展业务，被人劈头盖脸地谩骂或者干脆浇上一脸水。有时，我甚至难过得想要哭出来。

但是，我刚刚来到公司，也只能做收集名片的工作。好

吧，那我尽全力做好就是了。既然已经进入野村证券，我就一定要取得第一的位置。首先，我一定要在同期生中获得第一才行，之后再考虑将来的事情。这样转换心情以后，我决定全身心地投入收集名片的工作。

当时，野村证券所有的新人之间都在进行收集名片数量的竞争。我清楚地记得，当时还出现了一天能够收集100张，甚至200张名片的厉害人物。因为我负责的是仙台地区，即使我想要收集更多的名片，也没有那么多的公司存在。但是，在东京的一位同期生却在一周之内收集了1500张名片，数量惊人。

在集中培训阶段和他见面时，我问他：“怎样才能收集那么多呢？”他一脸平静地对我说：“不要坐着吃午餐，而要一边走一边吃。这样的话，不是吃着饭就能到达下一个目的地了吗？上午9点到下午5点这段时间，正处于比赛时间，我们都在跑道上，哪里有坐着慢慢吃饭的时间呢？”

确实，在我们吃午饭的时间里，我所负责的客户的公司仍在正常营业，所以他们的工作时间就等于我们的比赛时间。无论参加什么比赛，选手都不可能坐在椅子上悠闲地吃午餐，难道不是吗？

在工作过程中，我逐渐了解了仙台街市的情况，也了解了这里的风土人情。比起以前漫无目的地四处游走，后来我的目标变得更明确，工作也更有效率了。



我当时是证券业务员，最初的工作只是让客户购买股票，然后通过操作股票来获得收益。

也就是说，我必须以能购买股票、有充足资金能力的人为对象来开展业务。这样简单的常识，当我在仙台的街市上来回奔走时终于意识到了。

后来，我看了当地的报纸，上面有很多打着大幅广告的公司，于是我就想：这样的公司一定效益不错，一定很有钱。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一家销售和服的公司。我通过调查得知，这家公司的社长T先生是仙台第一纳税大户。他是从自己挑着和服和绸缎四处兜售，开设和服衣料商店发家的，现在他的公司比当地银行赚取的利润还要多。

但是，T先生这样的大资本家却不是野村证券的客户。

我问前辈：“为什么不去T先生的公司开展业务呢？”前辈说：“老前辈们都去过，但是都没有成功。”好吧，这样的话，我就去试一试！我的心中斗志昂扬。

说干就干，我很快便去了T先生所在的公司。公司的前台坐着面容冰冷的女职员，像铜墙铁壁一样拒绝了我的会面请求，我去了50多次都没有见到T先生的面。

但是，经过这50多次的拜访，我了解了社长的生活规律。他上午会去打高尔夫球，下午3点左右回来，乘坐的轿车是奔驰。

某一天，我在T先生公司对面的咖啡店里等着他回来。

我点了一杯柠檬汁，嘴里叼着吸管，漫不经心地喝着饮料。但事实上，我只是装作在喝而已，饮料可是一点儿也没见少。我就这样一直待了好几个小时。

这时，一辆白色的奔驰车开回公司。于是我马上奔到公司前台，说道：“我是野村证券的市村，社长现在已经回来了，是吧？”

前台的女职员和往常一样，面无表情地回答说：“没有，并没有回来。”

她不帮忙转告，我也没有办法。但我怎么可能放弃呢？我向旁边看去，突然发现公司的一侧有直通到楼上的安全通道。我已经来拜访过很多次了，知道社长的办公室就在8层。于是我跑进安全通道，一口气爬上8层。

但是，我刚刚打开8层安全通道的大门，就突然响起了警报声。顷刻之间，我就被保镖制伏了。我被强壮的保镖押着，完全不能动弹。

“你这家伙是干什么的？”

“别误会，我是来找社长的。”

正处于一片混乱的时候，T先生从社长室走了出来。

“你们在干什么？”

“这家伙是非法闯入者。”

“你是谁？”

“啊，我是野村证券的市村！”

这时，T先生忽然说：“哦，野村证券的市村，原来就是你啊。”

原来那位“冷面”的前台小姐早就把我的名片转交给T

先生，并记下了我每次来的日期和时间，所以T先生自然记住了我这个已经来过50多次的人。

“如果是野村证券的市村，就请到办公室来吧。”

在这里，我并不是要说，无论什么事都要爬安全通道、非法闯入。我只是想说，如果真的有所追求，就必须要有这样的决心；如果真想获得成功，无论是50次还是100次，都要勇于挑战。

你轻而易举就能做到的事情，别人也能做到。因为人们都认为拜访50多次这样的事情过于困难，所以谁都做不到。也正因如此，我才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

否则，凭什么刚一见面，对方就愿意投1亿日元？

就这样，在拜访了50多次，并爬上安全通道后，我终于成功地进入仙台第一纳税大户T先生的办公室。✿

（李金锋摘自中信出版社《天下没有坐着吃的午餐》一书，杜凤宝图）

弧线

● 顾城

鸟儿在疾风中
迅速转向
少年去捡拾 一枚分币
葡萄藤因幻想
而延伸的触丝
海浪因退缩
而耸起的背脊 ✿

（自在飞花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顾城的诗》一书）



人焉度哉

◎张宗子

纽约的公共场所，很少有
没有监视器的地方。电影里蛇
一样扭动并嘶嘶作响的摄像
头，已司空见惯。能够确保不
被摄入镜头的地方，除了家，
想不出还有哪里。从前的间谍
影片里，老特工谈话，总是去
公园或类似的空旷之处，以防
被窃听，现在即使是在荒郊野
外，卫星也能把你拍下来。洗
漱间按理是安全的，可变态的
家伙到处都有，如果他正好是
大楼的安保人员，偷偷装上几
个也不奇怪。

网络时代更加恐怖，便利
的代价是个人隐私完全被剥
夺。电话易被监听，邮件易被
监看，论坛、私信、博客、微
博、微信，处处白纸黑字，只
要留下痕迹，就永远无法消
除。还想如林黛玉般焚稿断痴
情？没门儿。

十几年前我就知
道监控的厉害：冬夜
上班，赶上下雪，同
事闹着玩，开窗抓雪
塞进别人脖子，互相
追逐，直到走廊。过
了几天，忽然被老板
叫去，追问发生了什
么事。原来大楼有监
控录像，保安工作认
真，检查录像带时看
到这一幕，以为发生
暴力事件。这事给我
的震动不小，从此以
后我小心多了。

巧得很，现在上
班的地方，从办公室
到餐厅和洗漱间，也
有一条走廊，铺着地
毯，落脚无声。每天

经过，有时看四面无人，一高
兴翻个侧身跟头，舒筋活血。
偏就有一次，翻完跟头不过两
秒钟，便听见有人在不远处嘻
嘻笑。同事说，你以为没人瞧
见啊？上面有摄像头，人家还
以为你在练蛤蟆功呢。

新春不久，餐厅一位员工
被抓走了。这事说来他比窦娥
还冤。那位俄罗斯小伙子，三
十来岁，性情开朗，还挺幽
默。某天一位女士排队买饭，
身份证带子垂在口袋外边。小
伙子见了，开玩笑地扯出来，
说说笑笑，一番推拉，最后帮
她塞回去。

没过几天，听说来了警
察，把小伙子铐走了。原因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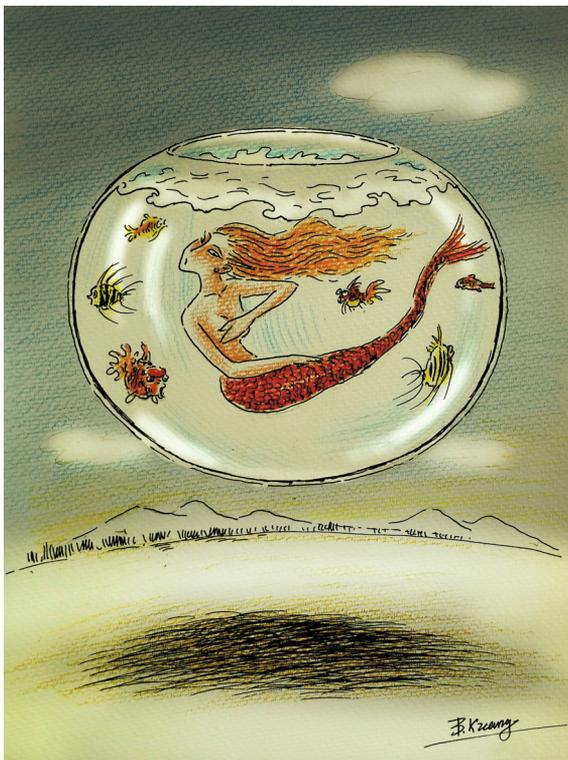
说是保卫处在监视器上看到两
人逗闹的场景，顿时绷紧了
“阶级斗争”的弦，报告上去了。
要知道，在美国，性骚扰可是
了不得的。新人上班第一天，
就要接受有关性骚扰和其他骚
扰及歧视的教育，以后每年都
要复习一遍反骚扰条例，完成
答卷，算年底总结的一部分。

尽管“受害的”女士解释
说，他们挺熟，开玩笑开惯
了，算不上“骚扰”。然而录
像在手，铁证如山，小伙子还
是进了局子，虽然很快获释，
但因此丢了饭碗。更糟糕的
是，在警察局留了案底。

但要和文字带来的危险相
比，监控录像还是小儿科。在
奥威尔的小说里，温斯顿害怕
别人读他的日记，藏得严严实
实，还在日记封面上放一根头
发，后来改进到弄一粒“看不

出的白色尘土”，以
便及时发现是否有人
偷看过。但他心里清
楚，这是徒劳的，因
为“老大哥”无所不
在。职业观察家固然是
聪明的耳目，数以亿
计的“吃瓜群众”也
随时能不自觉地成为
帮凶。

在《一九八四》
之后，“为人所知”
这件本来美好的事，
就多了一道危险的影
子。旧书重读，感觉
不知不觉地异样起
来，什么知人论世
啊，知音啊，理解
啊，听起来都可疑得
很，不知是杯弓蛇



我和丈夫换好衣服，准备出去共进晚餐，之后再看电影。由于以前家里遭过贼，于是我把夜灯打开，还按下了电话答录机按键，然后把猫关进后院。

丈夫叫的出租车已经等在门外，我们得赶紧出门。可是那只猫却逃了出来，从我们俩脚边跳过，往楼上冲去。它显然是冲着鹦鹉去的，它可喜欢追着鹦鹉玩了。但我们实在不敢让它和鹦鹉单独待着，说不准它会吃掉鹦鹉。所以丈夫跑到楼上去捉猫了，要把猫关回后院。

我不能让的哥在外面等太



的哥受惊

◎夏殷棕 编译

久，更不想让他知道我们家今晚没人，于是就先上了的哥的

车。我告诉的哥我丈夫在楼上跟我母亲道声“晚安”就下来。

数分钟后丈夫钻进汽车，满头冒汗，甚是狼狈。的哥发动了车子，丈夫说：“真对不起，让你久等了。你不知道它钻到了床下，我不得不拿挂衣架捣它的屁股，它才肯出来。它想逃跑，我迅速抓住它的脖子，顺手扯过毛毯将它裹住，这样它就不能像上次那样抓伤我，还真管用，我拖着它下楼，把它扔进后院……希望它不要再在菜园子里拉屎。”

(若子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王原图)

影，还是杞人忧天。

比如孔、孟两位圣贤都谈论过如何识人。孔子说：“视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人焉廋哉？人焉廋哉？”朱熹解释，先看他的作为，再看他行事的出发点，最后看他是否以所做之事为乐。视、观、察，一步步细致深入。这样下来，一个人还能隐瞒什么？

孟子的方法更简单，听人说话时，盯着他的眼睛，是正是邪，一目了然：“存乎人者，莫良于眸子。眸子不能掩其恶。胸中正，则眸子瞭焉；胸中不正，则眸子眊焉。”所以，“听其言也，观其眸子，人焉廋哉？”

此话初听似乎无稽，像是算命先生的自夸，但心理学百年来的研究，尤其是在侦讯中的运用，证明孟子所言不虚，尽管正确率还达不到百分

之百。

文字最容易让人抓住把柄，绘画稍好一些，音乐最安全，因为抽象，不易落实。理解音乐的人，称之为知音。《列子》有段著名的知音故事。“曲每奏，钟子期辄穷其趣。伯牙乃舍琴而叹曰：‘善哉，善哉，子之听夫志，想象犹吾心也。吾于何逃声哉？’”

孔、孟不约而同，都反问“人焉廋哉”。这句话今天听来，大有雨果笔下沙威警长恶狠狠的口气：看你往哪儿逃？而伯牙激动万分的感叹，则像是冉阿让无奈的悲鸣：我还能躲哪儿去？

或许有人会说，你又没做什么坏事，干吗怕被监控？问题是，即使我单纯得像一只刚会游水的蝌蚪，我也不愿意别人窥知我每时每刻的言行，不管他是否别有用心。

未来的美丽新世界，肯定

还会更加透明。对大脑的研究，将可直接窥视一个人的思想，即使他没有说出或写出。汉武帝时的颜异因“腹诽”掉了脑袋，但那时腹诽是无法证明的。脑科学的进步，将使腹诽像秃子头上的虱子，昭昭然而无所遁形。

(赵红星摘自《财新周刊》2017年第22期，邝飏图)

学林新语

◎周维强

钱锺书在河南明港干校时，女儿钱瑗写信来考他英文单词，他居然被考住了。他很惊讶，也很沮丧。后来，钱瑗回信说：“爸爸，这几个词你当然不认识，这是美国刚刚出版的辞典里最新收入的词汇，我是故意和你淘气的。”

(火箭熊摘自《光明日报》2017年6月9日)



唯美背后的阴暗面

◎李斑子

摆拍已成产业链

最近，有媒体爆料，美国明尼苏达州的一家野生动物摄影基地能为摄影师们提供珍贵的拍摄对象、舒适的拍摄场景，以及专业的动物摆拍服务，免去摄影师们风餐露宿之苦。



摄影师在摄影基地拍摄的作品

想拍孤狼站在巨石上君临天下的架势？不用等，饲养员这就给你把狼抱到石头上，还能命令它保持姿势，直到你拍到满意的片子为止。想拍野生狐狸在雪地里追跑打闹的场景，还要画面唯美？简单，把驯养的狐狸放在地上走几步，雪花可以手动添加，想要多唯美都行。

这家野生动物摄影基地可提供的动物模特还有一头黑熊、5只美洲狮、20匹狼、46只狐狸、一头野牛，以及各种小动物。同时还会在现场配备专业的野生动物造型师（饲养员），他们全程跟拍，保证顾客人身安全的同时还能提供各种指导意见，让顾客能快速找

到最佳拍摄角度，避免出现穿帮镜头。半天拍出一组好片不成问题。如果是野生动物摄影新手，听听他们的意见，胜过去野外待半年。

而且这里还实行明码标价，童叟无欺。比如单拍一只狼，每人每小时收费255美元；如果组团去拍，每个人收费1000美元，有两天时间让顾客打开思路尽情拍，还提供食宿，保证每个顾客都宾至如归。甚至一些特殊场景也都是明码标价的，比如想拍“一群狼吃一头鹿”的画面，每人收费425美元。

正是依靠这些专业而体贴的服务，这样的基地摆拍迅速发展成一项产业，其中的佼佼者早已声名在外。

英国主流媒体《每日邮报》就曾在社交媒体上发布过一组“狼失其鹿，熊狼大战”的大片。经热心群众“打假”后曝光的真相是，照片是在摄影基地里拍摄的，鹿是人工摆放的死鹿，狼和熊也都是经过训练的，这是刻意安排上演的一出“打戏”。

野生动物已“成精”

摄影圈的这些套路被曝光后，很多野生动物迷纷纷义正词严地指责，大呼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居然连这么珍贵的野生动物影像都可以“量产”了。但是讲句公道话，这种现状并不值得这么大惊小怪，因

为野生动物摄影造假不是今天才出现的，这种现象也不是个例，虽说算不上泛滥，但肯定比公众想象的要多很多。

比如英国广播公司（BBC）曾有一部响当当的片子《冰冻星球》（2011年），其中一集播放北极熊妈妈照料刚出生小熊的片段，主持人声称是在冰天雪地的环境下拍摄的，但事实上却是在德国一家动物园内拍摄的。对此，该片主持人大卫·艾登堡则回应，称从技术角度来说，有时候需要“像拍电影那样”拍摄纪录片，以免“破坏为观众营造的气氛”。这样的拍摄手法也不是秘密，早在2001年，BBC《蓝色星球》纪录片展现龙虾在大西洋中产卵的场景，实际上是在英国威尔士北部一座海洋公园内摄制完成的。

再比如2009年，西班牙摄影师路易斯·罗德里格兹凭借他拍摄的一匹越过栅栏的狼，被伦敦自然历史博物馆评为“年度野生动物摄影师”。事实上，这张照片里的狼是人



一匹越过栅栏的狼



工驯养的，根本不是“野生动物”。真相被揭穿之后，他的“年度野生动物摄影师”头衔也被收回了。

再比如，2011年美国《国家地理》杂志年度摄影大



飞溅

赛中，印尼野生动物摄影师史克黑·格赫凭借一幅名为《飞溅》的作品夺得自然类摄影一等奖及最终大奖。《飞溅》中，雨点有如火箭般击打着一只落在野草茎上的蜻蜓。作者在摄影笔记中把故事说得很动人：“原本并未特别留意这只蜻蜓，天降骤雨，当时犹豫是应该去躲雨保护相机，还是继续捕捉这难得的光与影的唯美时刻。”评委们的评价也很高：“这张照片赋予了蜻蜓类似于人的品格。”“你几乎能对这只蜻蜓的遭遇感同身受。”……要不是评奖结果公布后外界对《飞溅》的质疑声不断，恐怕连作者都信了自己说的那一套，忘记照片中的骤雨是他请人在旁边喷水制造的人工降雨。然而回到作者本身，史克黑·格赫身上的故事简直能写一本《野生动物摆拍指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南》，他的作品是集野生动物各种奇异姿势于一身的稀世之作。流传于世的著名画面有野生蜥蜴捕食蟋蟀的瞬间（其实蜥蜴是他的宠物变色龙，蟋蟀是市场上买回来作饲料的肉蟋，而他自己则“为了这个瞬间等待了40分钟”）、青蛙对镜头竖中指以示“愤怒”（事实是这只从宠物市场买来的南美洲红眼树蛙的“中指”在拍摄时被架在一根凌空的细线上，作者后期把细线“抠”掉了）、壁虎跳迪斯科（事实上也是宠物模特+细线造型+后期处理的成果）……不知道他这么费心给“野生动物”摆造型累不累，估计那些被他反复折腾的动物是活不久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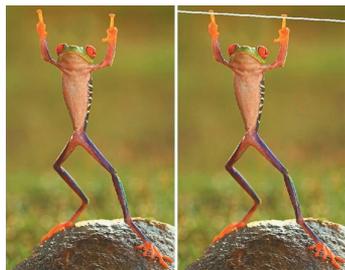
自史克黑·格赫成名后，地处热带、生物资源丰富的印尼陆续诞生了许多“优秀”的后继之人和为世人“称奇”的野生动物摆拍作品，其中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者要数摄影师帕尔梅。早在2013年，27岁的帕尔梅入行仅6个月，就凭一张树蛙撑叶子伞躲雨的照片刷遍各大媒体的头条，很多人看了这画面都表示很可怜那只在大雨中摇摇欲坠的体长只有5厘米的小树蛙。

这只小树蛙的确值得同情，因为它的造型是遭受无数次折磨无力反抗后被摆出来的，叶子伞是摄影师插上去的，连雨水也是人工制造的。对此，帕尔梅表示，这一切都是天作之合，是他在邻家院子里散步时发现的，当时，这只青蛙足足坚持了30分钟。

此外，印尼野生动物摄影

界“创作”的较著名的不符合自然规律的摄影作品还有：摄影师迪尼埃的作品《母子蜗牛过河》、业余摄影师努努·里扎尼的《蜘蛛过河》、摄影师莱茜·塞巴斯蒂安的《青蛙背蜗牛》……

（王晓筱摘自《看世界》2017年第11期）



“愤怒”的树蛙



树蛙撑叶子伞躲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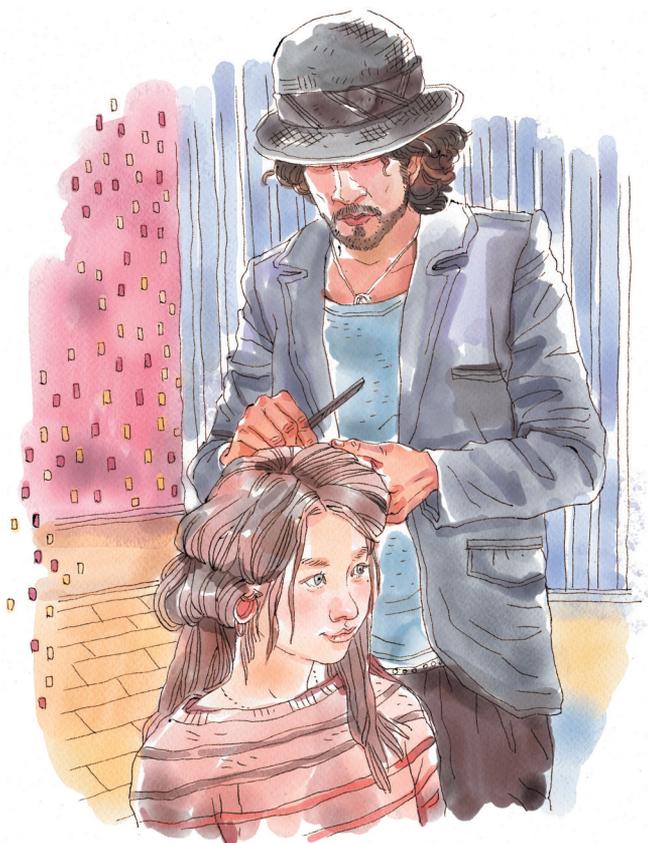
母子蜗牛过河



青蛙背蜗牛

剪头发的磊哥和虾酱肉

● 曹 玮



即便天涯羁旅，许多人却还固守着国内的传统。每每年关将近，留学生中便有两股“异动”：一是置办年货的买卖；二是理发的交易。

在法国，最简单的理发都要二十欧元起，对囊中羞涩的留学生来说，实在过于昂贵。于是从腊月开始，留学生中那些学戏剧电影、有舞美造型经验的人便愈发抢手。理发一次收五欧、十欧，既能为同学提供方便，又能改善自己的生活。

磊哥就是这样一个“技多不压身”的留学生。他拍过电影，又读着博士，理发更是分文不取，所求只是美食一顿。

磊哥的理发手艺，起初也仅限于男生。自备剪刀、推子，上门服务，理个小平头，便能饱食一顿。包子、大盘鸡、红烧羊肉，加上美酒几杯，便结下友谊。两个月后，又是同一批客户，给他奉上大盘鸡、包子、红烧羊肉。

久而久之，磊哥的声名便传到了周围小城镇的留学生群里。于是，磊哥开始背着工具，跋山涉水、跨市跨省地发展着自己的理发事业。每次回来，他都容光焕发，脸也似乎也胖了一圈。

二

“喂，磊哥，我这边两个人头，腊月二十三有空吗？”那天，我也给他打了电话。

“二十三晚上可以。”磊哥用沉稳缓慢的声音回答道，最

后不忘加一句，“菜要好。”

这一天，我早已提前准备了家乡的特色菜虾酱肉。制作虾酱肉，首先得选用上好的、略肥的五花肉，将肉切成大方块，煮至七成熟。这时，肉块会略微卷起，稍稍膨胀，泛出一层白光。然后，在肉皮上抹上蜂蜜或老抽，在肉上切些横竖花纹，放入锅中油炸。再次出锅时，肉内多余的脂肪已经渗入热油中，肉皮却金灿灿的，泛着又小又酥的泡泡。

肥肉黄白透亮，瘦肉粉白诱人。将肉切片，拌上咸香的虾子酱和炒面混合成的汁液，整齐地码好放进瓷碗中，再加上葱、姜、蒜和干辣椒。然后用盐水和面，擀出一张圆形面

饼，封住碗口，最后上锅蒸。虾酱肉的制作，对留学在外、缺少烹饪工具的我来说，算是一项和理发一样费时费力的大工程。

三

磊哥进门的时候，装虾酱肉的瓷碗刚刚放入热水中开蒸。

把报纸中间撕开一个孔，套在我肩膀上，磊哥便开始了工作。

“剪短一点就好。”我对他说。

磊哥下剪缓慢，好像边剪边思索着什么高深的东西。我旁边的师妹忍不住问：“磊哥，你到底给女生剪过头发没



有啊？”

“在国内拍电影时女生的头发都是我剪，在这里你们是第一批。”

师妹瞪大眼睛，紧紧盯着磊哥的剪子，生怕他出错。

炉灶上的虾酱肉这时已经散发出诱人的香气。

“好香啊！”他忍不住赞叹道。

“磊哥，好好剪，待会儿有好吃的！”师妹在一旁威逼利诱。没多久，磊哥就把我的齐胸长发剪得齐肩了。

剪着剪着，虾酱肉的味道随着白色的蒸气在我十二平方米的小屋里弥散开来。味道进入每个人的鼻孔，挑逗着大家的神经，也奇迹般地激发了人类的创造力，只见慢条斯理的磊哥突然激动起来。“有了！”他叫道，“你的脸型，其实最适合创意发型。左边头发齐耳，右边及肩。你看怎么样？”

一片肉香中，磊哥仿佛艺术家附体。

而肉香入脑的我，大脑中负责判断力的部分也迟钝了，竟跟着附和道：“好！剪！”

肉香环绕中，磊哥的剪刀飞快地动起来，不一会儿就完成了理发大业。镜中的我，果然从齐胸长发变成了左右不齐的短发。

当虾酱肉最终出锅，倒扣在瓷盘上，揭开瓷碗时，一座圆润饱满、散发着香气的焦黄色肉山，覆盖在如同草原落雪后山峦起伏的面饼上，混着虾酱的肉汁从肉山边缘汩汩流出，磊哥不由得惊叫起来。他激动地抓起我的相机，好像拍

电影一样变换着角度。“这样拍更诱人。你看，肉上面一闪一闪的！”

我瞥了一眼，照片中的虾酱肉，果然像是从美颜相机中走出，被笼罩在一片神秘诱人的雾气中。

那天的虾酱肉，我几乎一口都没吃。因为磊哥一直埋着头在虾酱肉前，一筷子连着一筷子，好像一只饥饿的老虎。

四

此后，磊哥开始对自制肉食有了兴趣。我最后一次和他通话，他正坐在前往南法的火车上，带着自己刚卤好的一块肉。

那天早上磊哥刚起来不久，就开始练习卤肉技艺，一边练习，一边预订一周后去南法旅游的火车票。可订完却发现弄错了日期，他订的火车，一个小时后就会出发，且不能退票。于是磊哥毅然拿起卤肉，匆匆忙忙赶到火车站——这块肉，是他当日携带的唯一行李。

十几天后，他离开法国，前往美国游学。没过几日，我便收到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块热气腾腾的东坡肘子，下配文字：“此肉可与姐之虾酱肉相媲美！”

肘子品相好，同样“一闪一闪亮晶晶”。大概磊哥已经把自己“理发换美食”的事业拓展到了美国。

五

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磊哥，也没有听到关于磊哥吃

肉、做肉的故事。

只是几日后，我突然在路上遇见一个发型和我相似的中国女孩——左边头发齐耳，右边及肩。我们彼此都有些惊讶。

“你好！”我冲她打招呼，她也好奇地看着我。

“你这头发……你认识磊哥吧？”

“嗯嗯，是他剪的！”女孩使劲儿点头，我竟有些莫名的激动，好像在他乡遇见了故知。

（王梓摘自网易人间，李昱图）

爱

◎余秀华

阳光好的院子里，麻雀扑腾出细微而金黄的响声

枯萎的月季花叶子也是好的

时光有序。而生活总是将好的一面给人看

另外的一面，是要爱的
我会遇见最好的山水，最好的人

他们所在的地方都是我的祖国

是我能够听见星座之间对话的庙堂

而我在哪里，在这样的时辰里

世界把山水荡漾给我看
它有多大的秘密，就打开多大的天空

这个时候，我被秘密击
流着泪，但是守口如瓶

（王传生摘自新星出版社《我们爱过又忘记》一书）



蚂蚁与蚱蜢

◎ [英] 毛姆
◎ 李家荣 译

我小的时候，大人总是让我背诵拉封丹写的寓言，每一篇寓言的寓意他们都仔细地给我讲解。在我背过的寓言中有一篇叫作《蚂蚁与蚱蜢》。这个故事的写作目的是让青年人懂得，在这个不太完美的世界上，勤勉总是会得到奖赏，而游手好闲则会受到惩罚。诚然这是个有益的教训。这篇绝妙的寓言，讲的是蚂蚁在夏季终日繁忙，为冬天储备食物，而蚱蜢却在草叶上朝着太阳悠然歌唱。冬天来了，蚂蚁舒舒服服，仓满囤流，而蚱蜢却没吃没喝，腹内空空。

这样的教训，我从来不大信服。倒不是因为性格偏执，而是因为童年时代逻辑推理能力很差，是非观念模糊。我同情蚱蜢，有一段时间，只要见到蚂蚁就把它弄死。这种任性的举动其实是在表达我对谨小慎微和人情常理的不满。后来我发现这种举动倒是完全合乎情理的。

有一天，我见到乔治·拉姆齐独自一人在饭馆吃饭。这时，我不禁又想起那篇寓言来。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哪个人像乔治那样满面愁容、闷闷不乐呢。他呆呆地望着远处，仿佛全世界的重担都落在他一人肩上。我真替他难过。我立刻猜到一定又是他那个倒霉的弟弟给他找麻烦了。我走到他面前，伸出手。

“你好？”我说。

“有点不痛快。”他回答说。

“又是汤姆闹的？”

他叹了口气说：“对，又是他。”

“你怎么还不跟他一刀两断？你为他费尽了心思，现在你该知道他已经无药可救了。”

我想家家有本难念的经，二十年来，汤姆正是他们家的这本经。他刚开始步入社会时还是蛮不错的——做了买卖，结了婚，有了两个孩子。拉姆齐一家名望很高，人们满以为汤姆·拉姆齐会做出一番有益而体面的事业。可是有一天，汤姆突然宣布他不喜欢工作，也不适于结婚，他愿意独自一人逍遥自在。他不顾任何人的劝阻，离开了自己的妻子，离开了办公

室。他有一点积蓄，就在欧洲各国的首都度过了两年愉快的时光。他的所作所为不断传到亲戚的耳中，他们都大为震惊。汤姆当然玩得很高兴，可是大家不禁摇摇头说，看他把钱花光了怎么办。答案很快就揭晓了——借债。他很有魔力，而且什么都不在乎，我从来没见过有谁比他更容易借到钱。他从朋友那里得到源源不断的借款，并且很容易交到新的朋友。他常说花钱买柴米油盐没什么意思，要想花钱找痛快那就得购买奢侈品。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依靠哥哥乔治，在他哥哥身上，他用不着施展什么手段。乔治是个正人君子，不吃他花言巧语那一套。有一两次他轻信了汤姆要改邪归正的诺言，给了他一大笔钱，希望他能悔过自新，汤姆用这些钱买了一辆车和一些非常精致的珠宝。后来，乔治看出，他弟弟再也不会回到正路上来，他就同他弟弟一刀两断了。没想到从此以后汤姆居然恬不知耻地讹诈起他的哥哥来。一位有身份、有地位的律师发现自己的





弟弟在自己常去的饭店里站在酒吧柜台后面给客人配鸡尾酒，或者在自己的俱乐部外面坐在出租汽车司机的位置上等候顾客，总觉得十分不光彩。汤姆说在酒吧里伺候人或开出租汽车是高尚的职业，但是如果乔治肯借给他几百英镑，他也未尝不可以放弃这种职业。乔治只好照借不误。

一次，汤姆险些进了监狱，乔治心里非常不安。他去了解这件丑事的详情，汤姆确实做得太过分了。他虽然狂妄、轻率、自私，但这是他第一次干不正当的事情，要是被检举，肯定会被判刑的。然而怎能让自己唯一的弟弟坐牢呢？受汤姆诈骗的人名叫克朗肖，是一个睚眦必报的人，克朗肖一定要把此事提交法庭，他说汤姆是个恶棍，应该受到惩罚。乔治费了很大劲，破费了五百英镑才把事情平息下来。谁料汤姆和克朗肖二人一起兑现了支票，并立即去赌城蒙特卡罗痛痛快快地玩了一个月。事后乔治听说这件事，气得要死，我从来没见过他生这样大的气。

二十年来，汤姆赛马赌博，参加舞会，同漂亮女人鬼混，在豪华饭馆吃吃喝喝。他总是穿戴华丽，风度翩翩。他已经四十六岁了，但人们总以为他最多不过三十五岁。他为人极风趣，虽然谁都知道他的人品并不好，可是同他交往却是一种乐趣。他兴致勃勃，精神饱满，魔力惊人。为了生存，他定期向我借钱，我从来不惜做出贡献，每次我借给他五十英镑，总感到是我欠了他的人情。汤姆·拉姆齐认识所有的人，所有的人也都认识汤姆·拉姆齐。谁也不赞赏他，但又禁不住喜欢他。

可怜的乔治虽然仅比他这位游手好闲的弟弟大一岁，看样子却像个六十岁的老头子。二十五年来，他每年的假期从来不超过两个星期。他每天早晨九点半就来到办公室，下午六点以前从不离开。他正直、勤奋、品格端正。他有个很好的妻子，他对她很忠诚，就连在思想上也从没有过非分的念头。他有四个女儿，对她们，他称得上是最好的父亲。他下决心把三分之一的收入存起来，计划五十岁退休，搬到乡村的小住宅去。在那里，他打算栽种花草，打一打高尔夫球。他的一生白璧无瑕。他

很高兴自己上了年纪，因为汤姆同样也上了年纪。他搓着手说：“汤姆年轻漂亮的时候，一切都好办。可是他比我只小一岁，再过四年他就五十岁了，到那时候他日子就不好过啦。而我到五十岁时，就能存下三万英镑了。二十五年来，我总说汤姆最后非要倒霉不可。我倒要看看他到时怎么办，我要看看到底是勤劳还是懒惰能得到善报。”

可怜的乔治，我同情他。现在我坐在他身旁，很想知道汤姆干了什么败坏名声的事情。乔治显然很震惊。

“你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吗？”他问我。

我估计也许发生了最糟糕的事情，说不定汤姆最终还是落到了警察手中。乔治几乎连话也不会说了。

“你不会否认我一生是勤劳、正派、可敬、正直的吧？我一辈子勤勉节俭，期望退休后从储蓄的一点金边股中得到微薄的收入。我始终在上帝为我安排的生活环境中履行自己的职责。”

“确实。”

“你也不能否认汤姆是个懒惰、平庸、放荡、无耻的家伙吧？如果还有一点正义存在，他就该进贫民收容所。”

“的确。”

乔治的脸涨得通红。

“几个星期前，他同一个年龄够得上做他母亲的女人订了婚。现在这个女人死了，把所有的一切都留给了汤姆——五十万英镑、一艘快艇，一所房子在伦敦，另外一所在乡下。”

乔治·拉姆齐握紧拳头敲打着桌子。

“真不公平，我跟你讲，真不公平，真不公平！”

我看了看乔治愤怒的面孔，忍不住放声大笑。我坐在椅子上摇来摇去，几乎跌在地板上。乔治永远都没有宽恕我，可是汤姆却经常请我到坐落在“五月市”的豪华住宅去享用美食。如果他偶尔找我借上点钱，那仅是出于习惯，最多不超过二十先令。

（极品咖啡摘自外国文学出版社《毛姆短篇小说集》一书，李晓林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吴果锦 译

◎〔美〕哈尔·贝克尔

南希·特劳姆

沉默的威力

的短途旅行要多少钱？”他答道：“你们俩一共80美元。”这个报价已经比旅游团要的每人90美元少了。而此时，身为客户的我使出了从多年销售经历中总结的“绝招”，那就是保持沉默。

我站在那里，沉默了六七秒钟，然后从鼻腔里挤出一个声音：“嗯——”他立刻就把价格降到了两位70美元。我转头对妻子说：“你觉得怎么样？”妻子说：“嗯——”费尔南多把价格又降到了两位60美元。大家注意到了吗？我并未跟他说话，而事实上，他是在跟自己讨价还价！我简直爱死这个“沉默大法”了。

有时候，想要在谈判中达到目的的最佳策略就是什么都不说。闭上嘴巴，然后看看会发生什么。有时候，紧闭双唇、束手旁观的结果会令我们惊叹不已，就像一句话说的那样：“静待好戏上演。”

作为一名销售人员，你大可以尽量少说话，而让客户讲个不停。这样一来，他们就能自己找到方向，如他们想要什么样的产品或服务、什么样的合同条款、什么样的价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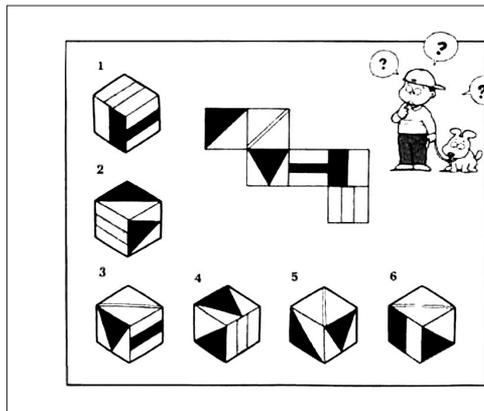
继续说旅行的事。第二天，我们还站在同一个海滩上观光，于是又找到费尔南多，问他乘坐地形车在沙滩上玩的价格。这一回我们又省了一大笔钱。方法还是紧闭嘴巴，只是说了几个“嗯——”而已。当我们开车在海边沙滩上飞驰时，想起这个“沉默大法”，我乐得嘴都合不上了。

（金锋摘自北京时代华文书局《销售如何搞定人：世界顶级销售员的攻心话术》一书，喻梁图）

有一次，我跟妻子去卡波圣卢卡斯旅游。我们玩得很愉快，跟大多数游客一样，我们也喜欢到港口后上岸观光游玩，这样我们的旅游经历才会丰富多彩，而我也终于能在她面前证明我的某些观点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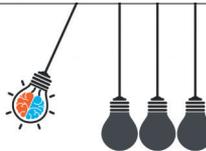
我一直对妻子说，在很多港口，总能找到跟旅游团安排的上岸观光内容一样，价格却便宜很多的服务。但她不相信我的话。于是我说：“就听我一次好不好？如果结果证明我错了，不过是一次糟糕的经历，而你还能得到我的道歉。”后者是她最想听到的，所以她同意了。走下游艇时，我们看到岸边有近二十个人手里举着写有“观赏鲸鱼”的牌子，这正是我妻子当天要选择的的活动。我说：“亲爱的，你来选择一个人做生意吧。”

妻子选择了费尔南多。我问他：“观赏鲸鱼



左图是一张画着不同花纹的展开图，把它折起来后，不可能做出的是6个骰子中的哪一个？

智趣



（答案见《读者》微信公众号“duzheweixin”）





“《读者》光明行动”（51）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2017年6月12日，“《读者》光明行动”项目小组来到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丹巴县，进行了为期6天的筛查。义诊1425人，其中265人有视力问题，51人患有弱视。

6月15日，受持续暴雨影响，丹巴县境内多条河流河水猛涨，遭受了60年不遇的洪灾，洪水引发多处山体滑坡。穷人的孩子早当家，生存的压力不仅体现在大人身上，也体现在孩子身上——筛查间隙，孩子们谈论的都是怎样挽救遭灾的农作物……

此前，在广东省的义诊中，11岁的小男孩东升看上去心事重重。轮到他检查时，因为胆

怯和紧张，他的小手胡乱地指着视力表上最大的“E”，小脸憋得通红……经过医生耐心地询问开导，他才低下头，小声地说：“看不见。”东升被确诊患有弱视，右眼外斜，右眼水平震颤。

东升家住广东省佛冈县迳头镇龙岗村，他的家里没有多余的陈设，空地上堆满破旧的农具。与东升妈妈交谈后才知道，东升是他们夫妻领养的孩子。全家仅靠东升62岁的养父在工地打工的微薄收入生活。东升妈妈说：“家里条件有限，没有能力给东升更好的生活，一直觉得对不起他……”东升听到这话，转身走出房间，沉默了好久，啜泣道：“我害怕等我长大了，他们就不在了。如果我眼睛好，现在就能帮他们分担了，可是我都这么大了，还要妈妈照顾我。以后，也不知道有没有本事赚钱让他们过上好日子……”

父母希望能够为孩子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孩子希望能够回报父母，即便是这最朴实的心愿，却因为小东升患有弱视而变得难以实现。目前，项目组已安排小东升就近前往广州接受免费治疗，诚挚地祝愿他能早日康复！

微信“扫一扫”，参与公益，帮助弱视患儿靠近光明



丹巴县城关一小筛查现场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西翠路支行
户名：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账号：320756027856

邮局汇款

单位名称：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彰化路9号中扶国际4层
邮政编码：100097

在线捐款

请登录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官网 www.ccafc.org.cn，进入“捐赠通道”，选择“《读者》光明行动”项目后进行捐款。

- (1) 使用网上银行在线捐赠
- (2) 使用支付宝在线捐赠
- (3) 使用财付通在线捐赠

（捐款时请务必于附言栏内注明“《读者》光明行动”；如需捐款发票，请留下详细通信地址）

【编者按】

金融改革、影子银行、地方债、保障房、股市、高房价……这些话题自然是老百姓关心的。但是何为“金融”？赌博、投资、股票、保险跟金融有什么关系？读者读书会推荐的第7本书《穿越历史聊经济》，就是从

经济学、金融学的角度来看中国历史，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述大家关注的热点经济话题，引导大家在古代和现代之间来回穿越。话说东汉末年，董卓用西凉兵的战利品做抵押，开办了一个战争红利交易所，购买相应的赔率来对冲风险和投机，这听

起来是不是很有趣？相信大家读了下面这篇节选自此书的文章后，都会不禁感叹原来晦涩的经济学也能如此好玩儿，也一定会大有收获。

关注读者读书会，开启美好阅读生活



金融蒸馏池：中国股市与楼市

●汪凌燕 汪通

在以物易物的时代，即便不受任何教育也明白，当没有粮食可以交换的时候，一个人闷头制作再多的精美手工艺品也会活活饿死。

但是，当时代进展到多了一层通货作为面纱之后，铜钱、金银和财富的关系就有些让人迷惑了，人们往往会把通货当作衡量国家和个人财富的工具，以为通货多就是国富民强了。

到了近代，当第三层面纱，也就是“金融”出现的时候，通货与财富的关系就更加微妙和模糊，金融也从最初为制造业服务的融资工具，转变为现在很多国家利润率最高的独立产业。

我们以大家津津乐道的2008年4万亿救市方案为例。占GDP总量16%的钱直接砸到市面上，对此经济学家褒贬不一，但就结果来看，中国还能让日常生活用品的通货膨胀率维持在一个尚可接受的范围，没有出现滚雪球式不可控的通货膨胀，还是值得西方一些国家叹服的。

中国之所以能够将通货膨胀维持在一个可控的范围内，有两个相互联系的主要原因。

首先，金融已经发展成为一个独立的产业，流动性经由央行资产负债表上增加的负债，交给了商业银行，然后这些资金就在银行、投资机构和各种金融交易所之间来回循环，真正贷给实业的只是其中一小部分，这一小部分还会被经济增长吸收一些，从而并没有

造成失控的通货膨胀。

其次，当代中国有两个金融蒸馏池。大量的热钱在金融圈内循环的过程中，被蒸馏池吸了进去然后蒸发干净，以局部的金融泡沫换取了全局的稳定。这两个蒸馏池便是股市和房地产。

先说股市，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有大量资金投到股市里来，但是在股票大盘一路高歌猛进之后，总会在某个时间点开始出现颓势，然后下跌。那么股市跌了之后，这些被吸引来的资金到哪里去了呢？

答案是蒸发了。因为股票交易本质上并不是以满足消费者效用为目的的商品交换。在商品交换中，排除欺诈行为，买家得到了商品，卖家得到了货币，双方都是赢家。

而股票作为一种权益，大家在买卖过程中其实并不会用到这种权益，主要是买进后以更高价格卖出为目的。也就是说，买进股票的人，买进的并不是股票的真实权益，而是股票未来的主观期望价格。当真实价格和自己预期的价格有偏差时，损失就产生了。

对个人而言，这种蒸发自然是可悲的。比如中国A股于2015年6月到7月出现的暴跌，套牢者捶胸顿足，割肉者“心比金坚”，提前清仓者轻松笑望，众生百态不一而足。

尽管对投资者抱以绝对的同情，但还是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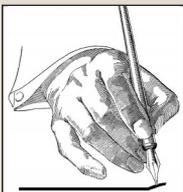


夢

阿根廷 博尔赫斯詩 飛白譯

當子夜的鐘把慷慨的時間
恣意揮霍
我將比尤利西斯的水手去的更遠
進入夢的領域——人的記憶
所不及之處
我只從那地下領域帶回一些殘余
但已非我的知解力所能窮盡
樸素的植物學的草
各色各樣的動物
與死者的對話
遠古語言的詞
有時還有一些恐怖
真正是假面的面孔
白晝給予的一切都無法與之比擬
我是人人 我是無人 我是別人
我是他而不覺他曾見過
另一個夢——我的醒他評判着
他置身局外而且微笑

屈志萍抄



诗帖

【编者按】诗，可诵可唱可读，抄诗也是许多人的爱好。从2017年第1期开始，我们推出这档新设的栏目“诗帖”，每期精选一至二首佳作由作家、文化名人、读者或编者手抄刊载，这栏目不是书法展览，但字须能看得过去。你知道的，最重要的是参与和互动。如果你有兴趣并乐意参与，我们将非常欢迎。将抄诗样照发到电子邮箱 p72@duzhe.cn 即可，详情参见读者微信。本期由陕西读者屈志萍女士抄写。